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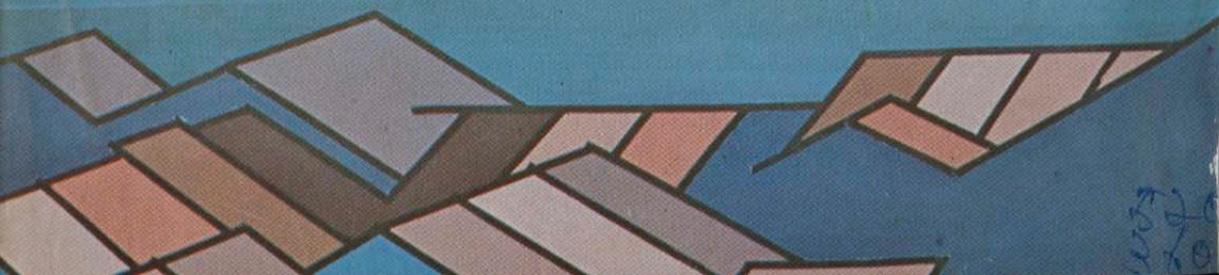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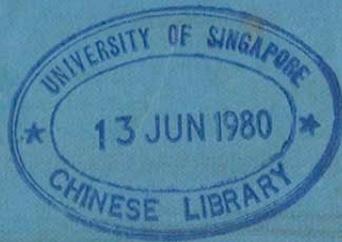
5201-53

3600

151577

蕉風 月刊 326 期

BULANAN CHAO FOON * mei 1980 * kdn 0142/80 * issn 0126-6608 * m \$1.00 senaskah



5201-53
3600

151577

蕉風 月刊

326期

1980年5月號



BULANAN CHAO FOON * THE CHAO FOON MONTHLY

編輯人：姚拓／白堯／梅淑貞／紫一思／張瑞星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772455, 772551, 772769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772455, 772551, 772769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772455, 772551, 772769

di singapore berhubung dengan: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323733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772455, 772551, 772769

ajen penjual: syarikat edcoms,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772455, 772551, 772769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323733

malaya book co., no. 22,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malaysia. tal: 481806

ipoh book co., no. 75, market street, ipoh, perak, malaysia. tal: 4660

ISSN 0126-6608 * KDN 0142/80

定價馬幣一元 * m \$1.00 senaskah

40 87 94	葉 誰／一個透明的晚上 何 謹／遷移 藍 藍／春之聲音	小說
61	陸永漢／鑰匙	散文
64 68 70 78	邁 克／輕描集 • 栗子・名女人・水與煙 • 加里斯杜加 梅淑貞／〔人間集〕／喇叭手和喇叭 鄭百年／〔文史叢談〕論柳宗元的「永州遊記」之四 陳鴻洲譯／馬來近代文學作品 ②	專欄
120	編輯室	風訊
0	Tan Hon Yin／〔油畫〕凌晨二時	封面
		<p>我們希望收到的作品是</p> <p>稿約</p> <p>紮實的創作 公平的評介 最新的翻譯 獨到的理論</p> <p>我們的選稿原則是</p> <p>只要好的作品 不拘內容形式 不分派別主義 不限字數多少 不看作者名氣</p>

蕉風月刊

第326期 / 1980年5月號

目*錄

札卡里亞·阿里 專題	詩與經驗 / Zakaria Ali 著 / 白河譯	4
	<i>Flores de Carmen</i> / Zakaria Ali 著 / 白河譯	8
	河 / Zakaria Ali 著 / 白河譯	10
	南下 / Zakaria Ali 著 / 白水譯	11
評析	黑暗的心 / 李書芹	18
	——短評小黑的「失落了珍珠」 評「中國抒情傳統的轉變」 / 劉若愚著 / 賴山枋譯	20
詩	「江雪」變奏 / 黃峯衍	25
	夸父 二首 / 董農政	26
	我只要妳鬢邊的那一朵梅花 / 飄貝零	28
	人際 / 宇禾	34
	一個人 / 梅淑貞	35
	銀頭鳳 / 莫邪	36
	Spike Milligan 的詩 / 無羽譯	37

／白 河譯

／ZAKARIA ALI 著

詩與經驗

我用兩種語文：國語與英語寫作。在國外時，寫作的需要選擇了自己的語文：英文是思想與會話的語文。英文表達了我當時的經歷。詩能自行選擇它的語文，而語文卻不能選擇詩。重要的是，經驗基於兩個因素：一是空間，二是時間。這兩個因素決定了經驗的形式，不管是深刻的經驗抑或是平淡的經驗。

經驗本身其實是沒有甚麼意義的。惟有它觸及詩人的感受（*sensitivity*），感動其心靈時，經驗才是重要的。我所說的經驗，並不是甚麼驚天動地，奇怪非凡的經驗，而是普普通通，平淡清雅的經驗。好像在海邊看到的浪花、水泡；在換季時轉變顏色的樹葉；眼鏡上蓋得厚厚的塵埃；步行到街尾的店子買香煙的經驗；自己駕車在墨西哥北部荒野的沙漠上行着，數小時內不見人跡的經驗。無論我們是否意識到，這一切經驗都帶來意義。在我們內心，空間與時間之間在衝突。不錯，時間與空間的確是抽象的概念。物理學家利用它們來解釋，在研究上遇到的疑難。對詩人來說，重要的是我們在某個時刻對經驗的反應；獨特的反應，因為空間是在獨特的時間裏；時間在獨特的空間裏。另外一千個空間與時間也許不能激起同

樣的這麼一個反應。因此，我們意識到，隨着年紀的增加，軀體存在於世上的日子也日漸減少。從這種意識所產生的詩學方面便是對比的遊戲：生死輪迴，對稱與不對稱，永恒與不永恒。

雖然經驗隨歲月的流逝而增加，然而年紀增長的人未必成熟。是以有些人已是五十歲的一大把年紀，言行舉止猶如童稚。作者必須選擇和強調他的經驗，以致要將它美化，要通過詩，讓別人也能體會到。詩的產生，是由於詩人要使他的經驗具有意義。詩的最大任務，是盡量使這種深厚的經驗永垂不朽。詩的語言與新聞報導之間的差別，是大家早已知道的事；一種是邀請我們參與共鳴，另一種則只是報導而已。

詩人與新聞工作者同樣使用語文。兩者之間的異迥是語言所起的作用。如果說新聞工作者的語言是沒有個人感情 (impersonal)，那麼詩人的語言就是含有個人感情，因為他聚集了具有個人感情的經驗。年輕詩人應該盡量避免的最大危險，就是模仿別人。一個拉笛夫 (Latiff Mohidin) 已經夠了，我們不要他有一大群的模仿者。拉笛夫所使用的文字是他本身的權利，以他本身經歷為基礎的詩文字。一名美國詩人寫詩已有十五年歷史，可是最近才在五十五歲時出版第一部小詩冊，為人所識。他說：「我要尋找我自己的聲音，自己的文字。」

應該記住的一點是：並非一切經驗都可以寫成詩的。有些經驗最好不要去動它，不然它的美感可能給糟蹋。好像與愛人話別分手的哀怨時刻，或是日落西方，象徵時間轉變的時候。

文字是一種奇怪的工具，它能做到許多事也不能做到許多事。如果詩人不能掌握本身的文字，那麼他便不會知道文字的功能與弱點。而且他將成為自己抱負的犧牲者：成為模仿詩人。因此，詩人對文字的責任，是一種含著的壓力。詩人是否懂得珍惜文字所有含有意識的特色：意境、節奏及和諧？他所寫得東西是否悅目？詩人是否使文字含有特性，以包含雙重意義，反諷語 (irony) 及矛盾語法 (contradiction)？詩人是否敢於以文字作實驗？墨西哥詩人奧大維奧·帕斯 (Octavio Paz) 說：「(詩躍入未知，否則它無意義。)」(Poetry leaps into the unknown, or it is nothing.)

因此形成了一種辯證：經驗促動文字，文字激發經驗。經驗有兩方面，精神上與肉體上。有時兩者同時發生，有時沒有。詩人必須以這種程序作為指導，因為它指示我們通過文字

的整理（推敲）來過濾我們的經驗。如果你沒有到過德克薩斯州或是墨西哥，這並不表示你沒有經驗。對你來說，從梯階走到屋後的水井和聽見黃昏裏悠揚的音樂那種經驗，也許勝過從 Subare 機場坐波音七四七型噴射機飛到紐約的經驗。身體所遭遇的經驗是官感上的經驗。基本和重要的經驗，卻是思想（心靈）經驗。讓我們把思想比喻作一塊海棉。它吸收一切由五官所得到的感受，成為收集一切經驗的寶庫，包括所有意識和下意識的經驗。

有些人在經歷了某件事後，即動筆抒發感受，有人隔了一天、一月、一年甚至十年才動筆，視各人的與織而定。記憶的寶庫使我們的經驗明朗化，並賦予堅固的形式。往往，詩人不了解他所經驗到的事物。在此，詩的作用是作為一種淨化物。凌亂和充滿問號的經驗，至少從內容方面而言，是充實的。

從意義上來說，詩的表面意義令人捉摸不定，因為它有兩個表面：一是字義上（literal），二是模稜兩可的意義（ambiguity）。往往一首詩出現了這兩個表面。這不要緊，因為這兩個表面皆受到語法的操縱，使到詩可以詮釋。如果沒有緊湊的語法與文字秩序，其他的文字技巧好像：隱喻、諷喻及象徵等將受到危害。

這點涉及了寫詩的技巧。我相信詩是一門文字技術，可以學習和教導的技巧。當然詩是藝術，而藝術即是個人特別的感受的表現。然而，詩有本身的表達方式和技巧。讓我把這種技巧比喻成一座房屋的構架：如果沒有構架，會有屋子嗎？構架的建造是可以從書本、從文學家從寫作班等各方面學習的。如字義（照詞句本義的）、模稜兩可語法（可作兩種解釋的意義）、隱喻（比喻如：「高聳入雲的建築」一句便是）、諷喻以及象徵法便是可以學習與教導的文字技巧。

倘使我們聽從老前輩的指點，也會得益不少。詩人龐德（Ezra Pound）說過：

• 寫詩要以直截了當的手法來表現，不管是主觀或是客觀的感受。

• 勿用無助於描述的詞句。

• 勿用多餘的形容詞。

如果有人叫我剖析自己的詩，我會多少感到膽怯。因為詩人寫好了詩之後，其責任也就

FLORES DE CARMEN

Come, Flores de Carmen, the night
is unusually cold, come. The fire
in the kitchen should warm your hands.
The coyotes and the desert winds
have suddenly robbed us of the silence
we seek; we should suffice behind these walls.
On the balconies the windows rattle,
the dry leaves swirl in the courtyard
thru the hallway into every room:
a sanctuary of too many secrets.
What I bring you, Flores de Carmen, is me.
The one who chooses to walk the night,
the one who worships the morning star,
the one who claims many names,
the one who desires to be loved by you.
The truth is the cactuses have dried up,
the cornfields burned,
their remains blackening my boots.
Your land long gone and what they did
to it we know well; desolation, we almost
succeeded in making friends with.
Rage is not enough.
Rage has aged us far beyond our years.
Warm your hands and cover yourself with this blanket.
I dream no more of the lowlands,
have ceased warding off the faces of pain.
I vaguely remember them while
trying to figure out where we went wrong,
guilty of having abandoned our mules to die.
If I leave, Flores de Carmen, it is only
to let you take care of the cypress trees,
nurture them to a height you must be proud of.
Their presence shall keep you company.
There isn't much in my room that you can hock.
Only a medallion upon which is engraved
the prophesy of my forefathers:
To be alone is alien.
Memory is not the black curtains
heavy with dust in these times of heatless winter,
the windows being left open too often;
memory is that fire.
Rest your head now and try to sleep,
I hear their footsteps.

Zakaria Ali,
Mexico 1976

完畢。分析是讀者的工作。雖然如此，讓我嘗試表明我這首英文詩 *Flores de Carmen* 裏的意象。此詩所包含的意境，應該由讀者本身去決定。

此詩形式屬於描敘體，敘述一個經驗。初看之下，是以愛情為題材。不錯，此詩是以愛為主題，然而這種愛卻是對某個國家的愛慕，是一種思想狀態，從來自 *Carmen* 的花來象徵一種成長過程。我用不着逐句逐個象徵地解釋。我想我只要分析下列幾點已是足夠：

· 墨西哥是個令我難忘的國家，我的心還留在那裏。

· 我選擇了具體的事物來強調墨西哥的意象如：火餓、郊狼、牆壁、露台、枯葉、門廳、玉蜀黍、仙人掌、鹽子、松樹、黑色窗簾、塵埃。我要從這些文字來表現一種憂鬱與陰沉的氣氛。

來罷 Flores de Carmen

夜涼如水 來罷

廚房裏的火將暖和你的手

郊狼與沙漠上的風

突然奪走了我們所尋求的

幽靜；我們在這些石牆背後

應該足夠了。

露台上的窩口在格格地響

枯葉在院子裏旋轉

從門廳飄進每個房間；

一個收藏太多隱密的庇護所。

Flores de Carmen，我帶給你的 是我。

那選擇在夜裏踟躕的人

那膜拜晨星的人

那有着許多名字的人

那渴望被你愛的人

真理是：仙人掌已枯萎

玉米田燒焦了

它們的遺跡弄黑了我的長靴

你的土地早已消逝，我們知道他們如何

處置它：荒涼，我們幾乎與其交上朋友

憤懣是不夠的

憤懣使我們比我們的年齡老得多

Flores de Carmen

烘暖你的手，蓋上這張毛毡罷

我不再夢見平原

不再避開那痛苦的顏面

我朦朦朧朧地記起它們

同時思考我們究竟錯在何處

因為我們拋棄我們的驢子，任其死亡，我們感到內疚

倘若我走了，只有讓你，Flores de Carmen，去照料那松樹，

讓它們長得高高，使你引以為榮

讓它們陪伴着你

我房裏已經沒有甚麼可以典當的東西

只有一面刻上我祖先預言的盾牌：

孤獨是隔離

記憶不是那黑色的窗簾

在這寒慄的冬天裏

沾滿塵埃

窗口常常打開；

記憶是那火燄

把頭輪下，睡吧。

我聽到他們的腳步聲。

一九七五年寫於墨西哥

（原載一九七九年四月號馬來文學月刊）

河

／ ZAKARIA ALI 著

／ 白 河 譯

這河從來不自問起源何在

因為水流喘急直奔向河口

在山間 流水凶猛穿過瀑布

他的喊聲變得淒慘 給大雨淹沒了

在山谷 他緩緩流過平坦的土地

低語絮絮，呢喃着玫瑰般芬芳的美夢

在大海 他不願與海水混合

因為他本身平淡，且滿身泥濘

一九七〇年夏季

寫於美國新墨西哥州

南下

I
我的腳陣陣作痛。都是這雙該死的長靴。緊得很。我應該把它們浸在浴盆裏，把皮浸軟。啊！來了一部汽車。也許司機會停下載我一程。我舉手示意他停車。

「謝謝你。要去哪兒？」

「奧斯汀。」

「我也是去那裏。」

上車後，我的興趣消失了。那個年輕人的話真多。說個不停。我裝作沒聽見，最後他問：

「貴姓大名？」

「凱蒂，凱蒂·哈里森。」

他拿出一支大麻，我一口氣把它抽完。忘了遞回給他抽，然後我見到他拿出另外一支，這回他自己抽。真怪，他不叫我抽，我當作沒事，我的腦子很亂，我離開聖安東尼奧城的時，滿肚悶氣。那是十小時之前的事，究竟爲了甚麼？我也不肯定。但不要緊，能夠逃出那個地獄般的家，我很快樂，是的，那個地獄般的家。啊！耶穌，誰能關在裏面呢？誰能？

我在 The Dreg 林蔭大道下車，連一聲謝謝也沒對司機說。他人很怪——那個駕車的青年，或者，怪的是我。

他經直駕車走了，在離開兩條街的地方向右轉入十五號大街。真倒霉，我那件斜紋布外套留在他的車上。

等一等，到底我有沒有通知傑柏我會來看他呢？

「乖孩子，聽我說，他沒出息。」

「爸爸，你不了解他。」

「爸爸知道他的底細。」

「爸爸，你這樣說太不公平了，爲甚麼你不見見他？」

哈里森先生一聲長嘆。起身步向窗前，摸着窗簾邊，向外凝望。凱蒂的愛犬艾莎正在後院裏嬉戲。

「好吧，甚麼時候見他？」

「我今晚叫他來。」

凱蒂·哈里森露出會心微笑。她心裏興奮。

III

「意大利烘餅餐館」門庭若市。這是周六晚上，餐館裏坐滿了顧客，長龍由櫃台排到門口，甚至排到停車場。他們手上拿着由奧斯汀城德克薩斯州大學學生喉舌「德州人日報」印發的買一送一優待券，到餐館買意大利烘餅。在餐館的廚房裏，傑柏抹去額上的汗水，他是廚子。他的雙手機械化地把麵粉掉進盤子裏，一個又一個，把每個盤子推到左邊。另一個廚子安迪在倒湯，他把盤推給站在工作桌前的史提夫。史提夫把乳酪、加拿大熏猪肉、蘑菇、香腸及青辣椒撒在桌上。他把盤子推進熱烘烘的爐裏，一排排的盤子傳個不停。自動電唱機傳出低哼的歌聲，在櫃台一端，靠近啤酒精那邊，女侍者等着把客人點的食物送去，她們在閒談。因爲烘餅還沒燒好，比預定的時間遲了。

「傑柏，快點把麵粉抬過來。快，快。」

「來啦！來啦！媽的！」

傑柏很累，滿腔怨氣。

你們這些母狗可以得到小費，我們在廚房裏做工的卻沒份兒。

突然，傑柏聽到經理丹在後面的辦事處內叫他。

「有電話找你！」

「安迪，看着麵粉。」

傑柏用塊爛布抹乾淨手，沖出廚房，走到後面。

「凱蒂是嗎？甚麼事……」

IV

天花板高高的辦事處，移民總監抬頭看着年輕女秘書請進來的哈里森先生。

「請坐。」

哈里森先生與總監握手，然後坐下。

「我們好像見過面？」

「對了。是在州長大廈的聖誕節舞會上。閣下會談起你的女兒的男朋友，一個外國男朋友。我還記得呢。」

「我要把他踢出美國。」

「那很容易。不過，我想問一句：閣下的女兒對他的感情如何？」

「她上了迷。越早把他趕走，對我的女兒越好。」

總監按鈴，女秘書進來。

「請給我關於傑柏·卡斯杜里的檔案。」

女秘書出去，兩分鐘後回來。她把檔案遞給總監。

總監翻閱了幾頁。

「嗯，我們的特務收集了一些對他不利的證據。第一，他的學生簽證在上個正月已到期。這意味着他非法留在美國。這已經有九個月了。還有，他曾申請成爲移民，我們沒有關於回復其申請的記錄。第二，他沒有工作准證。啊！他曾幹過幾行拉拉雜雜的工作，最新的一份職業是在奧斯汀市的「意大利烘餅餐館」當廚子。」

總監彎下身子，與哈里森先生握手。

「我們非把他吊死不可！」

V

凱蒂·哈里森把頭轉向傑柏，一面把頭髮撥到一邊。凱蒂看着傑柏的眉毛、耳朵、和那濃濃的黑髮。凱蒂喜歡他那深褐色的皮膚，她把被單推到腰下，看着自己的乳房，她的乳房並不豐滿。她喜歡豐滿的乳房，大乳房一定會使傑柏高興，她心裏想。

「你還沒睡。」

「我睡不着。」

「爲甚麼你不要做愛？」

傑柏不答。

「累嗎？」

「是。今晚捱了十二小時，我全身都軟了。差點無氣力駕車回家，我在廚房裏，工作得像個奴隸。」

「這只是個藉口而已，我不相信你的話。」

「信不信由你。」

「親愛的，別說這樣的話好不好？你是當真的嗎？」

傑柏背向着凱蒂，頭垂向床邊，房間的地面滑亮亮的，反映出角落燒得通紅的火爐。

「沒有你，生活的確不同。」

「別胡扯了，你爸爸很疼你。」

「可是我恨他。」

「他只是要保護你而已，你還未成年。」

「那是任意的做法，全是人爲的東西，我懂得照顧自己。」

「我很希望你這樣做，真的這樣希望。」

VI

我的名字，我的名字毫無意義。別浪費氣力說出它，你就是你的名字。你的名字塑造了生活的方式，生命是動盪的波濤。啊，我多麼渴望能夠成爲一株仙人掌，孤立在德州西部的沙漠上。我憎恨我的名字。在我降臨人世，在凱蒂出世，在全人類降臨人世時，我就疑問。蓋在護照上的名字，是無用處的身份。我把護照塞在後袋裏，移民官員把我的名字配上一個國家，一個地理位置上。好像野獸般地歸納。也許，我就是他們神聖的工作：把我限定在某個地方。一個屬於我的地方。Go back to from where you came 這句話真夠美國意味。後來是愛情：與一個頭腦不健全的少女機械化地性交。她依賴我，因爲我大她四歲。因爲我是男人，成熟的男性，可以照顧她。她錯了，每次我在她體內射精時，我感到反胃，我的身體發熱，想嘔吐、想大聲叫喊。她沒有值得驕傲的乳房。我幻想着她有豐滿的乳房，可是我不能一直欺騙自己。我張開眼，別問我是否強姦了她，我的心亂死了，我心中的美國是一個舒服的幼稚園，裏面的人所定下的制度，使他們永遠不會長大，美國是喜歡服食避孕丸

的凱蒂。上帝也不知道。美國使我驕傲地憎恨它。美國像一陣旋風把我吞噬，美國毒害了我對大地的愛。時間；時間是可以在一小時內賺多少錢。美國摧毀了我真正的根，然後試圖欺騙我，使我相信新的根可以茁長。沒有真正的根，我又怎能做頭腦正常的人呢！我一定要改名換姓，成爲一個新的人。我怎能找個理由，繼續在德州住下去呢？天，幫幫我吧！

VII

傑柏的律師湯遜先生樂於助人，爲人坦白，說話不轉彎抹角。

「他們這次抓住了你，在兩個星期之內，你的審訊便開始，移民審訊，哈哈，只不過是齟齬而已。一種爲了發出拘捕令遞捕你，把你關進監獄，然後將你踢出國的形式罷了。我今早跟移民總監談過，他態度很硬，十足是個尼克遜主義的官僚。他要你滾蛋。老實跟你說，我起初希望你有一五十對五十的機會打贏官司；現在我看沒甚麼希望了。爲甚麼不跑去墨西哥？也許你可以從那裏申請移民准證。」

「我有兩個方法可以進入墨西哥：一是以學生身份入境。二是以遊客身份進去。不管我走那一條路，我必須等上九個星期。讓墨西哥洗脫我的罪名。因爲墨西哥與我的國家沒有邦交。」

「你要掉入陷阱。」

「看來只好這樣做。」

傑柏望着湯遜先生藍色的眼睛。

「湯遜先生，我現在已走頭無路，希望你幫個忙，如果幫不來，別勉強。我的要求是犯法的，閣下和我都曉得。」

「坦白說罷。」

「請給我弄些假身份證，好向墨西哥領事館官員證明我是美國公民，我需要旅遊證。」

VIII

凱蒂·哈里森爬起床。已是日上三竿，她從床上跳下，披上浴衣，走出房間，進入客廳。屋子裏靜悄悄的。

「爸爸！」

沒有人應。

跑去車房，再走到後院。

「艾莎。」

她的狗也不知跑去哪兒。

她在餐桌上看到一張字條：

「帶艾莎去獸醫處打針，兩小時後回來。父字。」

她把字條捻成一團，丟進字紙簍裏。弄了一杯茉莉茶。然後點了一根大麻，躺在沙發上，扭開電視看。電視螢幕上的圖畫在活動，沒有聲音。她喝茶、抽煙、看電視。然後跑進父親的房間，她拉開壁櫥的抽屜，看看幾個瓶子上的藥方，把十粒安眠藥丸倒在手掌上，用信封包住，然後吹着口哨，一邊走出房間。

凱蒂·哈里森喜歡藥丸。

IX

哈里森先生看看杰柏頸上柔軟的皺紋，傑柏的指甲又黑又髒。「他不是黑人，卻是有色人種。」哈里森先生慢慢地說：

「你最好忘掉我的女兒，其實這只是爲了你自己好處而已。記住，我對你沒有別的意圖。我的孩子目前正接受嚴密的精神檢查。」

「我一點也不曉得這件事。」

「也許凱蒂已經告訴你。如果沒有的話，最好你知道，她曾經受到很大的打擊；跟一個黑人青年好，他需要她。醫生告訴她，你只不過是在她受到創傷後，闖入她心中的人。身爲她的父親，我有責任使她恢復健康，她只能依靠一個人而已——就是我！」

傑柏默默無言。他的頸僵硬着，感覺到哈里森的口氣裏，壓制着憤怒。

X

哈里森先生拿起電話筒，傳來移民總監的聲音：

「我們得到關於那個傢伙的新報告，聽來不是好消息。」

「甚麼？」

「他跟你的女兒發生了性關係，凱蒂還未成年是嗎？」

「是的，她才十七歲。」

「如果閣下不介意的話，我建議閣下考慮控告他強姦罪。」

「我先要同我的律師談談。」

「正如閣下所知道的，我們現在有三條重罪針對他。」

「請替我把這個雜種除掉！」

「別擔心，我們盡快辦妥。」

XI

「……爸爸剛告訴我，他已經同律師談過，要控告你強姦，逃吧，傑柏。快逃！我愛你

……」

傑柏把頭離開電話筒，他聽見凱蒂在抽噎，他放下電話。

「他媽的，傑柏。我們今晚忙得要死，難道你不知道？現在不是談情說愛的時候，快滾到廚房去幫忙安迪和史提夫。」

傑柏終於忍不住心中的怒火，爆發了。

他把圍裙的帶子扯斷，扔到餐館經理丹的臉上。丹呆住了，站着不動。凱蒂哈里森把羅拉妮露的LP唱片放在壓聲唱機上。傑柏怒氣沖沖地從後門出去。凱蒂把十粒安眠藥滲威士忌酒吞下。外面，秋夜一片幽靜。傑柏覺得好像踏出監獄大門那麼自由，像騰空翱翔那麼逍遙自在。凱蒂輪在床上，隨着羅拉妮露的歌唱，低緩地唱着，把衣裳一件件地除下。他覺得眼皮沉重，傑柏必定在她夢中伴着她。沒有形狀的美夢，飄向空中、飄向星辰、天空。傑柏跳進他的小貨車裏，發動引擎，飛馳地沖向杜華林蔭大道，越過大橋進入大學校園，到達廣大空曠的停車場。建築物迅速地向後退，跟在後面的是樹木、人影、房舍、店舖，他直駕入第十四大街，在羅賓斯布來斯路的公寓前停下。

他慢慢地收拾東西，只拿了需要的物件，把衣服裝在兩個手提箱裏。最後，他看看他的證件，小心翼翼地已向奧斯汀市墨西哥領事館領到的旅遊證摺好，放在錢包裏。他閉上眼，背熟自己新的名字：占斯·A·托丹。出生日期：一九四六年七月廿一日。出生地：德克薩斯州、達拉斯市。籍貫：混種人——一半黑人一半亞洲人血統。

他在街尾的油站盛滿了油箱，然後駕着小貨車，慢慢行着。他所以認識的各條林蔭大道，現在似乎令他感到陌生。他轉個彎，最後進入卅五號州際公路，南下墨西哥邊疆市鎮羅里多。

墨西哥是我的自由地，我的庇護所，座落在美洲大陸中間。
他踏緊油門，深深地吸了一口氣。

黑暗的心

卷二 期 326
1980 . 5

——短評「失落了珍珠」

「黑暗的心」原是康拉德（Joseph Conrad）的書名。這裏借用來形容小黑的「失落了珍珠」中的角色。而且小說最後一句，正是「眼前只見一片黑暗」。

實際上並不是到最後，才出現黑暗的心眼，小說一開始，作者就借珍珠的觀點，告訴我們，「今天是保安的母親的忌辰。」而「保安還睡得像豬一樣死」。死亡的暗影正如陽光籠罩下來，「等她發覺了，都遲了」。

小說就從「都遲了」展開前部份的情節了：從珍珠提醒保安「今天可是十七了」，至他們帶了女兒到巴利去買鴨買菜；後部份則是保安「忍不住珍珠冷冷的月光」，盲目的「自我放逐」，帶着女兒盪遊巴利，到發覺失落了珍珠的反應與感受。

然而這篇小說寫的並不是保安失落了珍珠的感應。而是他對物質生活的感應。這幾年，保安賺了一點錢，買洋房汽車，生活安定下來，但是他的「脾氣反而變得無陰晴」，所以珍珠想到這裏，「更決定要提醒他」。珍珠要提醒的，其實是保安被物質生活塵蒙後的原貌。而記得「母親的忌辰」，正是這種精神生活中的倫理架構象徵。

保安安於接受現實社會的干預，而失落了原來的個性與安穩情緒，他在小說中的行動簡直一場糊塗。先是與妻子爭執，任性地駕車到

巴剎，再次在別人面前吆喝妻子，女兒小蘭與他扭計，到把整車花買下——這是他唯一試圖保有原來個性之處，結果也歸於失敗，把花送人與從女兒手中搶走棄擲地上——，與故知胡謔，到發覺失落了珍珠，而最後漫無目的走向戲院，卻發覺「眼前只見一片黑暗」，他連反省與撤退的機會也沒有了，正是一個「黑暗的心」。

珍珠是小說中另一個黑暗的心。一顆被塵埃蒙蔽的珍珠。她「在不知不覺中竟然扮演起另一種她絕不想要的角色」，「日子在渾噩中過去」，待她驟然驚覺，要喚醒保安意識中的原貌，已太遲了，而歸於失敗。她的「失落」是小說中最耐人尋味的「高潮」，事實上，珍珠哪裏去了，並不重要，保安的幾個假設都可能。小說寫到這裏，重點已轉移到保安的感應。而珍珠的失落，又何嘗不是「提醒」保安的一種方式。

「失落了珍珠」近乎是一篇道德寓言，保安對物質生活的感應喚醒了，也顯示了他這樣的角色在社會道德價值的位置。他「失落了珍珠」，內心蒙上一層陰影（呼應了小說開頭，他母親忌辰被提醒後的感受）——「保安還是看不見珍珠在哪裏。／最好是死掉了。」放心，這樣大的一個人不會失蹤的。／死了才不會。」最後他帶小蘭去看戲，小蘭興奮的告訴他：

呼呼呼呼呼呼，阿吉舅舅死了，呼呼呼呼呼呼……：

我們可以想像他「掙開布幔」後所覺觸的黑暗，是何等沉重，而他外表的若無其事只在掩飾內心的不安。

珍珠當然不會就這樣死去。死亡的氣氛只是隱喻生活中與生命中某些東西某個境界的消逝。

這是一個沉重的題材，小黑用十分輕鬆的口語，以近乎荒謬的手法寫來，增強了「失落了珍珠」的嘲諷性。

* 失落了珍珠，小黑，蕉風第二二三期（一九八〇，二月），頁二〇——卅一。

劉若愚著·賴山舫譯

評中國抒情傳統的轉變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Chinese Lyrical Tradition.

Chiang K'uei and Southern Sung Tz'u Poetry by Shuen-fu Li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8. Pp. xii + 249. \$15.00.

身兼詩人、作曲家、音樂學者、批評家、書法家和藝術鑑賞家的姜夔（生於約一一五五年，死於約一二三五年），是他那時代美學感性的一個縮影。雖然他寫詩也填詞，他現在主要為人看作是詞人，而同時他的音樂作曲也已獲得相當的學術重視。林順夫這本專論姜白石的詞，包括姜詞的內在特色及其歷史地位。

在一長篇的導論中，林順夫描述了姜白石生活與寫作的社會與文化環境。南宋生活與文化的許多層面，從經濟繁榮到朱熹理學及馬夏派山水畫，皆有所論及。有人認為，南宋是個頹廢的時代。林順夫反對此說。他指出藝術、文學及哲學上的各種重要轉變，而這些轉變對一個豐富而複雜的文化，都有所貢獻。雖然林的論點相當令人信服，但我們不免懷疑，像張鎰等宣揚遁世歸隱理想而實際上縱情逸樂的人（他奢侈的生活方式在林書頁二六至三三有所敘述），甚至在較少程度上，像姜白石本人，若我們要在這些人的生平中找尋頹廢的跡象，是

否無可厚非。不過，這只是個次要問題。導論的主要論點在於假定：十三世紀初，一種新的詩的意識產生了，見證於姜白石及其後來者所寫的詠物詞。據林順夫說，這種新的詩的意識，牽連到詩詞中的焦點，從詞人的抒情自我「回返物體」(“retreat toward the object”)，從經驗者轉向詩中核心所描述的物體本身。這個創新而有趣的假設，在第三章中進一步申論(非林書頁十二所提到的第四章，因為本書根本無第四章)——導論也包含姜白石的生平傳略。

在第一章「詩的處境與詩的表現」(“The Poetic Situation and the Poetic Act”)，林順夫檢討許多姜詞所附的小序跟詞本身之間的連帶關係。林區別出兩種小序：一種只是提供資料及實際的指陳，另一種小序本身即可視為藝術整體，但跟詞結合又形成較大的整體。這些都非常有啟發性；不過，我們自然會想到一個問題：當這些詞真的彈唱起來，假設沒有小序的話，那又怎樣？聽的人是否比讀詞的人，得到較少的經驗？林順夫沒有涉及這問題，而這又牽引出其他問題：文字跟音樂的關係如何？唱本跟演唱的關係如何？也許林順夫或其他學者，將來可以探討此類問題。

第二章題為「感受的過程」(“The Process of Feeling”)。在此林順夫詳細比較了律詩及幾種詞的形式結構：小令、長慢，以及介於兩者之間的近(以某些姜詞為例子)。林順夫受到 Suzanne Langer 的詩觀(詩是一種「感受形態」“morphology of feelings”)的影響，而把每一首詩的結構看作是一種表達感情與見解的形式。雖然他對這些詞的分析非常具有見地，因為在此一章中他專論詞律對仗(或無對仗)與句法節奏等結構上的特色，但有時他似乎忽略了其他重要的詩的成份，譬如典故(雖然第三章論及典故)。舉例而言，林在討論姜白石有名的「念奴嬌」時，就沒有評析第一句中轉喻的運用，第一闕中荷花的人格化(我認為荷花的人格化在第二闕中仍繼續着，詞人把荷花當作一個女性或女神來向她細訴，而不是把荷花看作是荷葉遠去的情人，好比林所說的)。同時，林也未評析這首詞所用的最先詩詞的各種典故，以及若干語義與語法的曖昧^①。林的英譯也未十分對得起原文。開首動人的一句「鬧紅一舸」，被林譯作“A boat disturbs the red.” 原文以轉喻和顛倒正常的秩序，先是呈現顏色與律動的感覺印象，然後才點出原因。這產生一種教人訝異的效果，而

在林的譯文中，這點大體上是落失了。結尾一句：「田田多少／幾回沙際歸路」，譯作“*How many times, going back along the sand, Have I seen immense lotus leaves floating on the water?*”這譯文把原文兩句的秩序顛倒了，把「田田多少。幾回沙際歸路。」這兩個問句減為一句，並且把一個平行句法結構改為一種上下有序的句法結構，更不必說忽略了動詞時態的曖昧。由於林認為詞的結構包含感受的過程，這譯文似乎已大大轉變了感受過程。第二章以一節討論虛字作結束。

在第三章「回返物體」(“*The Retreat Toward the Object*”)，林引 Robert Kellogg 和 Robert Scholes 對抒情詩所下的定義：「一種直接的呈現，在此一位單獨的演員、詩人或其代表，在歌唱、或沉思、或說話，好讓我們聽到或旁聽到。」(頁一四三)。接着，林討論姜詞確實抒情的素質，並作以下的觀察：

姜白石本質是個「自我為中心」(“*egocentric*”)的藝術家，如果「自我為中心」是指姜白石把自我用作他的詩的表現的起步點及焦點。他的創作心緒並不一定反映他周圍的世界；更正確的說，外在世界經常即時提示他的內在感情。在這種奇異的心緒覺悟自我為中心的過程中，自我跟這世界便在他的作品中結合了。(頁一四五)

在此，「自我為中心」這字眼頗令人誤解，正如林本人也似乎覺察到，因為它混淆了 Jacques Maritain 所說的「自我中心自我」(“*self-centered ego*”)和「創作自我」(“*creative self*”)之間的區別②，同時也混淆了詩人做為一個經驗者所生存的世界跟詩中所創造的世界之間的分別③。在接下來的討論中，林排斥批評家夏承燾對姜詞所作的機械分類，並且下結論：

在姜白石的詞中，我們一般上聽到「感受的聲音」，但未聽到確實提及「我」既謬且真地，這些「感受的聲音」代表抒情自我無所不在的存在。即使是他的

詠物詞，形諸於十三世紀初產生的那種新的藝術形式，也仍然包含「感受的聲音」。當然，重要的分別是，詠物詞中操縱我們注意力的景觀，已從無所不在的抒情自我轉移到物體。

爲了證明他的假設，林以Roman Jakobson對語文的隱喻（*metaphoric*）與轉喻（*metonymic*）兩種對立傾向所作的區別，來分析姜白石後來的某些詠物詞，藉以和早先的詠物詞（包括白石本人的）作對比。林的詮釋固然精彩，但我並不完全信服。抒情自我轉移到物體，在中國詩中並非前所未有的事；我們可以在某些晚唐詩中，看到類似的表現方式，例如李商隱的「淚」。不過，林的確已超越過從前的批評家。從前的批評家要不是堅持把所有的詠物詞看作政治寓意作品，就是把詠物詞看成純粹寫物。

在最後一章「回返的結束」（“The End of the Retreat”），林略述詠物的承續，直到南宋衰亡爲止。接着有一附錄，收十六首未收在書中正文的姜詞英譯。

書中有若干排印錯誤及其他錯誤之處可以一提。在頁十四及二二八，「耐得翁」這筆名拼音作 *Nai-te-weng*，好像「耐」是姓，「得翁」是名。其實完整的筆名叫灌園耐德翁，最好拼音作 *Kuan-yuan nai-te-weng* 或 *Nai-te-weng*，另加註解說意義。在頁三二，「良」誤印作「民」。在頁一〇一、一〇二、一七三及二二九，「仇」這個姓應拼音作 *Chiu* 而非 *Chou*。在頁一〇六及二二九，「俞陞雲」中間那個字誤讀爲「陞」並且拼音作 *Sheng* 應改爲 *Pi*。在頁一三五，「還」字拼音作 *hai*，同時在頁一三八及一八三，「都」字拼音作 *tu*。這些都是現代京白的讀音，用來讀宋詞似乎不當：*huan* 及 *tu* 也許較好。在頁一七一，「但」字誤印爲「位」。在頁一九七“were poorer than him”應作“were poorer than he.”除去這些微小的毛病，本書治學嚴謹，採合精細的方法。中國詩以及宋代文化史的學生，都應一讀此書。

附註

- ① 張其成 “Some Literary Qualities of the Lyric (T'zu),” in Cyril Birch, ed., *Studies in Chinese Literary Genre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 of California Press, 1974), pp. 142-44 會誌鍾理到誌圖。
- ② Jacques Maritain, *Creative Intuition in Art and Poetry*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53), pp. 141-45.
- ③ 歐陽中鵬 James J. Y. Liu, “Towards a Synthesis of Chinese and Western Theories of Literature,” *Journal of Chinese Philosophy*, 4 (1977), 1-24, especially 8-11.



／黃峯衍

江雪變奏

千山禽鳴啞然
鳥族皆移棲南方
取暖去了
山道迂迴
風雪趕着路
涉過重巒疊嶂
未見一隻脚印
獸臨冰寒的水岸邊
才見一漁翁披草衣草笠
孤坐舟上
垂釣一江凝結的
山水

／董農政

夸父

二首

你知道虞淵嗎

太陽就在那兒歇腳

在火球內看見黃河渭水

爲了證明焚的激烈

起程到瀚海

可是髮已發紅腳已燒熔

只好刻遺言在杖上

讓桃林結一顆顆解渴的

果實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三日

證道禹谷之後

投入大澤之前

我是劫後一點小小的興奮

低訴於

桃與桃

之間

一九八〇年二月十日

我只要妳鬢邊的那一朵 梅花

如果，妳不會忘記生命中絕無僅有的一次雷霆

如果妳不能忘記：我突然自沉澱中迸放出來的咆哮

在一大片廣袤的沼澤的旁邊

有時，我在大雨滂沱之下輕輕地啜泣

或者是在陽光普照的時候

我也蜷縮似地跪俯，看見

一株燃燒着的紅蓮沉默於山壁的陰影裏

隔着一條深淵似的浮沙

一派富麗的、清涼的——

啊，你這迷失了的風雷似乎睡着了！

啊，你這迷失了的風雷似乎睡着了！

你可望而不可即的

抗拒着千層繭似的黑暗的火炬呀………！

總是雲履處處的

總是冀以草履蟲的變奏追擊生命延伸之真義

但願了長期的壓抑後能夠自由舒伸的意志啊

猶似阿拉伯火葬場上燒熬成神的不死之鳥，而高揚，飛翔
因為喜歡隨心所欲之翱翔

亦也喜歡歌頌大自然的瑰麗景象所倚同天功宏偉之蘊含陰陽的理致

又所以孳孳不息以自身的際遇來直觀一切流沛的以及穩如磐石的……

又氣咻咻地攀上崇峻的大漢山

手胼了來又胼足。倏然，那時間的迴響是屬於您的……纖細、善感、溫暖的關懷
莫非是我的靈肉所能窺見的美麗的靈魂的喟歎？

啊，那時間的迴響是屬於您的

你被海洋一般浩瀚的劈面掩來的灌木叢林靜靜地吞沒了的你啊……

我心如擂鼓，如果你不能忘記泱泱澤國裏的一株紅蓮，是噢——

唯妳這樣說；我作如是觀，我跨入了妳生命的門檻

其實，我是踏進了一塊膏腴的尙待開拓之漠漠廣域——

誰曉得我是曾經創口纍纍而不停作用的汹汹旭旭的猛獸呢？

彷彿，是從這鳳毛麟角似的既柔又韌的地質中已觸怒了我的潛伏，由妬生愛
復自透明愛慾的虛無中迂迴曲折地尋得了——

鎮於菩薩頭後的一蓬光華

我就是這樣悄悄地愛上了妳少女鬢上的一朵永遠的素淨的梅花嗎
肌臆責張之後，它就投入了感覺的湖沼裏奔放出如琉璃似的光亮

讓我告訴妳，我看見羨慕網在霉濕的空氣中脈脈沉思

冥頑不化如巉岩的，偶爾會沐浴在斑駁的陽光下

啊，他是永遠的滯濕而且赤裸……

眼前是一片昏瞶，是那如黑炭一般黑的鐵中錚錚之肌膚
是那拚命地拉長的銅筋鐵骨痠攣着在冷颼的風中了

貫徹着它生命的潮濕樁木散播了苔菌以其蜚短流長的闐然語言
我看見它在固定的位置上無聲的蜿蜒而無聲地滑行

但它並不絲毫改變或其冥頑不悟的惡劣的態度，命運之神！

是它，使我想起了旋轉不息的地球底榮耀與黑暗
用膨脹的慾望築起一道冷冷的屏牆

於是，倏然一陣子騷動起來了，啊……

結冰一般燃燒起來的秦木和荆棘嗤嗤然摩裂了我的白衣裳，是的

淳淳之女啊

我常常想告訴妳夢見於平滑的峭壁上失足墮下

迸出一聲萬山響應的驚呼，縣縣的牽曳的……

甚至夢見在漠漠的冷濤上漫步、縱目

然後又疾疾地慘遭沒頂

向着渤海濃郁的流雲戟指大笑

偶爾也會大發厥詞爲了年輕的激越

所以我一定也唱過了許多首俏健的或者愴痛的民歌了

即使在沉沉的酣夢中

我——

無論如何都不會輕易地忘掉

……一株吐苞的蓮華

總之，這是你朏朏之男

蘇醒來且穆穆地敞開——

沉緩的坦盪的撐開你生命的千門重戶

且要讓灼熱的淚花迷糊你的睜目

妳一定還記得，那時

以一支扶搖磅礴的筆飽蘸着淋漓的墨汁
鉤鉛法凸露出來的汹雲彷彿在叱咤

大聲地呵責這風雨飄搖的年代啊

愠怒地撕揭這浮游不定的命運

唉，面對着一個雄奇而顛撲不墜的山川宇宙

我就是一個泱泱大度的神祇

悄悄的可叫冰雲化為澄澈之白水

誰洞燭我笑中有淚，除了妳，淳淳之女

而妳說，我嶙峋底指間竟然——

一把扣着了泰山，搖呀搖

拈穎似風中一指酥亮的青竹絲，晃呀晃

即使這樣也不是甚麼驚天動地的大事啊

聽我說，妳可否不再以淚洗臉呢

現在我又回來了，親愛的

我不再恐懼甚麼

我不再徬徨了

看見枯萎的蓮花在巉岩的蔭底下，搖曳

我真的不再竊惶，亦不為生命所蠱惑了

那些連繫着它的命脈以及吶喊

甚至驚詫，我都該遺忘了

即使它焯赫一時的火焰似的彰示和舒放底萼瓣

我都不該諱言

那是聖潔的或者猥褻的

或者其含沙射影似的包孕以及生息之嬗遞或週而復始的水土的記憶

都一致紮根在大地富饒的胸懷裏歡愉以另一番被隱祕的更新面目而在無垠大地吐濁納清的綿綿密密之呼吸裏，載浮載沉

反正我是不感到害怕了，也不致於忿懣

我但看見枯死的蓮花在山壁的蔭涼裏搖曳

當妳興奮地招呼着我似歷歷的渺茫之一顆熱星

澄澈的長空如巨大高鏡內閃爍着永恆的榮耀而包孕着

一群炫惑的白鳥，喂！

只有那無聲的滑翔諦聽着光鑑的瑪瑙藍之鏡面無始無終的亮光嗎只是有一屑枯葉以鵝毛飄墜之姿落入了一瞬間而凍結了一層意義那麼永生的河流於焉在此虛空誕生而淳淳的

貫穿了不能超越的未來時空的銅牆鐵壁而瀏亮的也許就是你這只非禽之鳥，但已深深地刺戟了我

是的，你將偶爾的沉落如一輪金烏冉冉而升起自慾望的底層因為你的名字是永恆的靈光，只是——

偶然在一陣清風中顯現了你非常莊嚴的面容

使隨緣而住所創造的真理在燃燒着於此透明的時空

在一陣消逝的清風中是你撒下的甘霖滋潤了飢渴已久的人性之疆

設若你是將來的失陷之城，任誰也不必擔心其不生不滅的本質

而我的胸膛沒有高築的堤防，沒有一磚一石

可是你是隻非禽之鳥

以玲瓏透剔之喙叩擊我們四通八達的神經系統

我將用黧黑的手臂而青筋蟠虬的重重地拂去，拂——去——

一滴萬劫不復的淚。

嗨！

您在冥冥之中廣被着生生不息的神力啊

或許愛情是孕育自肥沃的大地，來自永遠舒愉的血肉深處
可絕對悠悠的聲音是發自我們沉沉的骨髓

我將會以有限的生命熱烈地擁抱着你眞性永恆的快樂而一齊超昇
而且，在妳輕拂的髮鬢間不是插着一朶賽似霜雪的梅花麼

啊，妳一定還記得

我曾經哭過

在風雨如晦的早晨

或者在風和日麗的下午

豁豁的澤國邊陲

以及眼下僅爲一衣帶水的浮沙淵藪

當它在翻風飄颻的日子裏總是……

可以聽聞那些屬於山籐的或溪流一脈的竊竊私語

而涼涼的山壁陰影裏仍種着寂寞的蓮花

妳不要太傻，以爲我

全心全意地只想摺下那一支獨秀的

蓮花，啊，由含苞待放的劇痛以迄甦醒的

直至火舌湧放的蓮花啊

但如今它只是一蓬乾凝的血了

其實，我甚麼都不要

我只要妳鬢邊的那一朶梅花……

（一九七八年七月三月初稿

一九七九年四月十六日最後刪修）

／字 禾
人
際

人間不就是隱約的失樂園嗎

親愛的瑪晴泰

我們還祈求甚麼身後的美樂

讓我們遺忘原始的陰影

以及我們在大地上犯過的錯失

讓我們虛懷學習

誠愛、睿智、寬容與成長

親愛的瑪晴泰

一個人

／梅淑貞

只不過是一個人
也有鼻子也有眼睛也有感情
更有苞含不住的慾望
當夜晚的號角緊吹
泊的人潮車潮如流水

如流水
當桃紅如柳綠美眷如花相擁經過
噠噠的高跟鞋聲敲醒一個人的寂寞

世界是這麼龐大
塵垢卻越積越多
一個人
只是一個人
該仰望星辰的疏落
或俯視人間世的紛紛錯錯



*懷特〔美〕作品（部份）

／莫邪

釵頭鳳

山盟雖在，咳
青春已捨棄了我
連你最後一次的音容
也如此飄渺
某次談笑中慘然觸覺
直到來生
我還會記得
這一樹斑斑的血花
總是相信，傷口
復元與否
都無法用另一道傷口來減輕
一種損失，永不能
用另一次掠奪來補償
不，不能
是以我只好把我的創痛
一刀不亂銘刻在心
而向那無計逃避的來生
含恨走去

Spike Milligan 的詩

／無羽譯

· 眷頌，一九七二年三月十八日

春，今日無聲的來到我的花園
冷花之歌在草上

雖然我無法看見

我知道空氣是染有色彩的
新歌

在老黑鳥的喉中

大地微顫

爲了將來臨的事物

今日的花園不屬於我

它屬於它自己

破曉時已嗅着它了

我的孩子們從屋中飛奔而出

活在他們的原始層面中

只有他們及花園能明瞭的層面

我的狗亦失去理智

一圈一圈的犬跑

設法捕捉自己

而你知道嗎？——牠真得捉到！

它就是這種樣子的日子

• 前程

少年站在那裏探望着將來之路
路在兩側在一段距離後
似乎併攏在一起。「這是因爲
透視的原故，你去到那頭，
路也會像這裏一般的闊了。」
一位年長的智者如是說。
少年起步上程，但是，他
走着走着，兩旁的景物逐漸
併攏，最後令他無法前行。
他走回頭去，想請教智者，
但那老人卻已逝世。

• 希望

正當我製成我的「今日」
再以許多平安的昨日穩固它
我見到明日帶着那顆冷亮的
叫「希望」的星而來
一受壓力那星就碎成千片
如一場暴雨般飛落
而我看到生命的紅油
從我腕中流到
明日的頭條新聞上

• 印度童年

那個幼小的我到底怎樣了？
爲甚麼他逃逸無踪？

留下一個年老而多慮的我，如
一個沒有昨日的人？

還會發生些甚麼？

我曾是那個

在那河中邊笑邊戲水的小童嗎？
是否真的不能回去？

是否沒有其他的方法補償？
是否甚麼都無存？

沒有得退還？

• 鏡子，鏡子

一個豆蔻年華少女

在梳理着伊歡愉的髮

「你很醜陋」鏡子說

但是

在伊年輕的紅唇上抹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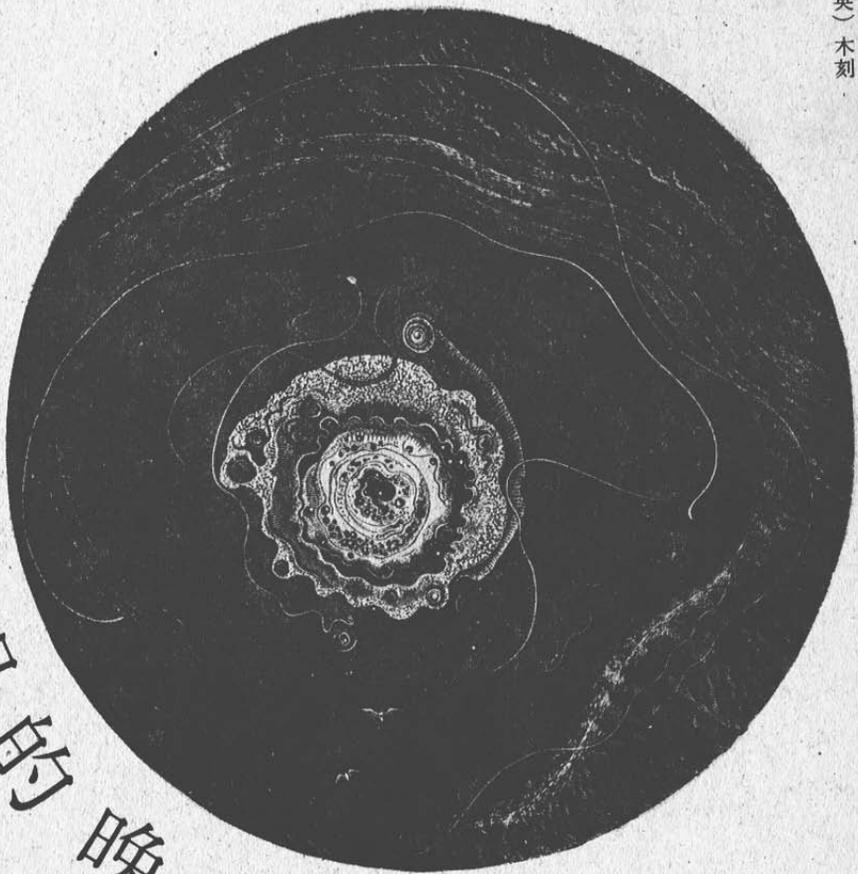
一個秘密而純潔的愛意微笑

因爲那天早晨，盲眼的男孩

不是對伊說，

「你真美麗」？

* G·赫米斯(英) 木刻



個透

明的晚上

葉誰

他在書局前走過時看見窗櫺裏貼着最新一期的汽車雜誌廣告海報，便進去買了一本。又擠在人群中看了好些色情畫報，因為那是理所當然的事。

肥秋的冰淇淋店就在書局對面。他走出書局就看見那顆金頭。是個金髮的女孩，坐在冰淇淋店的長櫃檯邊。也許那是染的，他想着走了過去，並在那金髮人的背後站立了片刻。肥秋在長枱後向他微笑。

「蘇打？」

「蘇打，」他坐上高櫈。「哈利來了沒有？」

「沒有咧？」肥秋動手製雪糕蘇打。「蘇西倒是來過，問你來過嗎。」

那個金髮女孩在長枱的另一端和她的朋友談着，如流的英語。他慶幸向來和肥秋用華語交談。肥秋在關動雪糕攪拌機。螢螢的金屬持續了片刻。牆上的鐘指示着七時卅分。首場電影已開映，離第二場九時十五分尚久，是以沒甚麼人來吃雪糕。肥秋的「美好」冰淇淋店也許不是此地最美好的一間，可是生意不錯。

肥秋送上蘇打雪糕。「怎麼樣？」又改用福建話：「有甚麼好「空頭」嗎？」

「還不是這樣，」他淡淡地說。附近一個買錄音帶的攤子正吵耳地放「油脂」。

「這次歌唱比賽是不是你們伴奏？」肥秋問。

「不是。七哩的隊玩，我們沒有時間去練那些歌。」他把蘇打雪糕攪成一杯乳白。用吸管吸了一口，冷冷的液體一直凍到他的胃。

「要是你們玩，我就參加，」肥秋道。自鳴得意地清清喉嚨：「難道我的聲音會輸給你們後生仔咩？」

「發生火災時就不會。」

肥秋豈有此理地看着他，電話卻響了起來。

他乘肥秋走開時扭頭打量長枱那端的人。金髮的是外國人沒錯，黑髮的是伊班人或是馬來人他則看不出。在這個地方生活了那麼久，這該是件可笑的事。哈利是伊班人，可是他心中沒有這個印象。但他至少知道「哈利是伊班人」，須知在他祖父的年代，似乎打破頭也沒有人會把「電子工程師」和「伊班人」聯想在一塊。

「慘了。」肥秋回到他面前。「明天沒有麵包，拿甚麼做 Hotdog？」
要不是肥秋會告訴他，每天中午可以賣出一百個熟狗的話，他還不知道「沒有麵包」對肥秋所造的損失呢。「怎麼有人把這種東西當午飯吃？」有一次他問。記得肥秋答曰：「有甚麼關係？」

她士歌樂在放肆地吵。有個六十年代的女孩子來買雪糕。肥秋收了她的三角，給了她超出該價格的貨，色迷迷地目送她離去，只差沒掉口水。

「你老婆來了！」

肥秋大吃一驚，定過神來說：「喂，人嚇人嚇死人。」

肥秋的妈妈大概和肥秋一般年紀，很是和藹可親。有時他覺得肥秋是幸福的。卅歲不到，自力更生，有小家庭，有奮鬥的藉口。

一個父親帶了幾個吵吵鬧鬧的小傢伙來吃雪糕。肥秋忙碌起來了。

雪糕杯子光滑。若不是那麼冷，就像蘇西的臉頰。三個星期前他不會有這種想法。三個星期前蘇西還是樂隊裏的電風琴手，還是一個不懂中文的女孩。雖然她現在仍是，但他卻隱隱覺得有甚麼不對勁，或許他已不再，或者不完全是以前的他、阿文了？日子貧乏，樂隊並沒有加添多少色彩，他希望能有變幻，卻又覺得不該是這樣。

他很快就發現蘇西常在襯衫之下甚麼都不穿。阿左和丹尼個個可能比他更早就發覺到了，但那只意味着每次練習時他們都得很辛苦地裝做不知道，也許蘇西也在裝做不知道。

他倒是覺得丹尼和蘇西是很相配的。丹尼家是開車廠的，有一幢洋房，兩架汽車，三隻狼犬，四個兄弟姐妹，和一個像新開張的牙膏般的人生。釣魚是他們家中最近理性的嗜好，他經常和丹尼一同出海釣魚，有時納罕着在等魚兒上鈎的時候，丹尼想的是些甚麼。有一次蘇西也跟他们一塊出海，垂釣時丹尼和她說個沒完，阿文冷眼旁觀，奇怪他們如何能有這麼多話題。每星期天早上樂隊在丹尼家練習時，典型的話題是：天氣、歌樂，當然是西方音樂；有甚麼「好看的」電影上映、政府部門情形；這是由於除丹尼外各人皆在政府部門工作。某些時候，話題可能包括世界時事，例如越南難民、太空站墜落或DC十失事。如果丹尼的兩個姐妹也在的話，女孩子們的話題則有星座、服裝或化粧品。而他們幾個也會論及音響器

材，萬字票或「郎尼彼得遜何以在蒙沙跑道失事？」等。

像「美式選舉有甚麼好處」或「在森姆畢金柏的西部影片中，鳥象徵甚麼」等類話題是不可能被提起的。這並非表示等級差別，他也曾有過談這類話題的朋友，比如哈利；就好像並非人人都能肯定地回答，牛角是長在牛耳之前或之後一般。在他眼裏，丹尼、阿左、莊尼和蘇西原是一樣的。他們是Skylark樂隊的一部份，另一部份是阿文自己。這是因爲五個人之中，只他會中文。丹尼是知道「不懂中文」所造成的差別的，遠在中學時他和丹尼就曾組過樂隊了。有一年樂隊受邀爲一個華語歌唱比賽伴奏，那時隊中有阿文和鼓手會中文，丹尼和另外兩個隊員以「賺一筆買樂器」爲藉口執意要接下這筆生意，當時他隱約覺得丹尼的用意並非那麼簡單。

「你們看不懂歌名怎麼玩呢？」他問，那時丹尼還不會看樂譜。

「用號碼記，」丹尼說。

丟臉的經驗告訴他們，號碼不能代替一切。一個5字無法令丹尼等人記起一首歌的旋律。中學畢業後樂隊就散了。三個隊友都出國唸書，阿文徬徨了一個時期，終於也在電訊局找了份工作，丹尼則買下了所有樂器。一年前在偶然的情況下遇見丹尼，樂隊又組了。丹尼換成鼓手是意料中事。起初找來了玩低音的阿左，和弦吉他莊尼。不久丹尼買了架電風琴，他的妹妹找來蘇西。每星期天五人彈彈唱唱，偶爾到電台演唱，也過了好久。若說對着一個像蘇西這樣的女孩子而沒有動心那是假的，有一個星期天的早晨他去到丹尼家時，丹尼的姐姐比蒂和蘇西坐在一起，比蒂尚未化粧，蘇西是向來不怎麼化粧，可是兩張臉一比，比蒂的臉就好像小孩初次學畫人相的作品。

那次出海釣魚回來後他常做同一個夢。夢中他和蘇西用華語愉快地交談。

「——老板，收錢。」悅耳的華語。阿文看向來聲之處。那個金髮人在付鈔。他不知該相信他的耳朵呢還是相信他的眼睛。金髮女孩付了錢就和那不知是伊班或是馬來的女孩離開了。

肥秋閒閒地又踱了過來。

「剛才說話的是誰？」阿文問。

「金髮的。」肥秋「嘻嘻嘻嘻」後說。「昨天中午她來吃熱狗後跟我講華語，我也嚇了一跳。」

「半種的樣子。」阿文呆了好久方道。

「八成是。爸爸是華人。」

「媽媽是華人不可以嗎？」

「這是父系社會，老兄。」肥秋道。兩隻手在空氣中畫出想像的吉他：「和蘇西有得比。」

「我有眼睛。」阿文悶聲道。有時肥秋十分言語乏味。

「哈利在那邊；」肥秋終於說了句比較有建設性的話，阿文回過頭，伊班人果然在錄音帶攤邊張望，看見了他們便走了過來。

「嗨！哈利，要甚麼？」肥秋微笑裂嘴，露出很多牙齒。搓着雙手像足西片中的酒保。

「可樂就行。」伊班人坐定後說。他的英語聽不出伊班腔了，你閉起眼睛聽的話可能以為是個美國人在說話。

「工作如何哈利？」阿文問，接過哈利獻上的一支煙。哈利在電台工作。

「不壞。」伊班人為兩人的煙點火。「希望他們不會把我調到第五省去。」

「政府工就是這樣的。」

「第三省倒好，我可以不時回家去。」

「你家在甚麼地方？」阿文問。

哈利說了一個他不會聽過的地方名：「年成不大好，聽說那邊日子難過。年輕的都跑去城市。」

他知道哈利是憑過人的學術成績而獲得出國留學的機會的。「你們家族是做甚麼的？」

「早稻。」哈利搖頭。

兩人沉默地吸了一會煙。

「Well？」阿文彈彈煙灰。「我的問題有答案了沒有？」

伊班人尚未回答，肥秋送來可樂擰口問：「甚麼問答？」

「他要我造一架萬字票預測器。」哈利說，三個人笑了一陣。待肥秋走開，「答案不是

不可能，「伊班人喝了口可樂。」But why？」

阿文笑。「不是犯法的事。我說過。」

「我也看過一部電影。」哈利凝視他。「用高頻笛聲指揮狗隻去劫銀行。」

「那是電影。」

「好，」伊班人點頭。「高頻發射機我一個下午可以做十來架給你，每架不會貴過十元。難的是放大器，你玩電吉他該明白；要造得這麼小，是很難的，那些零件我也不知道沒有。高頻波有的會殺死精子造成不育你知道嗎？」

「我知道。」阿文說。「也知道你是電子碩士。可是別把電波和聲波混在一起來嚇我，

基本電聲學我倒是略知一二。」

「你到底要做甚麼？」哈利一手插腰：「告訴我告訴我。」

「嚇走老鼠。」

「嚇——哈！」他嗤之以鼻。

「OK，」阿文放低聲音：「你知道本地一天門幾隻雞？」

「雞——？」

他欣賞哈利的表情變幻。起先哈利想笑。繼而兩眼緩緩旋動，表示他進一步沉思。微笑僵住，消失。也許該用「風車般轉動」來形容他的思維；如果看得見的話。後來哈利的兩眼定焦在阿文臉上，又慢慢移開。

「阿文清清喉嚨。」「平均是十四對。」

哈利慢慢地站起來，拿了可樂走到長枱另一端的個別卡座中獨自坐下。

「What is the matter？」肥秋走過來問。

「我擠了他的牙膏。」阿文說。三個星期前這次歌唱比賽的負責人找上門來，請為比賽作音樂伴奏。雖然酬勞可觀，可是事情來得突然。他們沒有馬上答應。

「Why not？」負責人走後蘇西叫，「這種錢有膽就拿去吃咧。」

「三個禮拜多。」阿文揚揚手中的名單。「五十六首歌。華語歌。」停了停：「一百六十三人。」

「找唱片和tape聽一下就行了，」蘇西抱臂道：「不能呀？」

「還要和音寫Key咧？」阿左問。

「星期天叫唱歌的來每人唱幾句記他的Key就行了嘛，」莊尼顯然是贊成派。「八百塊錢買架P.A.。」

丹尼沒有參加討論。他在調鼓面，不時輕輕地敲打着鼓，發出「通、通」的空洞聲音。阿文看着負責人送來的名單。舉辦歌唱比賽的目的：(一)響應學習母語運動。(二)培養歌唱人材。(三)鼓勵青年男女參加健康文藝活動……

「……只有阿文會中文。」不知誰說了這句話，阿文抬起頭，他們三個全在看着他，沉寂了好一會。

「有甚麼相干，」蘇西終於說：「歌名用號碼記就行了。」

「對，」莊尼說：「以前你們也曾這樣是不是丹尼？」

回答是一輪急鼓。「噠噠噠噠噠噠童童童通通」，結尾是鏡鉸的「鏘……」，倒有幾分古裝戲中「大老爺升堂」的味道。

在這當兒他和蘇西作了認識以來第一次的互相凝視。感覺像陽光下的硝酸銀，悄悄地變化。蘇西的眼瞳是那麽深遠。丹尼的鼓聲並不是鼓聲。要是她不是蘇西就好了，阿文的頭搖了搖，幅度小得連他自己也感覺不出，可是蘇西的眼睛就暗淡了下來，長長的睫毛輕輕垂落。

他懷中的吉卜生平實體電吉他沉重地壓着他的腿。他輕撥一個和弦，蘇西在電風琴上按出相應的音符，廿世紀的電音在空氣中激盪。低音和鼓加了進來，開始另一次的搖滾。

中午時分蘇西等三人離去了。阿文留下來與丹尼煮快熟麵度一餐，丹尼家人出外未歸。兩人找了一會才把麵找出來。

「你覺得要不要玩？」他問。

「不要的好。」丹尼生火煮水。顯然是不想提及比賽的事。

「Just for fun，」阿文說。

丹尼背向他，一時沒有回答。後來說：「我爸說常在雞場看到你。」

「我不大賭。跟朋友去看看。」

「不賭最好。我爸是沒甚麼娛樂，車廠又不必他忙。」丹尼開了兩三包麵。「你的工作如何？」

「還不是這樣，頭盧盧做下去，三十五歲時薪水也許有一千。」

「政府工鐵飯碗。」丹尼掀開鍋蓋，一陣水蒸氣把他的聲音也弄模糊了。忽然間他冒出一句，「你覺得蘇西這個人怎麼樣？」

阿文玩弄桌上的筷子。一雙半，他拿起一支，用它撥另外兩支。「她很聰明。」他小心地回答。

丹尼把煮好的麵倒進兩隻盤裏。「湯夠嗎？我比較喜歡喝湯。她說你吉他在手時，好像全身發亮。」他看着桌上的三支筷子，便去多拿一支，復從桌上取了一支，自選吃將起來。

「你覺得她怎麼樣？」阿文看着他。

丹尼沒有抬頭。「和你一樣。」

阿文夾起第一口麵。

「我知道你想甚麼。」丹尼說。

「我不知道你想甚麼。」他說。

「She has some problems。」丹尼說。「你看不出咩？」

「甚麼 problem。」

「你知道她爸爸做甚麼的？」

「承包商。」

「生意要倒了。」

「所以要蘇西嫁個有錢人？」阿文說。

「No，」丹尼說。「入 Islam。」

那是一段很長的沉寂。廚房裏只有丹尼嚼食的聲音。

「So。」阿文重新舉筷。

「你是甚麼意思？」丹尼放下筷子。

「我的意思是蘇西告訴你這些的？」

丹尼的回答是一個問題。「爲甚麼你會這樣問？」

這是個大問題。可是他忽然想到一個答案：因爲整件事情好像眼前這盤快熟麵。他吃吃地笑了起來。

丹尼看着他笑。半晌道：「我家裏只有我爸爸會一點中文，可是我們吃飯還用筷子，過節吃粽子吃月餅。以後我的孩子我一定讓他們唸中文學校。」

「如果那時還有話。」阿文推開盤子。丹尼的話並未真正地打動他。

然而那天傍晚他在戲院遇到了蘇西，當時他在排「油脂」的票。購票的人很多，他排在人龍中間，心中正想想是不是輪到自己時就來一記滿座。然後他看見蘇西站在人群外邊。她穿了條奶白的牛仔褲，長袖格子襯衫，衣袖像男孩子般捲摺起來。那頭飛來飛去的短髮有點棕紅色。

排在他後面的人推他走一步。他遊目四顧，一直到蘇西走了過來說：「替我買一張好不好？」

「你自己一個？」阿文不置信地問。

蘇西笑了笑，手指伸入牛仔褲的前袋中掏。

「算了。」阿文說。

蘇西停止了掏錢的動作，上齒咬着下唇，片刻，點了點頭，又走回她方才站立之處。稍後有兩個男孩走到她身邊說話。阿文忽然覺得頸子有點僵。可是蘇西沒向那兩個傢伙作甚麼反應。她向阿文眨眼，然後像牙膏廣告電影中那樣，手掩住鼻子，慢慢把頭轉開。那兩個男孩子也如廣告中人一般沒趣地離開，其中一個還偷偷地對手心呵氣。

阿文購得了戲票。入場時他問：「剛才那兩個是做甚麼？」

「不認識的。」蘇西撇嘴道：「我那一招他們就吃不消。」

進了戲院中他站立片刻等自己的瞳孔擴張。走道上黑壓壓地擠着等帶位員的油脂狂。不知打那兒殺出一個帶位員，亮了亮他的手電筒，阿文以第一時間把票根遞了過去，那帶位員就往人群裏鑽，不時晃晃手電筒以示「跟我來」。阿文辛辛苦苦地追隨着他，直到座位被指示出來後才發現自己一直拉着那女孩，他鬆開手指，蘇西卻沒有。兩人打一排膝蓋前橫行着入座。

後她聽見她吹了一口氣說：

「這麼快！」

阿文不知如何接口，習慣上他也不想說甚麼，他看電影時喜歡和安靜、不吃零食的人同坐，而蘇西「剛好」符合上述條件。事情就這麼簡單，當特拉伏達扭動着屁股時他想。

「戲無話，散場燈光亮起時他們隨着人潮擠出戲院，沒有再拉手。」

「到樓下吃一點冷的怎麼樣？」蘇西說。

阿文考慮了很久，後來點點頭。到樓下就是到肥秋那兒了，也就是他躊躇的原因。他知道爲甚麼。有個漂亮的女孩子跟着你應該是件值得高興的事才對。

肥秋看到他們來就很高興。可能是因爲他的生意好，長枱邊客滿，總之他遠遠就叫道：

「嗨查理，不是自己一個了？」

長枱邊吃冷飯的人都回頭看他們。阿文只覺得頭皮發癢。蘇西卻一點也不在乎地說：

「那邊有位。」自選向角落的卡座走去。

剛坐下肥秋的太太就過來了。一直笑到耳根。「吃甚麼阿文和小姐？」

「蘇打。」阿文勉強拉出一個笑容。「你呢？」

「蘇打。」蘇西說。

肥秋的太太笑得更開心了。

「你和他們很熟？」蘇西待她走開後問。

「來吃東西，久了也認識，兩夫妻都不錯。」阿文聳肩，「生意嘛。」

「我媽說：做三分錢生意也總比做甚麼都來得好。」蘇西把手肘支在桌上，手掌托腮。

「也不一定。」

阿文沒出聲。這實在是一個敏感的話題，而蘇西和他都是敏感的人。所以他問：

「你和丹尼一家很熟嗎？」

「有一點親——」蘇西轉轉眸：「我叫他媽媽表姑。」

「你爸爸的表妹？」

「我爸爸的堂兄弟的表妹。」

有一陣溫暖的感覺輕輕地落了下來。肥秋太太的笑容也可愛得多了。

「你和丹尼呢？」蘇西歪頭看着她那杯雪糕蘇打，似乎在比較是蘇打多或是雪糕多。

「朋友。」阿文把雪糕和蘇打攪成一杯乳白。

「你和他同學？」

「一年而已。我是唸華校轉過去，九號那年和他同班。」

蘇西用吸管啜吸下唇的蘇打，雪糕浮在蘇打上，有一條明顯的分界綫。蘇西的指甲剪得很短，也沒有塗上指甲油。

「你們很好。」後來她說。

「誰？」

「你們，你，丹尼，莊尼阿左。」

「那裏能和你 Grade 7 比呢。」阿文道。

「咁——」蘇西歪嘴。「Grade 8 又怎麼樣，我是說你們不錯。大家都很好。」

阿文習慣地攪着雪糕蘇打。它是冰涼的乳白。白得令人覺得似乎缺少了甚麼，比如一顆鮮紅的櫻桃之類。

「你家裏是怎麼樣的？」

女孩的問題像有一支茶匙，攪拌他的思維。「哈，」阿文說：「我爸媽和我二哥與妹妹住四哩的老屋，我和我大哥大嫂住這邊。我一個姐姐出嫁了。」

「你爸爸以前做甚麼的？」

「教書。」

「你大哥呢？」

「教書。」

「二哥？」

「教書。」

接着的是意料中的沉默。阿文心中一陣難過。外面的夜正喧嘩。

他很少想到「家」的事。家是那間大門邊貼着褪了色的對聯的老屋。父親每年都寫一幅

新的對聯換上。然後任它們在風吹雨打日曬中破蝕褪色，一年未過半，已讀不出完整的句子。對聯的意義也許就是那段破損的過程？有時阿文納悶。兄弟之中算他的書法最好，可是也不能夠寫揮春，他曾耿耿於懷了一段時間。

中五那年他被選為校刊編輯之一，負責華文版。一天下午他被提醒，有的華族同學從不會拿過毛筆。真是一個煩悶的下午。

自從那次以後，他很少為甚麼而大吃一驚了。圖書館裏有一本嶄新的左傳。「借出日期」那一頁空白得像他的心情。他父親有本綫裝本的左傳，常吟吟哦哦地唸它。

「你為甚麼不教書呢？」女孩的聲音把他喚醒。她看他迷茫的神情：「我是說教書也不錯啊。」

阿文緩緩搖搖頭。

「你會包粽子嗎？」他問。

蘇西怪怪地看着他。

「我不明白你。」後來她說。

隱藏着的揚聲器流出音樂。是印地安兄弟的 *Amor*。音樂中夾着沙沙的聲音，暗示着一個磨損的唱頭。

「你知道我的家嗎？」蘇西問。

阿文點頭。他大哥的家和蘇西的家相去不遠，就在戲院對面。

「很少遇見你。」蘇西說。

「是不會，不是很少。」阿文道。兩人笑。還有甚麼比一個女孩的笑更能吸引人的呢。阿文困難地移開視線。蘇西的笑彷彿多了甚麼。又彷彿少了甚麼。

吉他聲如訴如泣。但阿文有另外的事情要想。每個人都有一些事情要想。比如說，肥秋他在櫃檯後面和他的妻子商量量，除了他們自己，誰知道，誰管他們想些甚麼。

「你想甚麼？」蘇西問。阿文笑了笑。「你的心事好像很多？」蘇西眨眼。

「回了吧？」阿文說。「我忘記養貓。」

蘇西想笑，但是看見他一臉正經，笑不出來。也沒有爭着付賬。出得戲院大廈，外面的

夜不再熱鬧。路上人車已少。

走了一段路後阿文說：「丹尼告訴我你爸爸的事。」

蘇西沒回答，後來問：「告訴你多少。」

「夠多。」

又走了一段路。「生活像牙膏，要用力擠才能得到內容。」她用英語說。

阿文默默地看着她。「你怎會記得這句話？」

「你也看過那部電影？」

「Car Wars。」阿文說。「不是好戲，可是這句話我不會忘記。」

兩人走上石板人行道。蘇西的靴跟咯咯地敲着路面。

「噠噠的馬蹄——，阿文想。蘇西的家已在望，是間半獨立式的兩層洋房，二樓的窗口亮着燈光，某處有狗吠，和間歇的車聲。

蘇西放慢了腳步。

「回去後你做甚麼？」阿文索性停下來。

「唔——練一下琴，睡覺。你呢？」

「看書，睡覺。」

「看甚麼書？」

「『史記』。」

「講甚麼的？」

「很長的故事。」

蘇西點點頭。「Well。」她深呼吸了一次：「Well, goodnite！」

阿文點頭。向遠處的排屋走去。走了幾步，又回過頭看看。

蘇西正把她花園的鐵門關上。

阿文重新邁開腳步。卻聽見蘇西叫：

「阿文。你真的是不想玩這次歌唱比賽？」

有一顆星星在微藍的天邊閃。它在那裏不知閃爍了多少年了。

「阿文。」

是丹尼。阿文有點意外。「怎麼？」

「知道蘇西在那裏嗎？」

「發生了甚麼事？」

「沒甚麼。」丹尼說。又別有用意地說：「放心。這位是阿龍你該認識？」

他向那阿龍打個招呼。你不是七哩的隊玩 Pass 的嗎？」

「他們的電風琴手撞車。」丹尼解釋道。

「要借蘇西？」

「找她不在，有看見她嗎？」丹尼說。阿龍愁眉苦臉。

「後天就比賽了，」阿文提醒地說。

「那是沒問題，」阿龍說：「我知道蘇西玩電風琴很厲害。」

「她也不一定就要玩。」

丹尼的臉上有個諷刺的微笑。「可樂兩支！」他向肥秋道。

「查理。」

這次是哈利。他直視阿文。「No，查理。」又向肥秋道：「多少？」

「算我的。」阿文說。哈利沒再爭。倒是肥秋叫道：「等等哈利，」彎腰拿出一架錄音

機：「替我修修行嗎？聲音怪怪的。多少錢算好了。」

「好的。」哈利接過錄音機。「只要不換零件，沒甚麼問題。」

「他說甚麼No？」丹尼問。

「No，」阿文道。

「那就死了。」阿龍不明裏就地插口進來，「沒有電風琴怎麼去玩？」

「你沒有找別隊的？」阿文不耐煩地說：「找別人吧，何必叫蘇西？」

丹尼一直在諷刺地微笑。「你不知道？」

他不知道。不知道爲甚麼，在這塊土地上有很多事情你不需要知道爲甚麼。

那次同看電影之後他有足一個星期多沒有再見蘇西。星期天的樂隊練習也因莊尼去了

外地而告暫停。那幾天當中阿文一有空便看書，可是整整七天，看不了幾頁東西。大哥大嫂和小姪兒又過埠渡假去了。三房一廳的屋子只有他和一隻大貓。他不怎麼喜歡貓。本來也對他怎麼注意。此時他卻覺得，那隻貓大得有點奇怪。

星期天晚上他又見到蘇西，在一個朋友開的舞會裏。當時他和丹尼同去。舞會裏有精美的食物，狂熱的迪士哥樂，大方的女孩子，自以為是特拉伏達的男孩子，及彼此膚淺的交談。

他看見蘇西的短髮正隨著音樂燈變幻着顏色，便告訴自己說考驗來了，在向她邀舞之前，他走到角落中企圖平靜思索，耳朵卻聽見有人在黑暗中吃吃笑說：「那他們以後不是不能吃豬肉了？……」

一支迪士哥樂在冷酷地響着，他記不起它的名稱。只記得低音部份每四個小節就重復一次。不斷地重復，令注意聽它的人懷疑它是否有終止的時候。

丹尼和一個女孩子在另一色的燈光下，阿文點燃一支煙。煙火在陰暗中小心地微紅，他很想找一個六十年代的愛情小說中的露台。在那種露台上，脫俗的男女主角相遇了……

後來他到廚房去找洗手間。廚房裏暗沉沉的，洞開着的後門框上靠着一個人形，阿文伸手按開了牆上的燈掣，亮着的卻是屋外的燈，把門框中的人影壓在磨花石地上。

「阿文？……」蘇西的聲音說。

丹尼臉上諷刺的微笑。「It's the timing, 阿文, the timing。」一口飲盡杯中的可樂。

他和蘇西不告而辭。趕上最後一班巴士，在車上蘇西一句話也沒說。

當她說：「送我回家吧」時，阿文驚奇她的平靜。

下車的地點使兩人須先經過阿文的住處。住宅區的夜是清新而乾淨。連狗吠聲也沒有了。蘇西的靴跟卻依舊咯咯地敲着路面，兩排住屋之間是一條石板人行道，遠遠的盡頭處該是蘇西的家。經過自己的住處時阿文沒有停下來。他繼續向前走，但聽不見靴聲。回過身來，只見蘇西背向着他，兩肩在抽聳。

漆黑的夜空居然有很多星，當蘇西伏在他肩上衣哀地哭泣時，夜風裏有蘇西身上的香氣。而她的家，在遠遠的人行道的盡頭。

也許丹尼是對的。鼓手對節奏總是比較敏感。

阿文只記得，後來有一塊光，那麼幽靜地攤在床前，貓在黑暗中溫柔地打着呼嚕。

「……海鷗樂隊的那個怎麼樣？」丹尼說。

「我找過了。」阿龍說。「不行的，那個傢伙的電風琴。他要玩我都不肯。」

「你還想選？」丹尼沒好氣地說。

「蘇西不會中文你知道嗎？」阿文看着阿龍。「你怎麼打算？」

「沒甚麼麻煩，」阿龍心不在焉地應道：「我們玩主音的那個也不會。」

「哦？」丹尼盯了阿文一眼。

「他聽歌名就知道。」阿龍沒有注意兩人的表情。

後來阿龍先離去，唉聲嘆氣地要他們一找到蘇西就和他聯絡。

「你說蘇西會不會答應？」丹尼目送阿龍離開。

阿文一時沒有回答。「不知道。」後來他說。

「It's the timing ——」

「Not the timing ——」阿文把手中的雜誌捲拍在桌上。

「我覺得，」丹尼想想道：「其實很早就開始了。」

阿文無言。一年前的一個星期天早晨。一個穿白毛衣的女孩來到他們的音樂室，在一架嶄新的電風琴上飛快地彈了一首他從來未聽過的歌。

「她只是不會中文，而已。」丹尼道。

「而已。」

「現在還有甚麼關係？」

「你是甚麼意思？」

丹尼張大了嘴，以不可思議的眼光足足看了他一分鐘之久。「我是甚麼意思？那晚你們跑去那裏？噢？」

「那，」阿文以一種不在乎的聲調說：「就要看你的想像力了。」

丹尼啾啾冷笑。「我妹妹說她在學校裏時人緣也不大好，說話得罪人。」

「我倒不覺得。」

「你當然不覺得。現在阿左和莊尼就覺得了。」

「哼。」

「哼甚麼？」丹尼尋覓似地問，「看看你四周，阿文。事實是這樣。你以為重要時，別人未必以為重要！」

阿文把臉壓入雙掌中。「聽說她也是這麼說。」

「每晚？」

每晚。他和蘇西在一起，並沒有太多綿綿的對白。有的只是蘇西對他的訴苦：同事們知道她父親入籍後的窃窃私語或故意在她面前大聲用國語交談。沒有海誓山盟。沒有計劃將來。有的是那隻貓安祥的呼嚕，和他不能失去她，又不想得到她的心情，直到昨晚，蘇西說了丹尼剛說過的話。

他受不了蘇西說的「事實是這樣」那是不對的，蘇西接着說：「你以為重要的，別人未必以為重要……」

「我不是別人。」他說。

「別人 still alive！」

「And so I——」

「你以為你是誰？」蘇西叫了起來：「Billy the kid。」

「至少不是 Pat Garette——」

「那我呢？」

「牆上的燈冷冷地照着小小的客廳。」

「我要好好想一想。」阿文倒入長沙發中。「要好好想一想。」

「我也是。」後來蘇西平靜地說。「我回去了。不必送我。」

他便沒有起身。閉起眼，聽見蘇西把門關上。也不知過了多久，他睜開眼，看見蘇西的夾克塔在沙發背上。貓懶懶地走了過來，啞啞地叫了幾聲。

「問題是你想得太多了。」丹尼說。「何苦？不想那麼多，快活一點。」

「像你？」阿文冷笑。

「像我。」

「你的牙膏是新開庄的。」

丹尼顯然不明白這話的意思。他打開了那本雜誌，封面印着一輪超時代的跑車，他「噫」了一聲翻看起來，一面說：「你知道嗎阿文，你的毛病是想得太多。甚麼東西太多了就不好。」

阿文沒有回答，他向肥秋招手，示意他算賬，付了錢後靜靜地走開。留下丹尼和那份雜誌。第一場電影正散場，人潮自樓梯湧下。他走進他們之中，聽到他們的談話。那是寂靜的聲音。來到戲院旁的停車場邊，很多車子在開動，退出停放格。有一群人聚集在中央的通道上阻礙了交通，車號聲大作，停車場的地面比阿文立足處低了數尺，他看見那圈黑色的人頭中有一顆金頭在晃動。

「阿文？」有人在石階下叫他，是莊尼。「你的伊班朋友跟人打架。」

他擠過人圈，人圈的核心是哈利，金髮女孩和她那不知是伊班或馬來的朋友。哈利一手扶着額角，血絲流過他臉頰，阿文叫了他一聲，他困難地認了好一會，才微弱地說：「查理，替我把車開過來好嗎？」

阿文接過車匙。看看外面那圈人臉。沒有一張表示甚麼相助之意。他打他們當中擠過，剎那間領悟過來，吸引他們的是那個金髮人。

他把哈利的車開過來時看熱鬧的人已被車號聲驅散了。兩個女孩扶哈利進了後座後，金髮的坐進前邊駕座旁。

「那裏去？」阿文回頭看哈利。

「我們該把他送去醫院嗎？」金髮人說。

「不。」哈利痛苦地回答。「沒甚麼。」

「那先到我家去看看你的傷口。」後座的女孩說。

「查理的家比較近。」哈利說：「可以嗎查理？」

「當然。」阿文說，把車子開出停車場。

「你沒有問。」哈利說：「是甚麼事。」

「well。」阿文說：「是甚麼事？」

「等下再告訴你。」金髮人說。「我叫瑪利安娜，她是戴央。」

「我叫阿文。」阿文說。他不知道是甚麼使得他有非講華語不可的感覺，話流出口後車廂裏有意料中的沉默。他把車煞停在鐵門口時金髮女孩道：

「我以為你不會講華語。」

阿文開了門進屋，亮了燈，蘇西的夾克仍然搭在昨夜的地方。他上前把它拿起搭在肩上。兩個女孩和哈利也進客廳來了。他到浴室去自藥箱中取出消毒劑與紗布，關上藥櫃的門時看見門上的鏡中有一片綠，愣了好一會才醒悟過來，是肩上的那件夾克。

哈利的傷並沒有想像中的那麼嚴重。額角碰傷，破了一點皮，兩個女孩顯然是學過急救，消毒上藥，把哈利的頭包得像阿差。

「打他的人戴了戒指。」阿文說。

「對極了，福爾摩斯先生。」哈利沒好氣地答。

「甚麼事？」

「well。」金髮女孩收拾起藥物：「因為我們。」

「我們等車時有兩個傢伙說些粗話。」叫戴央的女孩說。戴央是伊班名字。

「於是我們的英雄就來了？」阿文說。

「哈利和戴央是認識的。」瑪利安娜說。

「我和戴央不認識有甚麼關係？」哈利說。

「我明白你的意思。」阿文說。「就這樣打起來了？」

「我們沒和他們吵，哈利說送我們回家，那兩個傢伙跟上來說了更粗的話。」

阿文辛苦地聆聽金髮女孩如流的英語，慶幸着跟得上。「so？」

「So what？」

「就打起來了？」

「so？」

「等一等。」阿文道。「他們說了你們一些壞話，又動手打架？No。這一帶沒有這麼壞的榴槤仔。」

「——是我先打他們。」哈利終於說。

「他們說了一些很壞的。」瑪利安娜解釋。

「比如？」

那金髮女孩爆發了。「他們叫他伊班豬，又叫我金絲貓！」

她的華語和英語一般流利。阿文沉默了好久，後來冒出一句：

「In English。」

金髮女孩並不是很聰明的人，因為她好一會才明白阿文的意思。「他們用華語講，你的意思是我不要告訴哈利他們說甚麼？」

有一陣寒意沿着他的脊椎骨往下流，阿文看出窗外，那金髮女孩的話已把他的思想逼出懸崖：「對不起哈利。」他聽見自己軟弱的聲音說。「我很慚愧。」他說。

「你知道嗎查理。」哈利緩緩地說：「當我在大學時，人家問我伊班族的事，他們問及長屋、生活、文化、一及，我回答他們，心中感到驕傲，因為我是伊班人。因此我不會做一些有損我們族人的事，任何方面，生活、文化、或風俗事。」

「我明白。」阿文說。「像鬥雞。」

兩個女孩顯然不懂他們的對話的含義。她們表示要回去了，哈利也振着了許多，自信可以開車了。

阿文送他們上車。哈利發動引擎，又熄掉。

「怎麼？」阿文問。

「胖子的錄音機。」伊班人輕彈他包着綁帶的腦袋，「我用它打架，不知丟哪裏去了。」

阿文愕了一陣。這倒是難題。

「算了。」哈利搖頭。「我買一個賠他。」

沒有人會傷害肥秋。阿文目送車子遠去時想。他仰望夜空，依然是多星的夜，一陣晚風吹來，夾着微微的香皂氣息，他的心猛跳了一下，隨即又啞然失笑，蘇西的夾克溫柔地搭在

他的肩上。

有些事情你不知道爲甚麼。因爲它們沒有原因。他對自己說。他回過身，向蘇西的家走去，抬頭卻看見那熟悉的人影。

「我來拿我的夾克。」蘇西雙手捏着衣腳，看着自己的靴尖。阿文沒有回答。有甚麼東西，一聲滴在蘇西的靴面上，她抬起頭，有兩行淚痕流過臉頰。

後來她們坐在門口的石階上。呼吸着。

「我有點怕。」蘇西後來說。

「我想叫阿龍讓我替他們調低音或和弦。」阿文說。「他會答應的。」

「我是說我不會中文。」

阿文仰望星空。「那就是爲甚麼我要你去。」

「中文很難學嗎？」

「不會的。」

「多久才學得會？」

「也許，」阿文想了想，「也許要五千年。」

蘇西沒有表示驚奇。

「你的中文名是甚麼？」後來他問。

「楊一壁一釗。」蘇西一字字地唸，一面拉起他的手掌說：「我會寫，我寫給你看。」

鑰匙

有一天晚上外出，歸來時發覺自己出門時忘記帶鑰匙，那是我雙手在前後左右兩側的衣袋褲袋掏遍之後。幸好離家還有幾十碼之遙，心想：回到家門前再作打算吧！到家門時，抬頭一望，我突然感到震驚，屋內的燈光忽明忽暗的，一陣又一陣，映照着我，震動屋宇的聲浪，搖撼着我的睡意，震痛我的耳膜。還有一股暴笑的男聲，加上一把尖拔擅抖的女音，充滿着歡愉和滿足……：……慌張失措，想起離家時門已上鎖，那是確定的，但是誰潛入裏面，是怎麼樣的搖滾舞會？——繼之，我漸感憤怒，衝向大門，用手猛捶門戶，大聲喝問：誰在裏面，誰在這裏，誰在裏面！雙手酸痛之餘，我改用雙腳猛踢。一點反應都沒有，是裏頭的人耳聾了，還是我打踢得不夠勁？頹然坐在門前，我不得其門而入的悲感，加上我不能忍受的閃爍不定的燈光和聲響，也忍不了別人霸佔屋子的憤怒。我摸觸着地毯，突然想起我尚有一支備用鑰匙藏在地毯下，以防我健忘時之用（我老是有這個毛病！），我連忙摸出鑰匙，插上門孔裏，當我推開門之際，音響倏然而止，男女的笑聲和燈光都隱沒了，其時月光穿過屋簷，照在門前，一片白濛濛的霧氣如夢境。剛提起的腳，不知應該踏入屋內，還是抽身而退？

鼓起勇氣踏入門內，扭開電燈，廳裏一片整齊，寧靜，一切如我離家前的模樣。我坐在沙發上，上下翻動着那支鑰匙。搖滾樂的舞會，閃爍的燈光，男女的笑叫聲，不是我的幻覺？

我不知道這是不是幻覺。某個晚上我與友人在柔和的夜風下步行回家。一路上不斷討論着鑰匙這個話題。譬如鑰匙之形式，鑰匙之製造，材料，種類，鑰匙之功用，裝飾等等。

我們一路走，一路爭辯。聲調忽而低沉，忽而高昂、激烈。忽然，街角的屋子走出一個年邁的老人。一臉雪白的鬚鬚在夜色照映下顯得刺目，老人截住我們兩人說：

「少年人，你們的聲音吵醒了我！」

我與友人有點歉意，不語。

瞥見我手上搖擺着一串鑰匙，老人續而用那因年歲沙啞的聲音說：

「爲何不用手中的鑰匙靜寂地敲醒自己的生命？別人的睡夢是無辜的！」

我與友人皆愕然，相顧失色。

老人之碩躡躬身影逐漸在我們眼前消失。

真感到有陣微寒的風吹來，才知道街上還是我們，四個人。

偏偏天空卻是一片明亮。

是神話中的某日下午，我收拾房間，在床底下拖出一個陳舊的皮袋，那是父親留下的。皮袋表層滿是時間堆積成的灰塵，灰塵令我嗆咳不已。在袋底有一幅霉氣深重羊皮地圖，墨痕斑斑的。我端詳許久，才知道這是對海一個小島的圖形。圖中某處離上紅點，血紅的圓點指示些甚麼？——寶藏？我絕不相信。但我還是攜帶了整包必需品，鋤頭、鐵鏟之類的工具出發（我當然設法不讓他人知悉我的行止），在某個最早微熹的天色裏。

涉水翻山，幾個白天夜晚，我不停的跋涉，好像忘了恐懼這回事。我沉在自己輝煌的夢裏，更堅信自己的運氣經得起碰擊，我並不貪婪。終於我在某日下午到達。休息一陣子後我即開始挖掘。穴深五尺，將我掩蓋在土地裏。忘情地挖掘，一鏟又一鏟的。我汗如泉湧，滿臉油光，朦朧地看不見自己。突然我的鐵鏟發出一陣低啞沉悶的金屬聲音，是一個鐵箱！我費力地捶開了箱鎖。我滿以爲裏面是耀眼奪目的金幣或者金銀珠寶之類的。但裏面空蕩蕩的，只有一頁已快腐朽的紙張。其時已是夕陽西下，夕照無力地爬進洞穴裏，我打開紙張，紙上是蒼勁有力的草書，寫着：智慧。快褪色的字蹟，一碰上這軟弱的陽光，竟轉瞬不見，我震驚非常，手拿着這輕質的白紙，不知要放下好呢還是繼續拿着。

我爬出洞穴，連最後一絲陽光也捉不住了。站在植物茂盛的山頭上，心裏是一陣荒涼。那埋在土穴裏的？那埋在黑暗裏的？

是些甚麼？

父親竟留下這麼兩個字給我：智慧。

智慧，智慧，智慧，他永遠不知道我俗不可耐，滿身銅臭，市井，俚語。

我和 Lee 和 Pub 飲酒。Pub 的名字叫 SLIP IN。在淡柔的黑暗和微涼的空氣裏。我們在那低沉、磁性的男歌手的嗓音中，傾聽他的怨，愛和恨。我們都溶在歌的韻律裏，好像覺得人生一切不外都在歌中浮沉。但 Leo 有點憂鬱，不停地呷酒，顯得滿懷心事。那曾經是明朗瀟灑的朋友，會譬喻唱片的旋律，媲美任何世上的女孩。他告訴我昨晚和女友鬧翻了，所以今晚約我來喝酒。（似乎又想假藉酒來麻醉自己熾熱的感情）我嚼了滿口的花生，靜靜地聆聽他的傾訴，故事的始末。（我有時覺得我是一個最好的傾訴對象）

突然眼前一亮，一個中年人站在我們眼前說：「我可以坐下來嗎？」一口漂亮的英語使我們察覺四周的枱子已坐滿了人。「歡迎！」我們說。

他叫了酒，慢慢地吮吸着。那是一個很有風度的中年人，唯其身形嫌瘦小些，微光禿的後腦，和疏落的眉毛上似乎染上一層難受的寂寞。許是心境的壓力過度造成的，我想。

Lee 停止訴說他的故事。我們三人靜默的坐在那裏，偶爾才挪動一下那如石膏像般的身子。我瞧見他手中一串鑰匙。我想我該找到話題吧。

我說：你的鑰匙箱很別緻。

那是我兒子帶回來給我的，他在別州唸書。

那你太太呢？（很唐突的問題）

她赴宴去了。她喜歡熱鬧，臨走前將門匙交給我。

他不以為意地回答我們問題。我覺得他並不如我十分鐘前想像中那麼難以交通。

看門？

我有時覺得我是一條狗。黑夜裏睜眼看這不相干的世界。

怎樣，你受虐待？

精神上！

你爲甚麼不隨她一起赴宴呢？

（我們尚未發覺自己猶如電視訪員，探人隱私）

我不喜歡熱鬧。我討厭人羣，噪音，虛偽。

他顯然有點兒激動，但一會兒就被壓抑下來。

他受慣了壓制。

哦，但這裏豈非……人……？

我只是逃避，我是說——親友。

但你的外表……不像？

（我想但願我中年時還有如斯的風度儀表）

你們年輕。年輕是美好的，不必執着要看透別人或自己。我覺得我的結合是個「無可挽

救」的錯誤。（他用英語與我們交談）

十三年了！

十三年了？

他喃喃自語：年輕是美好的，有大把可揮霍的青春。

我們相對無言。

鑰匙，枷鎖，門戶，巡迴於腦中。

一會兒他站起來說要走了。付了眼（包括我們的），呷完最後一口酒，他踏着虛浮的腳

步，走出門外。

You all young people, plain & no nest.

我走出Pub已是午夜。

Lee坐上他的CB100，回頭對我說，要結束和女友的一段感情。

走了。

在寥落的星光下。

我掏起袋內的摩多鑰匙。

鑰匙，

怎麼又是鑰匙？

* 邁 克



栗子

聖誕那天經過唐人街見有栗子賣，買一磅回來烤了吃，殼裏的衣硬綁綁的，貼在肉上，剝時一不留神插進指甲縫裏，痛倒不是很痛，只是痛得很久。我有一個姑婆，是我外祖父的妹妹，非常疼我們，街上買了炒栗子，總是替我們去殼。她的指甲是粗糙的黃色，大概是煙燻的，人瘦，可是手大，是枯老的手，生活沒有嬌寵她。她的人緣並不好，她自己也知道，我聽到大人背後議論，很爲她難堪，又不便辯白，那時也太小了，不懂得冷言冷語，只好訕訕的藉故走開。我祖母是典型的舊式婆婆，要是有三幾個媳婦還罷了，至少注意力分散些，偏只我母親一人，挑別的對象再沒有第二個，而且因爲缺乏比較，越不見好。姑婆當然偏着我母親，然而更是爲着我母親，更加不使得罪祖母，於是變成被動的中間人。我母親是甚麼事都不作聲的，親戚又多，女家一個從未出嫁的老姑婆本來就不受歡迎，姑婆本身又好勝，表面上大家雖然客客氣氣，轉了身當作笑話來講的已經算溫和了。姑婆後來患了乳癌，她是迷信的女人，地府陰司於她是比真實還大的世界，在她說的故事裏，鬼魂被鎖鎖着，行起路來瓊瑯作響，一生善惡簿上列得分明，說謊話的割舌根，行騙的斬手指，死了還要痛苦下去

。我離星後不久她去世，我母親來信說她去得平靜，我難於想像。似乎不太可能，可是願意相信。也難說，或者病得久，三番四次以為將要死去，又活了回來，漸漸麻木了，也不是沒有可能。又或者想通了，並不是勇敢，只是氣平了，覺得再牽掛也極難了。小時候帶我們去看大戲，綁條手帕在椅子上作記號，我記得十分清楚，因為怕散場時忙中忘了解下來。現在吃着栗子，呆呆的在想：唉，做人。

名女人

十餘年前見過名女人一面，那時她是女明星，出現在熱帶的機場，披着件皮裘大衣，倒不覺肉麻，只是奇怪——每個人做甚麼都要付出代價，但是自己獨死自己……：。十幾年轉眼都過去，又遇到這個女人，也還是在大眾注意力的焦點中。一眼認出她來：「啊，是某某。」同一個樣子，老多了，雙眉描得細細長長，穿件黑底釘素色珠花的及地旗袍，又開得奇高。看多了兩眼，因為聽過不少關於她的故事，男人如何為她拋妻棄子，為她自殺。她又如何傳奇性宣佈破產，如何送古玩給大導演，如何錯把老舍當老金。不止不覺奇怪，甚至甚麼感覺都沒有——十年時間有的人還成了仙呢。只想着應該寫一封信，是這樣的：「親愛的六十年代，你好……」

水與煙

伏在某男人身上——第三個冬季——你化成憂愁本身，如一泓水，一縷煙，默默凝結在一片地理環境上面，變作風景的一部份。是的，這般過份溫情的句子令我難為情，但是極可能是最末一次，我想我應該允許自己暫時沉醉在自己的幻覺裏。是水又怎樣呢？是煙又怎樣呢？流過去之後，吹散了之後，觀光客會說：「一天都光晒。」有時你在懷疑，真的存在過嗎？所有的快樂，所有的不快樂，和快樂與不快樂之間的一切。你看我在年輕的時候，曾經是文藝青年，中毒奇深，直到今日，仍然閉起眼睛都寫得出使人起雞皮疙瘩的文字。相貌不揚的人，道行又不夠，眼看沒希望成為性感象徵，也不及格當知識份子，唯有努力創造詼諧趣怪的型象。你說一個笑話，他又說一個笑話。那麼我情願默默凝結的煙與水，起碼有凍解消逝的可能性，而且霧大好敦倫——對不起，另一個笑話。」

加里斯杜加

加里斯杜加，聖高果利亞，蘇聯河，和所有我們到過的地方。攤開一張地圖：三藩市以北，三藩市以南和三藩市本身。分離是必定要經過這段痛楚的嗎？笑過的笑，沒有笑過的笑，每一個圓月，每一個娥眉月。有時只見到閃亮的星，沒有電燈的荷本溫泉，在盛夏。我們爲樂趣和太陽而來。搬進來第一天，找到張咖啡枱，抬了上樓，食法國麵包和芝士，飲可樂。有橙？沒有橙？到過的電影院，看過的電影，沒有，要看過的電影。每個人爲自己，上帝反對一切，啊幸運兒。所有的名字，所有不知道或者忘了問的名字，對我都有特殊意義。我想我不會介意去加里斯杜加，去聖高果利亞，甚至我們想去卻始終沒一齊去的地方，秋初的明州，墨西哥某海灘，瑞士。我想我不會介意。受了傷的狗和狼需要治療，受了傷的馬需要死。沒有勇氣的人養傷期可以看看地圖，或者唱一支歌，丟掉一批不再穿的衣服。四季要小心，去到那裏都帶着一把雨傘，風吹草動馬上開出朵黑色的花。還是草菇？是鵝黃色的日本旅行車，是張永遠也不會收到的明信片。所以寫一封信給你，有一點醉意，第二朝不敢重讀。記得我說：「不知道原來爲別人買了意大利粉。」記得我說：「將會是很長很長的一段時間。」街貓伏在車旁，大尾巴掃一掃行人道。打長途電話的人打長途電話。蜻蜓點水，竹筍日長十吋，蝴蝶飛。華勒街二百五十六號，搭任何街車。兩點半，你在平凡之中找到美麗。好意的謊言，無意的謊言。一件甜品，一個失蹤了的夜晚。二十四街古巴餐館，利園，麥李倫公園。皮洛布里斯，尼可拉斯，華盛頓，蘇豪，加里斯杜加，聖高果利亞，蘇聯河。現時搭巴士喜歡坐在單座位的一排，車水馬龍，花明柳暗，隻影形單。



*梅淑貞



喇叭手和 喇叭

星期天下午，整個人昏沉沉的，像一首秋天的詞。心情是徹底的壞，八打靈景物蕭條，看來像極一座大大的房屋墳場。這種環境最適合看書，看別人寫的書；如果看到書中的人物比自己更倒霉，還可以趁機幸災樂禍一番。

這是第二次看江玲的「無調之歌」。第一次看時是否有任何感想，我已完全不記得，但是我一直都很喜歡這本書，喜歡何容容，喜歡狄倫。

可是這次，何容容卻令我幸災樂禍——這個女人，是如此的愚蠢，是豬獯應該活在豬欄裏的愚蠢。她嫁葉全中，也是她自己的選擇，因為狄倫和她一起三年，卻沒有娶她的意思，照狄倫的話說是：「一個男人不想佔有一個女人的時候，才最愛那個女人」。因此她「浪費」了三年的時間，發覺再等下去也是失望，才「委屈屈」的嫁給葉全中，雖然她也沒有忘記戴葉送給她的大鑽戒。這樣的一個女人，如果她結了婚認了命倒也罷了，偏偏她卻是個「想」研究沙白羅的人（後來何容容是否真的去研究沙白羅，書裏沒有交代），認為葉全中是個不懂文學不解風情只知工作和吃飯的俗人，是個拙劣的喇叭手，調弄不出「流暢剔麗」的音符，因此她便有理由「黯着臉」，整天哀聲嘆氣了。如果她不幸的成了作家，所作出來的也必是「閨怨文學」。這個女人的愚蠢，實在令人傷心。

薛蟠說：「女兒悲，嫁了個男人是烏龜」固然是可悲，但那是沒有選擇的悲哀，而何容容卻是自願的，並沒有人拿繩子來綁她；她為甚麼要做喇叭呢，為甚麼不做，要調弄出甚麼音符全憑己意的喇叭手？她有甚麼理由來怨天怨地？

其實何容容只是一個甚為平凡不甘寂寞的女人，她的悲哀是她的不知自覺，她沒有瞭解到她現今的「苦井」是自掘出來的。我倒是十分同情她的「老公」葉全中，因為這不是他的錯，他並沒有掩飾他自己，他本來就是這樣的一個人。難道何容容還希望有「奇蹟」出現？

信不信由你，我重看了這本書後心情突然好轉起來，這都是「可恨」的何容容的功效。但我還是很喜歡這本「無調之歌」，因為喜歡江玲相當奇特的文字。開頭和結尾都很好：「我的歡樂在那一瞬間凍成北方的柿子，就那麼紅紅的梗在心中。我想開口呼喚，他從那黑旗中走出，舉起的手停於暗紫的唇間。山風怒哮。」，色彩之鮮明，意象之奇特，令人耳目一新。裏面還有一些令人觸目驚心的文字，如：「我知道人寂寞到像個動物的那種感覺，夜來時總想扒住窗口像狼樣的嚎」（這是沙白羅的句子？）；還有：「酒意也使人變得大胆，像撕開一層裹屍布」都是令人過目難忘的句子。

所以，何容容，對不起，你的悲哀並沒有感染到我，反而令我有一種新的「解脫感」，大概這就是文學的功用吧？

*無調之歌（中、短篇集），江玲，台北：皇冠出版社，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初版，二二〇頁，新台幣肆拾元。

論柳宗元的 「永州遊記」

之四

三文學技巧和寓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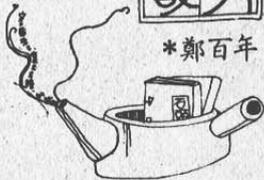
在一處一處怪絕異特的山水裏，實際上是找尋不到快樂的；通過永州幾篇山水遊記，柳宗元含蓄地把這意思表達出來。這裏，我們從下述幾個論證可以觀察出。

第一：

唐朝的時候，湖廣一帶都尚未開發，氣候則暑濕多變，語言則蠻夷怪腔，毒蟲遍野，荒涼到處；對柳宗元來講，簡直是個怪異的地方。僑寓永州時，他曾寫信給李建說：「永州於楚最南，狀與越相類，僕悶即出游，游復多恐。涉野有蝮虺大蜂，仰空視地，寸步勞倦。近水即畏射工沙蟲，含怒竊發，中人形影，動成瘡疖。」⑤所謂「蝮虺」「大蜂」「射工」「沙蟲」，都是一些惡毒的怪蟲；柳宗元甚至於出遊解悶，也都得備受襲擊！至於永州的氣候，柳宗元會寫信給裴墳說：「楚南極海，玄冥所不統，炎昏多疾，氣力益劣，昧昧然人事百不記一，捨憂慮則怠而睡耳。」⑥他的體質本來就不佳，平日又多病；永州「炎昏」的氣候，使他「氣力益劣」。晚年再貶柳州時，曾寫一首「柳州峒氓」詩，開首的兩句說：「郡城南下接通津，異服殊音不可親。」柳州土人服飾、語言異於中原，永州也差不太遠；來自中原的他，不但覺得怪異，甚至於不敢親近！



*鄭百年



對柳宗元來講，永州當地的一切的確怪異奇特，和中原絕不相同；柳宗元放逐永州，正如他自己說的，除了「憂慮」之外，就是「怠而睡耳」。永州的山水不也是怪異奇特嗎？難道就有快樂可尋嗎？他在那幾篇遊記裏，連續提到好幾個「樂」「喜」字，如「孰使予樂居夷而忘故土者」（《鈞錫潭記》）、「心樂之」（《小石潭記》）、「皆大喜」、「獨喜得之」（《小丘記》）、「似與遊者相樂」（《小石潭記》）、「古之人，其有樂乎此耶」（《石澗記》）及「其間可樂者數焉」（同上）等，但是，柳宗元果真有快樂嗎？永州氣候、語言、習俗之怪異，柳宗元說他「暫得一笑，已復不樂」（與李翰林建書）；那麼，永州山水之怪異奇特，他即使有「一笑」，也還不是「不樂」嗎？清人徐幼錚評鈞錫潭記篇末「樂」字云：「結語哀怨之音，反用一『樂』字托出，在諸記中，尤令人淚隨聲下。」真是千古名言。

第二：

在怪絕奇異的環境裏出遊，其實，應該說是一種痛苦的煎熬；細讀永州山水諸遊記，柳宗元處處都在透露被煎熬的痛苦，令人爲他揮淚沾襟。『《小石潭記》有一段描寫潭裏的游魚，說：

潭中魚可百許頭，皆若空遊無所依。日光下澈，影布石上，怡然不動；俶爾遠逝，往來翕忽，似與遊者相樂。

這段短文，與其說是描寫游魚，無寧是暗喻柳宗元翕忽不定的心情！柳宗元放逐永州，與游魚懸空無所依，有何不同？游魚翕忽往來，似與柳宗元相樂；然而，此樂竟「俶爾遠逝」！游魚俶爾遠逝的快樂，不是他自供詞「暫得一笑，已復不樂」的另一面含蓄說法嗎？柳宗元爲了解悶而出遊，即使有樂可尋，也是俶爾遠逝，逝得無影無踪！永州遊記寫了不下五、六個「樂」字，都是受痛苦煎熬盡的一種反說！

其實，如果仔細咀嚼這幾篇遊記的話，柳宗元甚至連「俶爾遠逝」的快樂也無法獲得，柳宗元將永州山水的景色造得太異怪奇特了，連自己也不禁寒顫抖瑟，無法久居！這簡直是自己煎熬自己。當柳宗元飽覽小石潭後，他所得到的竟不是快樂，他說：

坐潭上，四面竹樹環合，寂寥無人，淒神寒骨，悄愴幽邃，以其境過清，不可久居，乃記之而去。

文中「凄神寒骨」「悄愴幽邃」，是柳宗元刻意造爲永州山水的景色，用以暗喻永州的怪異奇特；然而，他卻自我煎熬，「不可久居」，黯然神傷地離逝。展讀永州遊記，此段又豈可輕易帶過？徐善同評論此段云：「極盡荒涼之幽冷！而其情又極其悽楚之至！」可謂善讀此文了。

第三：

儘管柳宗元時而出遊，切盼陶醉於山水，然而，他實在無法壓抑悲楚的痛苦，導致解脫的境地。他的遊記文字，設色冰冷峭淡，好像一幅暗青冷白的圖畫一樣，令人寒顫不已。「繁青綠白」（西山宴遊記）、「深墨，沸白」（袁家渴記）、「白磔」（同上）、「青鮮環周」（石渠記）、「黛著」（遊黃溪記；黛，畫眉墨也）、「白虹」（同上）；永州遊記主色竟是青、白和黑！柳宗元如果在飽覽風光之餘，能達到自我解脫的境地，他不應該設色如此冰冷峭淡。

柳宗元也施重彩，如「金石⑦以爲底」（袁家渴記）及「紛紅駭綠」（同上），不過，畢竟非常稀少，而且，正如友人劉文獻所說的：「柳宗元的遊記裏極少朗耀鮮艷的色彩，偶而有的話，也不過是黑女郎胸前的一瓣花飾，多了它，反而將那烏黑的顏色襯得格外深濃了。何況「紛」字「駭」字加在『紅綠』之上，使得原本明艷的色彩，也已染上了生峭的情調。」⑧這幾個「紅」「綠」「金」字，滲雜在冰冷峭淡的字眼裏，顯得多麼不協調；就好像終日悲傷憂泣的人，爲了排除苦悶的氣氛，勉強自己的顏面歡笑一般，顯得多麼的痛苦和可憐呀！

第四：

仔細咀嚼永州山水遊記，柳宗元儘管時常携伴共遊，實際上，他是一點快樂也得不到。他時常說：「尋山口西北道二百步。」「潭西二十五步。」（並見小丘記）「從小丘西行四百二十步。」（小石潭記）「由冉溪西南水行十里。」（袁家渴記）「其長可十許步。」（石潭記）「不過四十丈。」（小石城山記）「由東屯南行六百步。」「揭水八十步。」「又行百步。」「自是又南數里。」「又南一里。」（並遊黃溪記）把距離及長度記載得這麼詳細，如果不是親身度量，何以辦得到？永州遊記是文學作品，絕不是科學記錄，這是柳宗元

所當然知道的，然則他到底懷着甚麼心意呢？如果只是十幾二十步的距離，那還容易度量；但是，動輒四、五十步，乃至於幾百步，柳宗元何以自苦如此呢？他到底要表達些甚麼呢？韓愈柳子厚墓誌銘有句話：「居閒，蓋自刻苦。」一個悲憤憂鬱的人如果太空閒的話，時間的打發是一件痛苦的事情；柳宗元似乎以度量各種長短距離，來啃嚼時間的苦汁。

永州遊記用了好幾個「窮」字，如「窮迴谿」「窮山之高而止」（西山宴遊記）、「舟行若窮」（袁家渴記）、「於是始窮也」（石渠記）、「石渠之事既窮」「道狹不可窮也」（石澗記）；唯其尋不到快樂，柳宗元更必須「窮」之！小石城山記云：「其一西山，尋之無所得。」這句「尋之無所得」充滿着禪機，是柳宗元在永州遊記所欲表達之痛苦的最好寫照：

第五：

柳宗元在元和九年，也就是被貶永州後的第九年，曾經寫了一篇「囚山賦」；在這篇賦裏，他表達了對永州山水的厭倦情感，甚至於把永州的山水視作是樊籠陷阱，和牢獄沒有差異！試看這一節文字：

沓雲雨而漬厚土兮，

蒸鬱勃其腥臊。

陽不舒以擁隔兮，

群陰互而爲曹。……

積林麓以爲叢棘兮，

虎豹咆嘯代狴牢之吠嗥。

胡并智以管視兮，

窮坎險其焉逃。

顧幽昧之罪加兮，

雖聖猶病夫嗷嗷。

（語譯）永州山水常常雲雨相聚，到處泥濘；

空氣非常潮濕，到處都是腥臭味道。

陽氣不能舒暢，

陰氣瀰漫，非常陰濕冷寒。……

到處都是山丘林叢，好像牢獄一般；

虎豹咆哮聲，隨時可聽到，好像牢獄哭啼聲。

住在這廢墟裏，就如在井底，甚麼也看不到；

坎坷窮困的命運，又怎能擺脫呢！

想想這種幽暗無陽光的罪人生活，

即使是聖人，也會鬧出大病而痛苦呻吟着！

讀了這段文字，我們就可以知道，柳宗元是多麼的厭惡永州的山水！那裏，簡直是一個大牢獄，牢牢地囚住了柳宗元！所以，他大膽地題名為「囚山」！永州遊記一部分寫於元和四年，一部分寫於元和七年，最後一篇「黃溪記」寫於元和八年；距離「囚山賦」的寫作時代，最近的是一年，最遠的也不過五年！誰敢說永州遊記，就沒有「囚山賦」的情感呢？看他把永州山水寫得如此奇異怪特，會是一種喜悅的心情嗎？

晁無咎曾批評「囚山賦」，說：「語云：『仁者樂山。』自昔達人，有以朝市為樊籠者矣，未聞以山林為樊籠者。宗元謫南海久，厭山，不可得而出；懷朝市，不可得而復；丘壑草木之可愛者，皆陷穽也，故賦囚山。」對柳宗元來說，永州的山山水水，簡直是一座大牢獄。

柳宗元在「游黃溪記」裏，會記錄下當地的一個民間傳說——有一位叫王神的，因為王莽在政治上的失敗，他不得不南竄到永州來，選擇一處「深峭」之地潛居，易姓黃。傳說的可靠性無法確知，不過，柳宗元刻意記載此故事，似乎是可以肯定的。唐順宗之際，柳宗元投進的是王叔文的政治集團；政治失敗了，柳宗元不得不南逐永州，潛居在此「深峭」而又「怪異」的地方！傳說和柳宗元的生世，竟有許多相合之處！對柳宗元來講，王神的生世竟成爲自己後半生的寫照；這怎不令他吁噓呢？最令他寒顫不安的，莫過於王神客死在永州這件事；難道他自己也要客死在此「怪異」之楚地嗎？

好像一般激越的電流，這個思想時常地震盪着他的神經，帶給他無窮無盡的苦哀，就如掉落在一個深淵黑暗的井洞裏，摸不到一絲的光線。

柳宗元儘管時常出遊，藉以排遣遺懷，不過，他時常「看」到的是自己，而不是永州美麗的山水水。他到鈇鋸潭西小丘時，土人告訴他，這是一位姓唐者的「棄地」，賣了幾年都賣不出去；他到石渠時，他才知道這是一塊「未始有傳」的地方；柳宗元「看」到的是永州山水嗎？不是，不是；是他自己——棄人，一位未始有傳的棄人。

柳宗元遊覽的山水，都是遭人遺棄荒涼透頂的野域，「連歲不能售」，甚至「農夫漁父」都「陋之」（並見小丘記）！唯有柳宗元獨具慧眼，看到的山水是「美竹」（小丘記）、「幽麗」（袁家渴記）、「渠之美」（石渠記）、「嘉樹美箭」（小石城山記），與普通的「培塿」「不爲類」（西山宴遊記）。世間千里馬可能隨時隨地都有，惟獨伯樂難覓；柳宗元僑寓永州，就要扮演伯樂的角色。

『小石城山記』文中，柳宗元說過幾句話：「又怪其不爲之於中州，而列是夷狄，更千百年，不得一售其伎，是固勞而無用。」他認爲，天神創造了「幽麗」「不與培塿爲類」的傑出山川，竟遭人遺棄在永州，實在是勞累精力而一點用處也沒有；「余憐而售之」（小丘記），柳宗元不但爲天神難過，也很同情山川的遭遇。

因此，有意扮演伯樂的柳宗元，面對永州諸荒棄的山水，在有意與無意之間，他採取了下列幾個措施：

第一：

柳宗元對這些荒棄的山水，不遺餘力地加以開發；試讀永州遊記這些文字——

斫榛莽，焚茅茷。（西山宴遊記）

崇其臺，延其檻。（鈇鋸潭記）

更取器用，剗刈穢草，伐去惡木，烈火而焚之。（小丘記）

伐竹。（小石潭記）

既崇而焚，既醺而盈。（石渠記）

折竹，掃陳葉，排腐木。（石澗記）

柳宗元既「相」得永州山水之美，進一步的，他要把這被遺棄的荒域開發出來。永州遊

記，到處都佈滿了開發的記錄文字。

第二：

除了開發之外，能力辦得到的話，就將它買下來。永州九處山水，柳宗元就買了兩處！

試看——

(1)問其主，曰：「唐氏之棄地，貨而不售。」問其價，曰：「止四百。」余憐而售之。李深源、元克己時同遊，皆大喜，出自意外。(小丘記)

(2)其上有居者，一旦歎門來告曰：「不勝官租私券之委積，既芟山而更居，願以潭上田實財以緩禍。」予樂而如其言。(鉅鑄潭記)

柳宗元不願坐視千里馬永遭遺棄，於是，出資購下；造物者雖然「勞」了，柳宗元却不願其「無用」(並「小石城山記」文)！

第三：

此外，這位唐代的山水伯樂，還有一個很強烈的意念；把千里馬傳出去讓人來欣賞。試讀下列文字——

余得之，不敢專也，出而傳於世。(袁家渴記)

惜其未始有傳焉者，故累記其所屬，遺之其人，書之其陽，俾後好事者求之得以易

。(石渠記)

既歸爲記，以啓後之好遊者。(游黃溪記)

柳宗元深信宇宙冥冥中是有位「造物者」的(小石城山記)云：「吾疑造物者之有無久矣，及是愈以爲誠有。」；只可惜山川既造之後，卻任其荒棄，真是「勞而無用」。因此，這位唐代的伯樂，積極地探訪失傳的千里馬，將它們公告世人。

他在「小丘記」裏說過幾句話：「以茲丘之勝，致之澗、鎬、鄴、杜，則貴游爭買者，日增千金而愈不可得；今棄是州也，農夫漁父過而陋之。」正惟造物者任有用之幽麗山水荒棄於南楚，連農夫漁父尚且鄙陋之；柳宗元挺身而出，爲保存南天一線的生機，他積極地發掘及宣揚它們，俾讓它們才得其用，不會守默以終。「書於石，所以賀茲丘之遭也」(小丘記)；柳宗元保存一線生機的意念，表現得多麼強烈！柳宗元那兩句詩：「孤舟簞笠翁，獨釣寒江雪。」他保留一個「翁」字，滅絕裏才存人間；他保留一「釣」字，人間才存一線生

機！柳宗元撰寫永州山水遊記，竟和五絕江雪抱相同的態度！

柳宗元積極發掘棄地，讓它們留傳於世，在滅絕的劣境裏，爲人間保留一線生機；那麼，又有誰會像他一樣地扮演伯樂的角色，在滅絕的放逐生涯裏，積極到處探訪，把他發掘出來，爲他保留一份新希望呢？當他探得小丘時，他高興得「書於石，所以賀茲丘之遭也」；但是，他是否有被賀的機會呢？又將會有誰來向他賀呢？清代的林雲銘說：「乃今茲丘有遭，而已獨無遭，賀丘所以自弔，亦由起廢之答無躋足涎頰之望也。嗚乎！英雄失路，至此亦不免氣短矣！」⑨柳宗元在賀小丘之遭遇時，一種峭厲孤寂的情感；直取我們的心房！這位唐代伯樂在南竄失意之際，原來是一面在啃嚼自己的悲憤痛苦，一面在怒擊南天！徐善同云：「見放南夷，不忘欲返，託山水以發之歎。然而一憤不復，卒死窮裔！茲丘有遭，而斯人材不爲世用！其亦不幸之甚矣！」⑩千載後有心人，讀罷柳氏的山水遊記，能不爲痛哭、流涕乎！

* 附註

①四庫全書本「全」作「金」；作「金石」，造境更奇。

②「反流」，音辯本及文苑英華同，宋世綵堂本作「支流」；作「反流」者，造境更奇。

③音辯本無「臥而夢」三字。

④友人何沛雄兄亦論及此事，見何著「柳宗元永州八記：析論、校注、集評、年譜」（上海印書館）第三十三頁；又見何著「談柳宗元的永州八記」（華學月刊八十九期），第三十頁上。

⑤見柳河東集卷三十。

⑥同上。

⑦見註①。

⑧劉兄曾撰「柳宗元的遊記」，刊布於台北文學雜誌第六卷第三期（三十一頁至三十六頁），一九五九年五月。

⑨見林著古文析義初編卷五。

⑩見徐著柳宗元永州遊記校評。

馬來文學講座

之十四

馬來近代文學作品(二)

主席：在這一講裏，我們將討論數部重要的長篇小說作品；這些作品是A Samad Said的『莎麗娜』和『溪水慢慢流』，Arewa Wati 著的『圈套』以及『激流』，M. Balfas 的『裂痕』，Shahnon Ahmad 的『荆棘滿途』，A. Samad Ismail 的『力不從心』以及 Alias Ali 的『危機』。作為談論的開始，我請阿末兄先談 A. Samad Said 的『莎麗娜』！

阿末：『莎麗娜』的故事是發生在戰前的新加坡的Kampung Kambing村子裏，這是一個非法貧民窟，村民都是貧苦出身者。有的當娼，有的踏三輪車，有的是小販，有的爲人佣工；其中有一個人是哈芝。故事人物都是現實的犧牲品。當時的局勢混亂一片，又加上戰爭，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熱中。莎麗娜因爲父母在戰爭時期喪亡而幹起娼妓這一行醜業來。戰爭也奪取了她愛人 Mohd. Yusof 的生命。她跟 Mohd. Yusof 的關係斷絕後，就跟 Abdul Fakar 拉上關係；因爲 Abdul Fakar 外表有點像 Mohd. Yusof 。跟 Abdul Fakar 交往只有爲她自取滅亡；因爲 Abdul Fakar 是一位不務正業、專吃拖鞋飯的青年。他只把莎麗娜當爲賺錢工具，暗中卻跟別人的女人來往。他甚至強姦了 Hilmy 的愛人 Nandiah。Hilmy 是莎麗娜的好朋友，她把他當爲自己的弟弟一般看待。

Hilmy 也是戰爭的犧牲品；戰爭奪取了他父親的生命。母親只好爲人傭工。莎麗娜是以姐弟之情來愛 Hilmy。Nahidah 也遇到相同的遭遇。自從她的父親被匪徒槍殺以後，她和另一位義弟由繼母撫養。雖然尋找生計的是義弟 Sunarto，但實權是操在繼母手上。出身貧賤的繼母後來把 Sunarto 逐離家門，Nahidah 也被其繼母迫去當娼。Nahidah 無法拒絕，何況她又被 Fakar 強姦過。

主席：現在我請巴錫兄談談「莎麗娜」的各主要角色，請吧！

巴錫：首先我們看到兩方面的人物：一方面是善良的，另一方面是醜惡的。Salina、Hilmy 和 Nahidah 是代表善良的一面，他們成爲現實的犧牲品。Fakar 和 Zarina (Nahidah 的繼母) 是代表醜惡的一面。Fakar 毀掉了 Salina 和 Nahidah 的前途，而且間接地摧毀 Hilmy。Zarina 毀掉 Nahidah。Mansur 和 Sunarto。

Haji Karman 和 Razman 扮演着迂腐的角色。雖然他們有學識，有顆善良的心，但他們無法改善他們所處的社會。

Hj. Karnah 只提醒大家罪惡的可怕，而 Razman 則沉迷在他自己的書本裏。

主席：在故事的結局裏，Kampung Kambing 發生一場大火災。Hj. Karman 和 Razman 死在這場大火裏，Hilmy 找到了工作，Salina 則在 Fakar 離開新加坡以後回到新加坡來。

Nahidah 跟碼頭的一位勞工結婚。這就是「莎麗娜」的故事大意。接下來請巴錫兄分析一下這部作品的文藝價值。

巴錫：除了「灰燼」和「荆棘滿途」以外，「莎麗娜」是近代最成功的長篇小說之一。如果 Shahnou Ahmad 對鄉村社會有深刻的瞭解，那麼 A. Samad Said 在這部小說裏對城鎮即 Kampung Kambing 的居民生活有深刻的認識。作者能以生動的筆調描述該社會裏所發生的事件。讀了這部小說，我們會有身歷其境的一種感覺。我們亦可從中體會到最崇高的人性，一種以馬來鄉村社會生活爲基礎的人性。

主席：接下來再談 A. Samad Said 的第二部作品「溪水慢慢流」，我再請阿末兄略述其故事大意！

阿末：這部小說的故事是發生在一條小溪上。在小溪的下游一帶有一個由窮人家聚居的小村

落，上游的地方則住着數家較富有的人士。富有人家把吃剩的食物丟到溪流上。日治時期，這些食物對居住在下游一帶的貧苦家庭具有重大的意義。上述的貧苦村民樣樣缺乏，缺乏食物，缺乏金錢與衣服。由上游一帶漂流下來的食物殘渣無形中成爲下游一帶貧苦村民的生活命脈之一，貧苦村民從溪流中拾取食物殘渣來充飢。另一方面，在日治時期經不起日軍虐待的人民亦躲到這裏來。在這溪流上終其一生。

主席：我發覺到「莎麗娜」和「溪水慢慢流」具有許多共同點。在「溪水慢慢流」的窮苦人家都是戰爭的犧牲品，由於戰爭的關係，居住在溪邊的貧民只好檢食由骯髒的深水漂流下來的食物。同樣的，在「莎麗娜」裏面，戰爭摧毀了窮人的生活，也摧毀了他們的道德。阿末兄可否分析得更詳細一點，戰爭在這些窮人的生活裏扮演着甚麼角色？阿末：整個故事都籠罩着戰爭的氣氛，幾乎每日都有空襲，這就造成他們無法出去找尋生計，結果有者被迫去偷竊、有者做散工來維持生計。如果沒有戰爭，Tuminah仍舊會成爲好人。Tuminah跟一位司機結婚後不再去當娼，可是戰爭奪取去她丈夫的生命，爲了維持生活，她不得不再去操醜業。Tuminah是戰爭的犧牲品。現在的社會不再咀咒Tuminah了，因爲大家都知道，Tuminah是在走投無路時才去當娼的。

無論如何，在衆多的平民當中，也有一些是富有的，譬如Sayed Ayub他已超過五十歲，但卻能以金錢收買一位十七歲的少女Zainal。他把她鎖在一間房子裏當爲裝飾品。雖然如此，Zainal也有辦法作出牆的紅杏，跟兩位青年來往。後來因爲他們所居住的房子被炸燬，大家都死於非命。

主席：現在我請巴錫兄評論這部作品！

巴錫：這也是一部充滿人性的作品，尤其是Giap Hong的事件。Giap Hong的父親死在日本人的手裏，Giap Hong想爲父親報仇，後來看到日本人被人折磨的慘狀，他下不了手。此類的例子在這部小說裏是隨處可見的。

主席：接下來談Arena Wati的「圈套」，我們想知道這部小說的內容，巴錫兄請吧！

巴錫：這部小說所談的是在馬來西亞多元種族社會所發生的貪污事件。在這裏我們看到一位忠實的公務員如何違背自己的生活原則而自甘受誘。Ranli是一位忠直而又有偉大理

想的馬來行政官員，他想爲自己的民族服務，但後來因經不起他人的引誘和環境的逼迫而做出了違背良心之事。首先他接受一位信仰回教又娶馬來婦女爲妻的威爾斯人喜爾士的賄賂，喜爾士以宗教理由毒害 Ramli 的思想。後來，一些大老闆更通過 Ramli 的妻子 Timah 來誘惑 Ramli。Ramli 的妻子爲了過榮華富貴的生活，爲了跟其他高級官員的妻子比較高低，不惜接受了老闆們的贈品。Ramli 曾經提醒他的妻子，不可隨便接受別人的贈品。但後來經過喜爾士不斷的勸說以後，Ramli 不再反對妻子接受別人的禮物。這一改變才使到 Ramli 落入 Anumugan 和 Foo Seng Kaw 的圈套。

主席：請阿末兄評論這部小說！

阿末：本來故事情節是很平庸的，但因為經過作者的刻意安排，中間加入數個看似與故事無關的事件，才使情節的發展複雜化。另一方面也是因爲一些人物的談話含有哲學意味，譬如從喜爾士、Ramli 以及一名水手 Anwar 的談話中提到許多哲學問題，無形中緩慢了故事情節的發展；尤其是在故事開始的時候。如果想從這部小說中找出作者的成之處，那麼我們可以說，他的成功是因爲對社會問題分析得很透徹。「圈套」可以說是 Arena Wati 最成功的一部作品。

主席：以上是一段有關「圈套」的談話。接下來我們談 Arena Wati 的另一部作品「激流」，請巴錫兄簡略地述說一下它的內容！

巴錫：「激流」把我們帶到蘇拉威西南部去，當時是印尼獨立戰爭剛結束不久，主題是談論獨立鬥爭英雄的命運。這些民族英雄於戰爭結束後被編入 Corps Codigan Nasional 裏面，印尼文的縮寫是 CTN。這事件引起了他們與軍人之間的磨擦，這些軍隊又是來自爪哇者。最後他們被迫退入森林，與政府軍打起游擊戰來。

Amir 是 CTN 的英雄。Amir 的隊伍起來造反，對抗政府軍。Amir 自己沒有參加，也沒有協助政府軍，結果雙方都把他當爲敵人看待。游擊隊爲了迫使 Amir 參加他們的鬥爭，就把在瑪卡撒求學的 Amir 的妹妹 Zabeledah 扣留爲人質。但是 Amir 仍不屈服，因爲他知道游擊隊是要把他幹掉的。最後 Amir 仍逃不出天生，他在自己的住屋內被大火燒傷。在軍醫院留醫的時候，他被醫生（他自己的親信之一）注射了一種

會導致瘋癲的針。最後他在一次狂跑中被人槍殺而亡。

主席：這是一部上水準的小說，故事動人。作者描述 Amir 這個角色很成功。在這部小說裏，我們看到民族英雄的斗爭精神是如何地激昂。但他們對革命的理想也會產生一種猶豫。革命似乎只能為那些忠於荷蘭殖民地主義者帶來利益，而不是民族英雄。這是有事實根據的，因為前殖民地軍士被當局委任為政府軍的官員，獨立英雄反而被冷落了。接下來到阿末兄略述 Alias Ali 的長篇小說「危機」的內容，阿末兄請！

阿末：這個故事發生在丁加奴的一個小村鎮裏，這個村鎮叫做 Pekan Bara，時間是在一九五九年的三月至六月間。此時正值丁加奴州議會選舉時期，Sri Kala 黨是該鎮勢力最強的一個政黨。在上一次的選舉中，Syed Kidam 被選為主席，後來他的職位受到執委之一的 Gabar 挑戰。Gabar 是一位窮人，他和母親的生活全靠亡父所遺下的一片土地來維持，這跟 Syed Kidam 的情況相反。Syed Kidam 富有，擁有汽車和洋樓，擁有大量金錢。這些都可以加強他的政治地位。因為 Gabar 不停地活動，以使自己的影響力推廣至其他支會裏去。Syed Kidam 就採取行動對付他，結果 Gabar 同另一位同志 Lemau 被開除執委的職位。他們在會議上為自己辯護，但不成功。最後他們和另一位黨員宣佈退黨，而加入另一個政黨 Ikhwan。因為 Ikhwan 沒有好的領導人。Gabar 輕易地獲選為黨秘書，而且也輕易地成為黨在未來的州議會選舉候選人。

在 Pekan Bara 州議會選舉中，Gabar 跟 Syed Kidam 對壘。為了擊敗 Syed Kidam，Gabar 被迫把土地典押掉。為 Gabar 工作的人員都是自願性質的、宣傳運動是逐個訪問：不似 Syed Kidam 那樣，到處張貼標語以及舉行大規模的群眾大會。雙面的宣傳手法都是骯髒的。Gabar 雖然沒有得到黨總部的分文競選津貼，但卻獲得 Lebai Ismail 的協助。Lebai Ismail 是利用回教作為宣傳工具，結果為 Gabar 爭取到最後勝利。

主席：現在請巴錫兄評論這部作品的文藝價值，請吧！

巴錫：這部小說寫出民主制度在一個村鎮裏成功地推行的經過。議會選舉只是一種遊戲和浪

費，黨的政策和理想對黨領袖或人民來說都不重要。領袖所要的是勝利，因此爲了獲取勝利，他們甚麼都做得出來。人民要的是土地、公路、水利、回教堂、稻種以及診療所。誰能對上述問題許下諾言，誰就是人民的領袖。故事情節平庸，但一些動人的事件也能帶來緊張的場面。作者試着以客觀的態度來處理這部小說，他的任務是把整個故事呈獻給讀者，結論由讀者本身去尋求。另一個成功處是人物的登場；書中的人物多數是以戲劇性方式登場。

主席：好吧！現在該談一談 Shahnun Ahmad 的「荆棘滿途」了，我看還是由阿末兄開始吧！阿末：這部小說寫的是 Kg. Banggul Dertap 一個農民家庭與自然界鬥爭的故事。Lakuma 和 Jeha 擁有七名女兒，爲了生存，他們得日以繼夜地工作。可是天災接踵而至。有一天，男主人又被尼蒙（nibung）樹的尖刺刺傷腳部，因爲沒有得到好好的醫藥照顧，結果這個外傷爲男主人帶來了死亡的災禍。女主人被迫負起維持家庭的重任，女主人因負不起這麼繁重的責任而告神經失常，結果被送到瘋人院去治療。耕種的重任又落在女兒們的肩上。經過種種威脅與苦難之後，他們的稻田終於有了收成。女主人自瘋人院回來之時，也是女兒們舉行慶功會的時刻。

主席：現在讓我們聽聽巴錫兄的意見，請吧！

巴錫：這部小說描述貧苦農民的生活，雖然他們拼命地工作，但仍不能脫離窮籍。描述農民的貧苦生活是 Shahnun Ahmad 的能事。讀了他的這部小說，我們的腦海中不時會呈現出農民受到災難迫害的情景。Lakuma 受到病魔纏擾的描寫最出色，我們似乎可以嗅到他腳部的傷口流出來的濃液的臭味。Kg. Banggul Dertap 並不是一個遠離現代文明的農村，村內雖然沒有診療所，都有犁田機；但只有村長一個人有能力採用犁田機，Lakuma 的家庭辦不到。現在文明與現實生活之間似乎有一道牆隔開。那些貧窮的農民可以看到文明，卻無法去享受它。Jeha 和 Lakuma 的女兒是新一代的農民，是一代較她們父母更窮的農民。她們所擁有的稻田將來會被分割成七個部份。只有外來的力量才可以改善她們的命運。

主席：阿末兄對這部小說的結構有甚麼批評？

阿末：故事情節的處理很到家，故事與故事之間的聯繫沒有發生脫節的現象，這可能是小說不很長的緣故，容易處理。不過，有些細節的描述似乎不近情理，譬如說，爲甚麼 Lakuma 得了這麼嚴重的外傷，仍沒有人設法把他送到醫院去？可是，Jela 發瘋的時候，卻有人把她送到瘋人院去？這是否因爲 Jela 會危害到別人的安全？還有一點，作者所描述的馬來社會是一個不懂得甚麼是互助合作的社會，鄰居們似乎把 Jela 的女兒們的存在都給忘了。在那個村子裏，她們好像沒有別的親戚了。這是一件難以令人信服之事。馬來鄉村社會是不比城市社會那樣個人主義化，除非他們的生活正在改變中，正在步向個人主義化的階段。可是，作者所描述的馬來社會並沒有這種現象發生。無論如何，Shannon 所描繪的馬來鄉村社會的面貌相當逼真，我們似乎看到活生活的人物躍然紙上。

主席：接下來談 Samad Ismail 的「力不從心」，這部小說是在一九六七年出版，請巴錫兄講述其故事大意！

巴錫：這部小說是敘述一小撮馬來人反抗由國會通過的語文法案的事件，這種反抗亦來自巫統會員本身。他們舉行群眾大會和示威遊行，他們採取此項行動是因爲國會尚未通過語文法案之前，沒有給予巫統會員參加辯論的機會。

Misbah 是反對此項法案最激烈的一個人。他是一名書記，也是巫統支會的強人。在語文與文化問題上，巫統要人視他爲極端份子。其支會主席 Pak Kadir 把他視爲不正常的青年人。當語文法案獲得通過時，Misbah 寫了一封辭職信給他的支會。巫統的領袖勸他打消去意，因爲深怕別的支會會員也步他的後塵。Alimin 是一位對國家問題深感興趣的青年律師，他也勸 Misbah 打消辭意，支會主席 Pak Kadir 亦出面勸阻，結果 Kadir 取消了原意。他沒有把辭職信交給主席，他不承認他要辭職。Pak Kadir 雖然只是一名書記，但他答應 Misbah 去見部長。Misbah 果然見了部長，他們只作半個小時的會談，但沒有提起語文法案之事。部長的反應很冷淡，無論如何，Misbah 能夠見到部長已感到很滿意了。他把辭職信撕了。

主席：阿末兄對這部小說有甚麼批評？

阿末：在小說裏所發生之故事是有事實根據的，人物也是存在的，當然有些是杜撰的。這部小說可以視為近代歷史小說。

通過語文法案問題，作者對一部份馬來人的政治鬥爭提出了他寶貴的意見。我們知道，Mishah 的鬥爭精神雖然可嘉，但他缺乏政治常識。相信的，Alimin 有很豐富的政治常識，但他不敢參加政治。

從結構上來說，這部小說尚稱成功。在這部小說裏所發生的每一事件、每一個人物都跟政治問題有關。Mishah 和周的相遇是跟語文問題有關係，周的弟弟因為不懂得英文而很難找到工作。作者也避免談敏感問題，譬如私會黨的格鬥和性問題等。當然，作者也有疏忽的地方。Alimin 在故事開始時只有一個孩子，後來在不足九個月的時間內已有兩個孩子。

主席：談過了「力不從心」之後，接下來讓我們談 M. Rafas 的出版於公元一九六五年的「裂痕」，請巴錫兄敘述它的故事。

巴錫：問題的中心是發生在數名政要人士的身上，這些政要是屬於一個即將遭政府解散的左翼政黨的會員。Kadir 是這個政黨的發起人和領袖，他在二十年前已在這個政黨內活動了。

政府正在計劃解散這個政黨，黨要們討論着如何解決這個難題。Yusof 是一名善於玩弄政治的老人，他提議把 Kadir 幹掉，Kadir 的存在只有加速黨的滅亡。因為有一部分黨員把 Kadir 奉為「先知」，如果 Kadir 死了，他會化為一種神奇的力量，使追隨者繼續為黨獻身。Mansur 支持 Yusof 的意見，因為他想從中取代 Kadir 的位置，成為黨的領導人。這個提議只有兩個人反對，他們就是黨的秘書 Yakub 和一名執委員 Zubir。可是經過表決後，這項提議終於獲得通過。

謀害 Kadir 的計劃已擬好了。Mansur 被推選代替 Kadir 的職位；接着他們為 Kadir 舉行一個歡送會。吃的食物是由 Yusof 自己準備，而且是他自己把「烏窩湯」餵給 Kadir 吃。他準備好了結束 Kadir 生命的藥物。Yakub 和 Zubir 因為反對那次提議，所以沒有參加歡送會。Kadir 的妻子 Ratna 洞悉他們的預謀和企圖，她跟 Mansur 本

有不尋常的關係，她要求 Mansur 不要殺害 Kadir，她情願跟 Kadir 到鄉間終生到老。Mansur 答應她的要求，不執行會議的議決案；於是他跟 Yusof 發生了摩擦。

Mansur 是黨的主席，他不須聽從 Yusof 的意見了。他要的是 Kadir 的主席職位，而不是殺害 Kadir。他不相信 Yusof 所說的神話，那時候，黨總部受到政府人員的突襲。Yakub 即時出現。他改變了初衷，他認為與其讓 Kadir 瘋癲而死，不如讓他壯烈地犧牲。雖然他忠於 Kadir，也很愛 Kadir；但他還是自己拿了藥物讓 Kadir 吃下去。事成之後，警察來了，也許是 Rama 去報警，可是 Yusof 成功地證明 Kadir 所服食下去的藥物並不是毒藥。Kadir 被葬以國禮，他被朋友們當爲民族英雄。自那時候開始，Yusof 及其朋友們決定跟政府合作。

可是，後來驗屍結果證明，Kadir 是被一種毒藥致死的。Yusof 餵給 Kadir 吃的「烏窩湯」裏面是放有毒藥的。身爲黨主席的 Mansur 被捕，被關進警察局裏去，他的主席職位也被 Yusof 和朋友們解除了。Yusof 和朋友們又把 Kadir 的神話搬出來，成功地煽動群眾暴亂。他們擁向警察局，把 Mansur 拖出來燒死，以作爲爲 Kadir 報仇的一種手段。於是革命因此而發生了。

主席：這部小說所描述的是發生在中東一個國家裏的故事，在上述國家裏，崇拜英雄幾乎成爲一種狂熱。一名領袖若有特出的表現，就會被人民奉爲「先知」。在這部小說裏，我們看到了政治人物心靈與人性的矛盾衝突。他們必須作一個抉擇：爲了繼續鬥爭、爲了使神話現在人民心中而去殺害一個人，或者不去殺害一個人而讓鬥爭意志消沉下去？對 Yusof 這位政治動物來說，謀殺一個人是一種任務；但對 Yakub 來說，人性是較政治理想重要。他不忍心殺害 Kadir。因爲他很敬愛 Kadir。可是最後被迫作出殺害 Kadir 的決定，他這種決定不是爲黨的前途着想，而是爲 Kadir 本身的利益着想。對一位政治人物和領袖來說，死也應該選擇時候的。

遷移

1

日頭漸漸收斂它的熱炙，歪側到遠方蕪郁蔥籠的膠林背面。廣闊天邊，猶如讓烈火燒過一般紅，只有一群群歸鳥，從樹梢拍翅飛起，吱吱地呼嘯過茫茫的大地。

朱樹抬起歲月侵蝕的臉，出神地聆聽會兒，再繼續餵他的豬。斜陽照落他裸露的胳膊，以及野草般撩亂的短髮，拉長的身影就像椰樹一般乾瘦。

他餵好豬用毛巾拭臉，擦過嘴邊鹹鹹的滋味，才穿件背心，推腳車離開亞答葉蓋的豬寮。那輛萊利牌腳車，是嫁去星洲的女兒，在他五十大壽時送的。他常用擦銅水，將鐵桿與車輪擦得光亮光亮。

有時落一陣雨，紅泥路濕漉漉的，他會抬起腳車走到柏油路旁，才捨得放下，跨上去用力地踏。聽腳車的軋軋聲，風在耳邊的呼嘯。

但是，朱樹今天卻顯得無精打采。默默地推過一路的紅泥濺開，也不加以理會。到了海南佬的咖啡店前，他停好腳車，低頭走進簡陋的咖啡店內。

他在靠窗的座位坐下。海南佬穿寬寬的條紋睡褲，收拾杯碟時轉頭問：「你要喝些甚麼？」

「咖啡烏厚厚不要加糖。」朱樹漫聲地應。

阿達在旁抽着煙，全神貫注地看報紙，吐口白煙說：「你看這條新聞，在巴生的甘榜列她，一群申請了獲不到分配的人，竟然霸王硬上弓地闖開廉價屋住。」

「最後啊，有關當局只好派大批警察跟鎮暴隊，才能趕他們出來。」

狗屎吞了口痰插嘴：「今天連住都成問題。他媽的物價樣樣都漲，一間單層排屋也要賣幾十千。我看呵，我們賣了屁股也買不起。」

海南佬捧來熱騰騰的咖啡烏，停住聆聽他們的口沫橫飛。阿達四望後，悄悄地透露：「我聽來的風聲，我們峇都區的亞答屋全要拆掉。沒騙你們，連通知書都寄來了。」

朱樹大口的喝咖啡烏，頓然劇烈的咳嗽起來，辛苦得漲紅着臉，連背心也被沾濕。

「有沒搞錯呵，這麼緊張？」狗屎揶揄地說。

窗外的天色微暗，有風拂來，阿達與海南佬發覺有異，投來質詢的眼光。

朱樹緊緊地咬住嘴唇，掌心一鬆，跌出一封遷移通知書，風裏揚起郵戳打擊的模糊痕跡。

2

朱嬭捧着一杯冷透的咖啡烏，帶着無可奈何的口吻：「你整天神不守舍，連飯也吃不到半碗。這樣坐立不安下去，那裏是辦法？」

朱樹躺在屋前的籐椅上，用手指揉着眼睛，再用手掌掩住拉長的尾音，頹廢地搔搔手。

「記得年卅晚，屋子油漆一新，我還踏腳車去坡底找黃先生揮春，咳咳……發夢都沒有料到，有一天會離開這裏。」

朱樹接着乾咳幾聲：「咳咳咳……世事難料，真是天算不如人算。」

朱樹喃喃自語後，雙眼失神地直望板門貼的春聯。天增歲月人添壽，春滿乾坤福滿門，儘管再蒼勁的墨跡，也在日子裏褪脫了。

朱嬭低嘆口氣，捧着咖啡烏走回屋去。朱樹看着她的兩鬢灰白，背影微駝，不禁一陣心酸，相依爲命四十多年，畢竟是無情歲月不饒人。

當年在潮安縣老家，新婚數月爲了生計艱難，朱樹便在汕頭上船，單身南來謀生，打算積存筆錢才衣錦回鄉。

初抵馬來西亞時，他就這小城的河口做拾米包估俚，也墾荒辦農場養豬。他接着改變觀念，決定在蕉風椰雨的土生生根，也將妻子接來州府。

峇都區離坡底兩哩半，零零散散的膠林與農場，還有英政府舖的火車軌道。

日軍侵略時以飛機炸毀了鐵道。三年八個月的炮火、嚎哭與慌張的腳步踐踏過峇都區。再從膠林回來，朱嬭目睹破損傾斜的亞答屋，不由悲從中來的嗚咽。

朱樹拍着她的肩膀，咬緊牙齒地安慰：「不要傷心，我們重新建過算了。」

「阿公，我回來了！」個子矮小的阿弟，踏着阿公的萊利牌腳車，右腳跨過三角鐵桿，後邊的鐵架掛着幾桶，討回來餵豬的冷飯，用刀踩時便搖搥得厲害。

聰明伶俐的阿弟，最得朱樹的寵愛。阿弟的腳車才停在豬寮旁，朱樹便趨前幫忙提那幾桶冷飯，到一邊的灶爐，拌着切好的浮萍。

朱樹想起才收到老大來信，表示新山的生活費高，只能先寄一百元聊表心意，過了清明後才能回家。老二在星洲做建築，對遷移的事也沒有一點表示。

朱樹伴着豬食時，頹廢的搖搖頭，兒女們不瞭解的。他從唐山南來，歷盡多少血汗才建起家，怎能面對另一次的連根拔起？

再說這些兒女成長，紛紛離去，只有孫兒阿弟與他們爲伴，還有一群飽受鄙視、唾棄的豬群，又要往那裏去。

阿弟拉着水管替豬沖涼，水花四射時，那些灰身式黑毛的胖豬，擠在懽兮兮的角落咕嚕咕嚕叫。

阿弟沖至第二欄時，捏住鼻孔回過頭叫：「阿公，第二欄的灰豬又瀉了，臭得要命！」朱樹快步趕前去看，只聞得臭氣沖天，那幾隻食慾不振的病豬，顯得精神萎靡，消瘦得

很厲害。

角落的豬糞，有一群群的蒼蠅繞着飛，發出嗡嗡的煩人聲響。朱樹不由皺緊眉頭，心裏罵他媽的。

抬望眼，豬寮旁的那棵椰樹，瘦稜稜地高頂着天，低紮着地，不知幾時傾斜得像駝了背，連椰葉也像披開的散髮，風裏嘩啦啦地響。

3

朱樹才從坡底買豬藥回來，腳跟沾滿紅泥地踏進海南佬的咖啡店，百般無聊的坐在靠窗座位。

窗外有一輛羅哩車載泥駛過，揚起一片灰塵滿天。跟車員站在車上，戴帽子又以手帕蒙臉。

朱樹發出幾聲痰塞的咳嗽，雙眼迷茫地望着窗外，冷不防肩膀被人一拍，回頭見是耳目靈敏的亞達，搭訕地問：「你養的豬怎樣了？」

「差幾個禮拜就可以賣了，還患上痢疾，真他媽的倒霉。填土與拆屋已經開始，又不知幾時輪到我？」

阿達接着說：「我接到通知信時，心裏也冷了大半。沒辦法啦，誰叫我們沒牙蘭地契？」

「不過我又聽到新的風聲，只要峇都區的州議員，挺身而出向聯營的發展商交涉，賠償費自然會提高。」

「不瞞你說，這內幕消息還是狗屎偷偷告訴我的。」阿達加強語氣，眼珠溜了溜，顯示消息的千真萬確。

朱樹眼裏閃過一絲驚喜，又半信半疑地問：「真的嗎？我剛才下坡買豬藥時遇見狗屎，又沒聽他提起？」

阿達得意的點頭：「我說你呵，好馬被人騎，老實被人欺。這種天大的好消息，幹嘛人家要告訴你？若不是我們的交情好，睬你才惹呢！」

朱樹一呆，接着從袋裏摸出一包香煙，請阿達抽一根，心裏暗罵狗屎。

峇都區的州議員，是三條石種蕃薯老王的兒子，去年大選時沿門登戶派徽章，千盼萬盼人們在選票上替他打個×。

不過現在可抖了起來，出門是馬賽地二四〇代步。朱樹也去過群眾大會聽他演講，只見他對着麥克風叫：「我們華人一向來自掃門前雪，不理他人瓦上霜，這種明哲保身的態度，絕對要革除！」

朱樹心想他一定會幫忙的。咳咳，趕緊去巴剎買包鮮橙，再找蕃薯伯的兒子王議員。越想越有希望，代阿達付了咖啡錢，便推着腳車匆匆離去。

這間政黨辦事處的裝飾簡單，牆上掛着幾個牌匾，龍飛鳳舞地刻着朱樹看不懂的字眼。牌匾兩旁還置有精緻的石獅與紅綉球。

風扇在每個人的頭頂，以同樣急促的姿態搖擺。朱樹滿懷希望地翹着腿，微傾着頭，自衣袋內摸出一根火柴，折斷來挖耳朵。

朱樹身旁的年輕人，捲起報紙敲着膝頭，仰臉推一推眼鏡唸：「爲民服務，社會棟樑，嗯嗯……還是華人救星呢。」

朱樹半閉着眼，繼續挖耳朵，心想王議員能幫忙就好。在峇都住幾十年了，畢竟有深深的依戀，若叫他搬去腳踏不到地的政府組屋，半天吊的是甚麼滋味？還有那群豬又怎麼辦？到時沒法可施只好改行。其實不養豬又能做甚麼？半隻腳跨進棺材裏，那有力氣再拾米包，又有那間店舖要僱請？咳咳，更何況兒孫自有兒孫福，也無從依靠。

那扇冷氣烏必的門一開，王議員親自送一個打領帶，抱着繪測圖的男人出來。他們在門口親熱地握手告別，連聲：「謝謝……那裏的話，不必客氣，拜拜！」

朱樹坐在一旁，眼看王議員福相得多，肚脯挺得像他養的豬。他等打領帶的男人離去，便三步做兩步地跑到王議員面前，恭敬的奉上一包水果。

王議員微皺眉頭，打個招呼，示意他跟進烏必。朱樹還沒開口問候他父親的風濕近況，王議員已經提起電話筒，用英語噁哩呱啦一陣。

朱樹耐心等他聽完電話，便接着問他是否聽過，峇都區亞答屋居民被當局喻令遷移的事。王議員漫不經意地點頭，清清喉嚨地攤開一疊文件表示：「發生在我的選區，自然清楚。」

「我希望你能明白，凡是沒有牙蘭地契的住家，便算是非法住屋。所以有關當局，可以隨時叫你們搬家。」

「再說，這是城市發展的必然現象。我們不能老以亞答屋與豬寮滿足，我們還要看到現代化的工廠與住宅區。」

朱樹聽得耳膜嗡嗡響，囁嚅地問：「我在峇都區住了幾十年，也算是半個主人了。更何況我養的豬還沒賣，當局能夠延遲拆屋嗎？」

王議員毫不客氣地說：「坦白一句話，拖了半月也拖不過半年。反正都是要搬走的，更何況當局津貼每家拆屋費一千塊錢，已經很寬容了。」

「你不要再囉嗦，我們華人應該知足常樂。我很忙，很多事要辦，你不必再來找我。反正我會關注這件事。」

朱樹啾直雙眼，舐着乾裂的嘴唇，脫口而叫：「一千塊錢一千塊錢。他媽的鈔票比豬糞還要賤，我的豬怎麼辦？你說我該怎麼辦？」

4

朱樹從政黨辦事處回來時，天色已經昏暗，輕渺的炊煙裊裊地飄昇。一些孩童在野草掩沒間的殘餘鐵道上嬉戲，鄉村早亮的燈光也紛紛閃爍了。

朱嬌與阿弟用完晚餐，較遲歸的朱樹添一碗飯。近來手頭拮据也沒好菜，加上心情不好，他扒沒兩三口就離開飯桌。

朱嬌悄悄的收拾碗碟，偃偻着背在廚房裏洗抹。阿弟也懂事的去溫習功課，燈下朗讀着四年級的課本：「椰樹是一種用途廣泛的熱帶植物。它的種籽，在每一個海岸發芽生根……」

朱樹臉色凝重，在廳裏來回地漫步。緊閉住嘴唇不說話，偶而乾咳幾聲，心裏喊着沒辦法，再也沒辦法了。

他若有所思，拿一把手電筒，走向屋後的豬寮。未到時，便聞到隨風飄着的臭味。手電筒照着的，是幾隻腦滿腸肥的豬，躺在寮裏奄奄一息，看情形是注射的藥不見效。

豬寮旁那棵傾斜的椰樹，陰影深深地籠罩着他，同樣的瘦稜稜輪在地上。

他悵然地伸手摸，樹皮有少許的剝落，粗糙得掌心一陣癢癢。晚風吹來，椰葉發出哆哆嗦的聲音。

他覺得異常的煩悶，摸着袋裏的零鈔。躊躇半響，推着那輛久未洗抹的腳車，沿着豬寮旁的紅泥小徑走去。

屋內傳來朱孀的喚聲，讓她知道又要一番囉嚕，便不理她踏向兩哩外的潮發棧酒舖。

朱樹在潮發棧酒舖，買了兩瓶黑狗啤，下肚時是一陣陣的燒透腸胃，剝着花生，隔桌的幾個印度佬，喝醉酒打成一團，捏着脖頸在地上撕纏死拼。

他苦笑地搔頭，同樣憐憫的命運。付賬後帶踉蹌地走出酒舖，往陰溝吐了口痰。

他打個酒呃，跨上腳車啞啞軋軋，搖搖擺擺地穿過動暗的大地，醉意漸漸加強。

路在這裏，家在那裏。亞答屋隱現在蒼茫的夜色，似乎比平時更加的殘舊。

朱樹加強腳力地蹂躪。亞答屋更逼近了。他別過臉，腳車漸漸的失去重心，倒向田野的溝渠裏。

他感到泥沫的濺開、田蛙的咯鳴。看到晃動不停的電線與星芒。他摸索着紅泥小徑，我要回家我要回……。

朱樹在門口絆了一跤，吐了滿地。然後由朱孀與阿弟扶着回房。腳步輕浮，掀開千瘡百孔的蚊帳，帆布床的褥熱暗暗浮動。

一股火焰熊熊燒上來，他的胸口開始裂痛，又吐了滿床。

天際是濃濃的烏暗，只有稀落幾顆星芒。

半夜一陣強烈的狂風，傾斜椰樹的枝葉，抖得更加厲害，那聲音是一種沙啞的悲響。

狂風愈大，椰樹承受不起壓力，直倒向豬寮的亞答頂，直塌向昏睡的豬群。揚起慘叫，掠過沒有甚麼動靜的烏暗。

三月一日稿於八打靈

春之跫音

• 楔子

他的閒散變成一股沉墜的勢力，他彷彿感到幾許氣竭，以在大河邊企圖與湍湍的急流搶奪一塊浮木，有大勢已去挽回的滄然。

他睜眼望着空白的天花板，腦子的一大片空白，有時竟像銀幕般流過一幅又一幅晦暗或鮮明的畫面。他努力想捕捉住一些甚麼，一個緊接一個鮮明動人、富有色彩的故事開端在他腦中的大銀幕上放映；每過了一個橋段，他的注意力總是自然而然的搭上另一場毫不相干的場景，又開始另外一個架構。似乎是一灘緩緩的流水，流動得雖慢卻不能阻止它的氾濫。

這般閒散的墜落，他將之歸罪於這一場病。他甚至不在乎吃不吃得下一餐飯。幸好在城裏作售貨員的春子總不忘在他病了這幾天裏，在下班後匆匆搭車送飯來，逼着他吃。

他幾乎嫌惡聽到春子在向晚時分的腳步聲，穿着半高跟的皮鞋「格格」的把焦慮帶進來。可是，等待着春子的腳步聲卻又成爲百般無聊的一天中最叫他感到焦躁的。有時超過了春子該來的時間，他總是不安於躺在床上，偷偷的站到門邊豎起耳朵來聽，一聽見春子的足聲，便躡着足溜進房裏，把背對着門，擺起一張厭煩不屑的臉孔，有氣無力的側躺在木床上。

春子總是隨意塞幾片麵包或胡亂吃點麵甚麼的，便急急趕到這裏來。從公司下班走出街口便有一排公車牌，車子通常在這個時候最爲擁擠，有時擠了二、三部車都擠不上，每一輛公車上都堆滿了黑壓壓的人頭，大家都趕着回到自己溫暖的家去。春子不禁感到陣陣心涼。

十二月的風吹得人打抖索，拉緊身上的風衣，雙手插在口袋裏，腋下緊緊挾住一包熱飯菜。春子長得不怎麼好看，可是一臉的善良和純厚。她和他是從同一個鎮上來的，在異地的工市相識。他的落拓、不羈吸引了她，她讀着一篇篇出自他筆下的小說，她甚至暗暗的高興和隱隱的驕傲着。

他望着春子落寞的身影消失在巷子那頭，今晚他連送她去搭車都不願。她含着淚默默的走了。回身往床上一躺，順手取了一支煙燃起來，在煙霧瀰漫中他看見了春子那一雙淚眼，那一張蒼白平板的臉：眯着眼再度吐出一串長長的煙霧。他想：痛苦於人身心難道永遠緊隨快樂而來？而快樂的定義，究竟又是甚麼？他於春子始終帶着冷眼在觀望着，有若第三者的不在乎。只是，他不會讓自己有理由去傷害春子。

他想，無論如何，明天，明天陽光一出來，一定要好好的起身，振作振作。他又沈浸在那一大塊空白裏，空白裏流動着無數捉摸不定的橋段，思維在迷亂中昏昏欲睡，在夢中他又重新編起另一個悲哀的故事，總是沒有結尾的便去扯向另一個莫名的情節裏去……他幾番掙扎着想爬向窗下的書桌，在夢中他總是掙扎着要去捉他的筆，他要寫，他要把每一個精彩的起頭補述成一篇完整的故事，可是，唉，這沉沉的夢魘，這該死的間散，這該死的沉墜的勢力；啊：啊：他爬不到那桌邊，捨不着他的筆。

昨晚他故意不拉上窗簾。醒來時，陽光還在窗外遲疑着腳步，看看錶已經十一點。他打了一個呵欠，把尾音拖得長長的，搔搔蓬亂的頭髮，無意義的抓着背，抓了半天才發覺沒抓到癢處，趕緊收起發怕的腦袋，右手往背上的癢處狠狠的抓了幾下。套上一件羊毛衣，在屋裏踱了幾回方步以後，他開始去煮水，準備沖一壺熱茶，好清清腦門。

龍井的香味很快的瀰漫了這密封的斗室，他啜了一口熱茶，正襟衣坐在書桌前，他望望玻璃窗外的天色，陽光竟在逐漸的隱縮，天空的雲愈堆愈厚，喝完一鐘茶，他聽見細細的雨點在敲打著窗，他凝神了好一會兒，那才被趕去一會兒的「大銀幕」又在他凝神的當兒，悄悄鑽進他的腦縫，這回上演的是一對十二歲小情侶負氣相偕離家出走的社會新聞。他把頭埋在雙掌裏，良久，雨聲漸大，他遂興起一個念頭。他去至門邊，摸索出一把黑傘，穿上大衣，他決定到城裏去，套上膠鞋，反身鎖上門。一陣寒風襲來頓然使他清醒不少，他慢慢踱出

小巷，小心的避過地上的水窪，雨水順着傘密密的築成一張圓形的透明絲網。在這個絲網裏，他覺得很安全，路上的行人沒注意他，他忽然感到一股無比孤獨的快樂。很強烈的自胸中湧起。

他走向候車亭，雨聲使得這個城市顯得格外安靜，塵埃不再飛揚，一切都匍伏在雨的腳下。

他站了好一會兒，車子還沒來，他便往城裏的方向走去，褲管和衣襟的下擺都打濕了。又走了一個站，正巧一班車從後頭慢慢駛來，他揮揮手便搭上這班開往城裏去的車。

大家都蹙着眉心，在抱怨着這又冷又濕的天氣，他縮到最後一個靠窗的座位，望着車廂裏每個人鞋底帶上來的泥水污染了整車廂走道。前面一個瘦男人正把雙手用力往後舉起伸了一個懶腰。許多人閉目假寐，這般沈悶的車廂使他悄悄開了一點窗，讓雨點打在他臉上。瞄了一眼右手旁坐在車門邊的車掌小姐，正無精打彩的把手攔在鐵桿上，托着腮，眼光散漫的望着窗外，她的臉蛋和春子差不多，他接觸到一雙熟悉而似乎相似眼瞳，他突然想起春子來，他想着她此刻定然正十分乏味的在應付着東挑西挑的顧客；她那雙可愛善良的圓眼，在他心中；在這寂寞的城市產生了一股莫名的親切感。車子晃了晃，轉過了圓環；再過一個橋便到了T市的火車站，他決定在這裏下車，然後走過地下道和一座天橋，到火車站對面的「綠灣」咖啡座去打電話。

走上鋪着地毯的階梯，他爲自己這一身的狼狽而不好意思起來，便悄悄的在一旁把鞋底上的污水擦在地上的毛棕墊上，抖掉傘上的若干雨水，理散亂的髮絲，這才慢慢的走上樓梯。深藍色半透明的自動玻璃門「嘩」的一聲瀉出一地的搖滾樂，漂亮的女侍依然與他親熱的招呼。坐定後，摸出煙來緩緩的抽了一口，吁一口氣，要了一杯熱咖啡，然後一邊伸伸腰一邊將自己埋進綠色的旋轉絨椅裏。頭上各色各樣的紙燈籠，垂吊着，正散煥着一股柔和而又慵懶的熱情。

看看腕錶不過是午間三點半，春子要五點半才下班，這裏離她的公司只有一條街，他起身到櫃檯打電話，背靠住櫃檯上柔軟的海綿邊，拿着電話，眼睛卻無目的向場內掃去，角落的一對對情侶，躲在盆盆綠色的棕枱葉後低頭喁喁私語；也有幾桌學生，書包扔在地上，正

合着樂隊抖動着腳，一副如痴如醉的模樣。

春子的聲音在那頭響了起來。「春子，我在綠灣，一下班就過來好不好？我等妳。」等春子掛了電話的「咔嚓」聲一響，他才輕輕放下電話，向櫃台要了一盒火柴回到座位上去把玩着。

·之一：紅豆、紅豆最相思

這時台上換了另一位女歌手，音樂在短暫的沉寂之後響起輕柔低沉富感情的歌聲，聽着聽着，他的身子不禁一震，「Evergreen」在輕輕的拍動他的心房……他不敢相信這意外的出現，再怎樣長久的時間，色姬的聲音是他絕對能分辨出來的，何況是這首他們共同唱了百遍的歌？他挪動身體，努力把頭伸向台上，努力把隔在視綫當中的人頭、圓柱移開，以便能看清唱歌的那個女孩，他的座位不好，只能看到她在閃爍的燈光下輕瀉流動的一頭長髮，纖瘦修長的身子裹在一襲寬大的白色長袍下，他看不見她的臉，只能斜斜睨住半邊身影。伸累了脖子，他將自己重重的擲回椅背上，竟有些不能自禁的心跳。沒想到色姬竟會拋頭露面的唱起歌、跑起場來。他有些躊躇的畏縮着。他要了一瓶啤酒，也問了色姬在這裏唱歌的時間，至於在其他的方面，女侍只能模糊的說個大概，不能確定時間與地點，他愣愣的不知在想甚麼，待他攏起該打發女侍走時，才發覺那女侍早已在遠遠的櫃檯邊和另一位女侍瞧着他偷偷的在笑。

飲盡一瓶啤酒時，紅潮微微在兩頰邊擴散，他憶起從前色姬那彈得一手漂亮的鋼琴。高中他們同班了三年，到了高三，他已注意到色姬的眼光常常含笑對他帶着幾許的羞怯。隔着幾十個人頭，從座位的那頭悄悄的傳送過來，每當接觸到她那雙烏黑、靈活的眼瞳，他便忍不住要逃開來。

色姬是鎮上李醫師的么女，李醫師在鎮上受着人們的敬重。色姬的頭髮又黑又亮，又濃又密，曳着一肩的烏黑，閃亮閃亮的在陽光下走進學校；記得學校裏的男生都為她瘋狂，甚至連男老師都特別偏愛她。色姬有一股攝人的氣質，也許，是她的家庭關係，使她與一般女

同學比起來，自有一股尊貴的素質。可是色姬一點都不驕傲，反而常常幫助一些家境差的同學。她的父親也是學校的董事之一，每年都拿出不少錢作為清寒獎學金。在記憶中，色姬是溫婉、親切、可愛又可敬的；同學們都這麼說她。她是多麼討人喜愛，又是多麼幸福的一個女孩啊！

也不知道色姬是如何注意起他的。他的父親是鎮公所裏的一名課長，作了十幾年始終是老樣子。他自小便有一股自負的神氣，個頭又長得比別人高，他從小就認識這個醫生的么女。他們家的女兒就這個長得最出色，鎮上的人都如此的讚美着。色姬就彷彿童話中的公主，是天上的一顆明星，自小每當被男生欺侮，惱得快哭出來的時候，他一定挺身而出，把她救出來。奇怪的是，他始終不敢和她走在一起，趕完那些野孩子，他總是頭也不回，一鼓作氣地跑回家，任色姬愣站在暮色裏。

在他的心目中，色姬是一件美麗透明不能碰的玻璃藝術品。只要一走近她，他便惶恐得不知所以，害怕打破了這脆弱的玻璃。然而，這是任誰也無法知悉的秘密。在他早熟的少男心理，他羞怯而又光榮的享受着自身隱秘的喜悅和痛楚。

因此，他顯得特別的努力和自負。他的功課一直在前幾名內。他意外色姬與他分在同一班裏，他更是拼命的啃書，在操場上踢足球的一個姿勢，他卻惟恐她會注意到，因而努力作得盡善盡美。甚至他的作文也是全年級最出色的，深受國文老師的期許：認為他情感豐富，有充份敏捷的思維。可是，他從來不願與色姬正面談話，他只敢從遠遠的地方偷偷的遙望她和同學說笑的神態，或站在三樓教室的窗口，目送她蹦蹦跳跳的回家去。

高一時，色姬就已十分活潑和好動，常常笑得像個孩子。到了高二，過了一個長長的假期回到學校，彷彿大家都變了，色姬也不像往常那麼地愛笑，當然她還是很熱心學校的一切活動，尤其是每年的音樂比賽，色姬總是被遴選去參加鋼琴獨奏。他從來是不大正面理會色姬的，即使色姬有事找他作，他也是儘快把吩咐聽完便扭頭走，這使得色姬的自尊心無形中受到傷害；可是，事實上在他的心裏，色姬的每一件事都比他的任何一樁來得重要，色姬去參加比賽，他便失魂落魄地緊張兮兮的守候着收音機聽消息。可是，他總是悄悄的、不露聲色的留心着。若走在學校的走廊裏，只要色姬的眼光遊移到他身上時，他不必回頭，便可感到

一股辛熱自腳底升起。

聽着色姬一首接一首的唱着，他才憶起昔日他亦曾是一個唱歌唱得十分好的少男。有一次同樂會，他被請求上台表演，於是他便展開喉嚨，唱起「紅豆詞」來，唱着，唱着，窗外的青蔥卻變得蒼鬱起來，忽然聽得耳邊有女聲輕聲附和，他轉身，赫然發現色姬那覆在密密留海下的一雙黑眼瞳，像兩隻翦水而去的燕子，一閃一閃的端坐着輕聲唱和着，大家出奇安靜的凝聽，彷彿也感染了紅豆詞的哀艷淒惋。難忘的是色姬的高音在唱到最後的尾音時，實在像極了一條細細的紅絲綫，一圈又一圈的纏繞着他的心。同學們拼命的鼓掌大叫「安可」，要色姬和他再合唱一個，色姬羞紅的臉在午後的陽光斜斜灑在她那一頭青絲上，隱約反射出少女無限嬌羞的可人色澤。後來，他記得，色姬唱的是「西出陽關」，他靜靜的聽，聽得心都痛了起來，色姬唱得實在太好了。

他頹然的想，色姬的聲音怎麼可以在這種地方被廉價拍賣呢？這時，他看見色姬停止了彈琴，收拾了琴譜，熄了琴上的拾燈，坐到枱下的一個座位上啜喝一杯橙汁。在喝橙汁的當兒，有幾個學生模樣的青年走過去與她搭訕，他聽不清他們說些甚麼，只看見她那頭長髮輕輕搖擺，不一會，他看見色姬站起來，彎身提起裝樂譜的大袋子，向那幾個年青人擺擺手，施施然走向那扇深藍色的自動玻璃門。他的一顆心已經跳到喉間；他依然坐着。頹然的坐着。目送着她的身影消失在樓梯口。

• 之 11 • Evergreen

他又叫了一包煙，一瓶啤酒，慢慢的啜着啤酒，讓泡沫停留在唇邊，撩起陣陣癢意。吐出陣陣煙圈，牽出幾許回憶。他起身去了一趟洗手間，回來時發現春子站在櫃枱邊張望，他趕緊走了過去。春子一望見他，笑得露出一排整齊好看的牙。

「對不起，可等得不耐煩了？」

「沒甚麼。」他溫柔的攬住她的腰回到座位上去。

「噢！剛才我在樓下看見一個女孩好像色姬，人太多，我沒法走近前看。好多年沒遇見

過她了。」春子說，一邊抬起眼睛來看他。他因為喝了酒，臉上泛着紅光，春子突然提起色姬，使他的內心裏撞擊着極大的不安。他握住杯子的手，竭力鎮靜的將杯子移至唇邊，吞下一大口啤酒，才說：「是色姬。她剛才在這裏唱歌。」

「啊！真的？你有沒有叫她？」

他搖搖頭，吐出兩個字：「沒有。」

「唉！你怎麼不叫她呢？老同學能見面多開心啊？」

他好一會兒沒作聲，露出一臉苦笑說：「她恐怕已不認得我了哩！」

「不會的，色姬最愛和高中時候的同學鬧在一塊啦！」

春子比色姬小二年，她們那一群可把色姬當成偶像般的崇拜。幾個女孩聚在一起，總少不了把色姬拿出來作話題，妒忌她的，總要說幾句壞話才甘心。色姬到高三還負責一些學校的社團活動，所以和春子她們一、二年級的女生搞得很熟。不過，那時他還不認識春子。他只是拼命的啃書，希望考上一所理想的大學。

上了高三，色姬常常來問他一些數學問題，他總是努力壓抑着自己那一心的慌亂。有時，週六下午，大部份的同學都回去了，他和色姬仍留在教室；他常常望着窗外的暮色想，為何她還不走？色姬會突然出現在他桌邊說：「噯！讀書讀累了，我們來唱歌好不好？」說着便去取教室後頭櫥櫃裏那支用班費買的吉他。色姬的音色的確非常悅耳，她說她最喜歡唱「Evergreen」。於是，他們便一遍又一遍的唱，唱至月亮悄悄升上山頭，一室的月光柔柔的像酒潑了一地的牛乳。

除了在唱歌的時候，他暫時忘掉內心那份羞澀的煎熬外，其餘的時候，他總是有意無意的躲避着色姬亮麗的眼睛。兩人走過種滿高大木麻黃的校園小徑，他送她至街上，只輕輕的說一聲「再見」便大踏步回轉去，任色姬愣站在暮色裏；就像幼時一樣。不同的是，他穿着米黃色卡其布制服的高大魁梧的身材和俊秀的面孔，早已是女生們私議的對象了。

春子輕輕推他的肘，疑惑的盯住他那發呆的臉，並用手摸摸他的額頭說，「你沒事吧？」大家都以為色姬喜歡他，而不喜歡色姬，連春子也如此認為。高中畢業後，色姬搬家了，全家遷往C市去。他考上了第一志願，色姬考上了藝專，主修鋼琴。那時起，他就不會再

與色姬聚晤過，雖然馬爾爾告訴他色姬的情形，但他始終連地址都不問，同學會一次也沒去參加。一直到今天，和色姬分手整整五年後的今天，他的心竟受不住這突然的驚覺，那夢中的人影突然在眼前清晰了起來，這使他感到極端的苦澀而想着逃避。而，色姬的模樣似乎改變不大，變的又是甚麼？他暗暗嘲笑起自己剛才的懦弱來。

這笑卻驚動了在一旁發愣乏味已極的春子。

「快把東西吃了罷！都涼了。瞧：我的碗早見底了。」

「我聽同事說『國賓』正在演『午夜情挑』我好久沒看電影了……我……」

他不理會春子的絮叨，只顧埋頭吃飯。春子說了半天話，見他悶聲不響，心想：「這個人簡直像木頭般的乏味和不可理解。」

春子想轉換個話題。她看見台上唱歌的女孩，便又想起色姬，遂急切的問他：

「色姬唱的好嗎？她以前就愛唱歌。可是，她家不是很有錢的嗎？她媽怎麼肯讓色姬出來拋頭露面呢？」

他想起色姬有一次曾在暮色深濃的教室裏，背對着他，咬着唇說：

「有時候，我真恨我媽媽，我除了去老師家上琴課，那兒都不能去。」

色姬的家教嚴格是當時鎮上皆知的，尤其是她的母親，更是具足威嚴相，倒是他爸爸看起來和藹可親。因此，他知道色姬的遲歸是要被詢問，甚至責備的，他也知道色姬留下來是故意的，她寧願接受返家後的嚴責。

而他多麼喜歡為色姬彈吉他，聽她唱歌，看她長長的髮在晚風中飛揚，在淡藍色的暮靄裏，色姬潔淨的肌膚，浸在冷冷的暮色薄霧裏，一動也不動的靜靜坐着，他常常為她的這個神情眩惑得不知所以。色姬美得似一尊白色大理石的雕像，那般潔白、光滑、散發着一股冷然的光華。

色姬喜歡到學校旁的長堤去，他便提着兩個書包，迎着向晚的風默默的走去。河堤裏乾涸的河床上，開滿了雪白的蘆葦花，色姬就喜歡支着頭坐在河堤上，看着搖搖擺擺的蘆葦，在風中訴說着一個又一個秋天的故事。

他始終站在幾步遠的地方，從不在這個時刻去驚擾她。直到她站起身來往回家的路上走

去，一直走到轉進街上的路口，他才把書包還給她。

春子默默的看他把最後一片肉塞進嘴裏，便十分高興的說：「難得見你如此好胃口。」他揩揩嘴，叫來女侍付了賬，兩人併肩走下樓去。

他不理會春子的唧噥，他還是堅持馬上送她上車回家。

站在路口好一會兒。陪春子等車花去不少時間，此刻已經是晚間九點四十分，而T市的熱鬧卻是此時才開始。他今夜突然不想回郊區的小屋，他走了一段長長的紅磚路，在轉角處找到了一個電話亭，他關起門把十二月的寒氣驅逐在山口的門外。撥了馬的電話號碼，人斜斜的靠在冷玻璃上。

「喂：找誰啊？」電話那端傳來粗獷的聲音。

他也大聲回應：「嗨：馬，是我，呆會兒我過來，別跑，在家等我。」

「好小子，他媽的，你冬眠去啦？這些日子裏鬼影子都不見。快來，陳和王都在這兒，湊你一脚正好打橋牌啦！」

電話那邊陳和王一聽見是他打來的電話，也湊過來吵了二句，他才掛下電話。走出電話亭，在街邊攔了一部計程車，直駛民生東路。

馬早已站在陽台上，脖子上圍了一條白色圍巾，又着手望着小巷等他，一見他出現在巷口，便開了門向他招手。整整一個秋天沒見面了。屋裏的熱鬧和活潑的氣息很快的使他溫暖了起來，馬取出高粱，拿了四個小杯，一大包花生米。王和陳催着開始打牌，他脫去笨重的大衣、鞋子，舒服的盤坐在沙發上，洗起牌來。馬說：

「你幹嘛？冬眠啦？不見人影的？」

他搖搖頭，刁着煙從鼻孔噴出兩股煙，手上發着牌。

「本人現在放的是無限假期。辭職，不幹啦！」

「聖誕節有個舞會，旅北同學會辦的，去不去？」陳說。「順便找幾個漂亮的妞兒給你認識，搞不好會碰上一個『春天』哦！」

陳捉狹的眨眨眼睛，馬和王都哈哈大笑起來。王拍着大腿說：

「陳偏心！就只雷一個人需要『春天』啦！」

馬又轉身去廚房泡了一壺「鐵觀音」出來，一邊倒茶一邊問：

「好了，這陣子不見人影，究竟幹甚麼去啦？辭職也不通知一聲，搬家也不說，害我們三個四處找不到你的下落，只差一點沒去警察局認『無名男屍』！」

「你那個春子小姐，上回見面也沒介紹究竟在那兒高就。上個月劉大立結婚還嚷嚷你是伴郎呢？結果只好由老王去充當囉；如果你去，我們四個保鏢合起來才夠力呢；不過，我們三個也不錯啦！只是你這個人，真是愈來愈邪門！」

被馬唏哩嘩啦數落了一頓，他從沙發上跳了起來。「好了！好了！馬，真有你的，一見面就嘮叨個沒完，是我的錯，我罰酒，可以了吧？」說完把半杯高粱倒進喉間，那股辛辣直竄肺腑，差點沒叫他打噎。陳和王嘻嘻的笑着，王說：「失業的滋味如何？不好受吧？去年我退伍回家住了幾星期，受不了我媽的『金鋼經』。還是一個人出來闖啦！在家等信實在太痛苦了。」

馬殺出一張王牌，他們開始把注意力轉移到牌上，熱烈的玩起來。

「喂！你們猜我今天看到誰？」

陳和馬連看都不看他便問：「誰？」

他丟出一張紅心A，拿下嘴上的煙說：「色姬，在綠灣。」

陳說：「是啊；我女朋友跟她同校，我也是最近才知道色姬在唱歌的。」

王說：「聖誕節的舞會同學會應該會通知她，不知她去不去？」

「對了，你可以把那個春子也帶過來玩玩嘛！」

馬提議道。

提起色姬他心裏有股不知所以然的滋味。色姬，一個既陌生而又遙遠的名字了。

「噢：聽說色姬全家搬到C市後曾被火燒了一次，我是上次回家時聽隔壁的阿三姆講起的，色姬她媽常常回小鎮照顧她們的果園，聽說，這幾年大部份翻種的梧桐又賺了不少錢。」

「王一邊喝茶，一邊比手劃腳的說。」

他們又談起高中時的一些趣事，馬回憶道：「想當年我老馬一天一封情書，準時在色姬到教室前偷偷放進她的抽屜裏，沒想到色姬這小妮子居然也夠絕。你們猜，畢業典禮完了之

後，她送了甚麼給我？哈！她居然把我寫給她的五六十封信原封不動的外加一本精美日記本送給我，她付了一封信說：「我相信你會喜歡這份小禮物，因為它是最忠實的傾聽者。」坦白講，那時懂甚麼叫愛情？只不過是看那麼多人在追色姬，也不甘示弱湊湊熱鬧罷了！現在想起來都好笑！」

「喂：喂：老馬：拜托——！」陳把尾音拉得長長的：「求你別把這幾百年前的吳事再搬出來好不好？」

王和他都笑得拍着沙發叫「好！」

陳、王、馬和他都是從小學到高中一直在一起的，高中還同班了三年，可真難得，也因此他們的感情特別濃郁。四個人個兒站起來一般高，女生們給他們起了個綽號叫「四大金剛」。不過，他們四個人在一起是絕對講義氣的。

「你知道色姬爲甚麼出來唱歌？」他問陳。

王搔搔頭說：「我聽我女朋友講，好像是這樣啦，本來色姬藝專畢業後，便回C市，在家授琴，可是她媽媽一直要把她嫁給一個不知是留日還是留美的外科醫生，她受不了就跑了出來，一個人住在外面，一邊教幾個學生，一邊唱歌。」

「哦！」他淡淡的點着頭，無哈表情的抓起幾粒花生米，一粒粒往嘴裏丟。

他和馬連贏了幾場。陳又在說：

「上回色姬的那個叫保羅的男朋友，讓她給甩了，聽說太花心了。」

馬說：「色姬不怕找不到男朋友。」馬轉過頭來問他：「你那位春子怎樣了？」

「還不是老樣子，標準純情派。」

「你不能玩弄人家女孩子的感情啊？春子是乖乖的女孩，不要傷害了她。」馬正經的說。

他撇撇嘴笑笑，靠在沙發上，伸起一條腿，下巴摩擦着膝頭，兩眼直直的望住地面上的花生殼。

「坦白講，你有何打算？」陳問。

王說：「我舅舅的公司可能需要人，我可以幫你去問，如果有缺的話，你去不去？」他

抬起頭掠掉掉在眉上的髮，順勢把頭一仰，靠在沙發上說：「再看吧！決定了給你電話。」跟着輕輕吁了口氣。

陳和王在凌晨兩點回去了，留下他和馬，依舊坐在客廳裏，默默飲着茶。

馬頗爲他的憂鬱而擔心。他一直在說，那些搞廣告的面目有多麼可憎。這次辭職是因爲他設計的一個案子牽涉到用那位廣告明星的問題。他選用的是一位在學的少女，可是提供這個廣告的廠商卻非要用另一個俗氣不堪的電視女演員不可。如此一來，他的水準和片子的氣氛完全無法控制，畫面完全讓那個滿臉脂粉的女人給搞垮了，片子拍到一半，他受不了，丟下手中的東西，扭頭走了。那個禿頭、凸肚的廠商在背後啐他。在片場咆哮。

不到一小時，他把辭呈送到公司，老板指責他的不是，他平靜的告訴他：他的原則，絕對不能受到破壞！反正爭這個職位的人太多了，他不幹照樣有人幹。報上第三天便刊出了徵人啓事，沒多久，那個廣告便在電視上露面了，他看了，只覺得胃部不舒服。

馬和他談了一些人際關係和應變方法。他只覺得疲乏，躺在沙發上睡着了。

夢中他感到千斤重的手，提不起筆，寫不出一點東西來；隱約中，似乎那一大片模糊是色姬含笑的臉。……

·之三·：沉睡中的翠玉

春子今天刻意的打扮了一下，顯得比平日艷麗，口紅塗得很紅，眼蓋也畫得又藍又黑，腮紅斜斜的向兩額射去，他只覺得慘不忍睹。可是春子還得意洋洋的向他說，這是她們公司蜜絲佛陀的化粧師替她化的「聖誕粧」，也不知往那裏弄來一套及地的「迷嬉」，穿了三吋半的高跟，他有些兒納悶，他不知該如何向她解釋；只是許多同學聚聚，何必如此隆重？

走進大會堂，陳、王和幾個人圍坐一張桌子，看見他和春子走進來，便大聲招呼他們過去，王一見到春子，便睜大了眼睛上下打量：「哇！春子，好久不見，真是愈來愈漂亮啦！」說後殷勤的搬了張椅子給春子坐。整個大會堂人聲鼎沸，加上熱門音樂開得震天價響，隔着一張桌面講話都得喊得聲嘶力竭。他坐下來，只覺得頭痛欲裂，馬從後面跑來，找到他，

把他拉到另一邊去，坐下來才發現一個長髮少女正側着臉看場內的人跳舞，他不禁一震，馬叫了一聲：「色姬，妳看誰來了？」

色姬緩緩轉過身來，似乎微微吃了一驚，帶點陌生的燦然一笑。色姬的美依然使他承受不了。

「你好嗎？雷？」色姬問着。馬這時拿來了飲料，給他們一人一杯。

「還好，妳呢？聽說妳去唱歌？」他問。還不待色姬答腔，馬就一邊坐下，一邊說：「色姬現在授琴還兼唱幾個地方。」他裝糊塗地問：「那些地方？」

「『音樂城』和『名琴』，『綠灣』不去了。」

「爲甚麼？」

「不想太累嘛！」兩個都在下午，各五十分鐘，勉強唱着好玩的啦！」

他不知還要說甚麼，色姬的頸很美，胸也是，她今夜穿了一件白色低胸的連身長裙，雪白的頸上垂掛了一條細細的K金項鍊，當中鑲了一小粒鑽石，在她乳白乳白平滑的胸上。在微暗的燈光中，隱隱的閃爍着。

馬邀色姬跳舞，她還是那般修長、高挑。音樂正是熱門的「吉力巴」，他看見色姬健揉的笑容，長髮和圓裙在場中飛揚，馬是他們四人當中的舞王子，兩人匹配得真是完美極了，他看得入神，旁邊的人影全部模糊了，眼中的世界，只剩下色姬那翩翩撩人的舞姿，彷彿林中泉水邊歡舞的小仙女……：春子整晚和王跳着，笑着，似乎十分開心。

他悄悄走出這片喧囂，攔了一部車，直奔他郊區的小屋。

當夜他收拾了簡單的行李，便離開了T市，匆匆搭上了往南行的火車。

清晨的曙光，透過玻璃窗，照在他的臉上，他揉揉沉重的眼皮，把身子坐直。窗外一片翠綠的新秧苗，天空藍藍的，是冬日的好晴天。車子到了S鎮，他必須改搭公路局的巴士車，才能穿過這條曲折、驚險、美麗的蘇花公路，低達東部的首市，花蓮。

當他步下巴士，對這小山城的清新感到一股舒暢，他到海邊逛了一下午，這裏的海水出奇的美，他也不知怎麼走到這裏的。

隨意搭上一輛市內公共汽車，車子便載着他在市內兜圈子，兜完了圈子，越過一座水泥

橋，他看見水的盡頭便是太平洋，而橋下遠遠的那端種滿了高瘦的檳榔樹下，有三個大綠池靜靜的躺著。冬日，水都放乾了，只露出池底的乾枯和冷清。

車子慢慢的繞過一座山坡，坡上竟擠滿了濃艷的「聖誕紅」。在這蕭索的冬日，委實令人感到一股生氣蓬勃。旁邊一個山地青年，看樣子是在服役中，他告訴他，從這個坡上去，有一個很長很高的石階，一直爬上去便是忠烈祠。車子沿着海岸綫跑，他看見許多美麗的海濱旅館被建立了起來，而且設計是古拙而有趣，既有現代建築物的風格，又不失本地的傳統民族色彩。旅館人員身上穿著傳統的阿美族服裝，女孩的頭上還繫了一條有穗的紅帶，腿上綁着紅色的小綁腿，短短的裙鮮艷的中國紅間着黑色，穿在這些皮膚白皙，個兒高挑的女孩身上，實在美麗、動人。

車上許多穿着黑色外套、黑色百摺裙的女學生，嘻嘻哈哈的擠在一堆，她們在海邊的某一個地方全下車了，青年告訴他，這是私立女中的學生，是一所天主教學校，校園很美，種了許多松樹，一到冬天便可以拾到許多大松果。他說，他的妹妹就在裏面讀書，還是個小修女呢！車子到了終點，只剩下少數幾個人，從那些人的裝扮中，可以看出是樸素的漁民。

他和青年一起下了車，青年指指田埂小路那端的綠色營房說，他就在那裏服役，那是一個空軍基地。他告訴青年，他想越過防風林到海邊去，青年說：「你不必越過防風林，從這條小路直直走下去，便可以到達海邊，沿着海邊走，你會發現在一堆礁岩旁有一片海水特別青翠、碧綠，那兒叫作『翡翠灣』」。

他道了謝與那青年分手。順着那條小路走到了沙灘上。他脫下鞋襪，捲起褲管，坐在軟軟的沙上，風是那般強勁的吹，儘管有陽光，空氣依然透着冰冷。

他開始在浪花的追逐下跑了起來，跑了不知多久，眼前忽然一亮，整個人為之僵住了。整個肺裝得滿滿的冷空氣，彷彿在剎那間要爆裂開來，他摒住氣息，彷彿怕驚動這一片不可思議，光滑如一方網條絲巾般的海水，深褐色的礁石千蒼百孔的依傍在這片海水旁。他從來也不會見過，不曾如此的接近過，顏色如許翠綠的海水！啊！比老祖母的翡翠還要翠綠的翠綠。

他靜靜的凝視這片似幻似真的海水，太平洋正和着北風低低的在怒吼，只記得幾年前會

搭飛機飛過這片海水，在上空他曾發現這海岸線的瑰麗多端，可是，當時在空中，一切的美，顯得既遙遠又不真實。如今，他有如置身幻境。

他的心受到如此強烈的衝擊，竟使他忍不住垂下兩行清淚。這小島上竟還有這片不受汚染的海水，如此完美，無痕的潔淨，他的雙腿浸在冰冷的海水中，陣陣的刺痛反而成就了他的超然感。他甚至不再想着色姬的一切。

他想，昨晚的色姬看起來多麼陌生，她已經不是他心中所熟悉的色姬了。這時陽光已逐漸的微弱，寒意凝聚在他的骨頭裏。他想起一首歌，「彩雲飛」。那是有一次學校舉行春季旅行，在北海岸的沙灘上，夕陽下，色姬教他唱的。他曾經那般渴切的想得到她，擁有屬於她的一切。從小，這信念支持着他作每一件叫人嘉許的事，他的努力是要讓她知道他的能力，一個男子漢的能力。可是，這幾年他的心境改變太大了，如今，他甚至已從那一部部製造忙亂，擁擠、欺詐、虛偽的機器中迷了出來。

北風聲嘶力竭的哀嚎着，揚起飛沙撲打在他臉上，引起一陣陣的刺痛。他望着逐漸深沉的翠玉，三步一回顧的走回放鞋子的地方，拎起提袋，他瘦長而孤單的身影隱沒在防風林的陰影下。

黃色的小火車廂上稀稀疏疏的乘客，火車在窄窄的鐵道上疾馳在昏暗的山野間，那一大片的黑色的山影，一大片的遼闊田園，多麼親切，他嗅到了空氣中泥土的芳香，彷彿回到了前世的故鄉。

· 之四：冷溪與溫泉

他住進一個偏僻的山上溫泉，溫泉的房舍蓋得古色古香，遠遠望去，紅色的屋宇突出在深綠色的山影裏，彷彿深山中遺世獨立的一座古寺。

翌日，在旅舍中，他想起應該打個電話給馬。

電話接通了，他聽見馬問：「喂！雷，你在那裏？怎麼昨晚一下就不見了你？」

「文山溫泉。」他答。沒有多說。馬沉吟了一會說：

「雷，色姬昨晚打電話給我，問起你，似乎想見你，如果你不回來，我下去好了，等我的電話。」

他付了錢，走出旅舍到外面散步，心中有些納悶，不知色姬向馬說了些甚麼？

他並不是不想表白對色姬的愛意。可是自離開學校後，心理上的變化與人事的衝擊，使他有了一定的改變。他自小便養成了凡事抑制自己欲望的習慣，尤其對自己喜歡的東西，他在想取得時，往往念頭一閃，阻止他去取得的意念便很快使他退到一邊，遠遠的觀望。在心中他已擷取了那物的完美，絲毫不受太過接近而看得太清楚的危險，只因為他深深瞭解到萬物的本性，尤其是人，屬於人性的缺陷，貪婪、自私……往往使他不能忍受。他寧保持一切美好的形象。

而，沒有勇氣去接近色姬，也是基於此點因素，他惟恐看見色姬的內裏，是令他失望的。他思索着人存在的本分與意境。他想起一句話會這麼說過：「一個人的存在應該像一條河一樣——起初很小，兩岸的範圍也很狹窄，然後，很快地衝過了圓石，越過了瀑布，漸漸地河床變大了，兩岸退卻了，一片大水流得更為平靜，最後，沒有任何視覺的斷路，直接融化入海洋中，毫無痛苦地消失他們的個體生存。」

他在這一大片蒼鬱的山林中，逐漸感到緩和、舒暢起來，他的思維也隨着這暢通無阻的呼吸而更加清越、活潑。他爬登上一座小山丘，望下狹谷，谷底一條水流，水流的源頭是一串飛揚着白色泡沫的小瀑布。山頂上密密的杉樹，細碎而濃密的杉針在冷冽的空氣中顯得更加蒼翠。他似乎感到自己的內裏逐漸在剝離那股掙扎已久的情欲，不似平日極力想抑制；想把智慧與肉體完全割離的痛苦。他彷彿在這山林的漫遊中，在這山的懷抱裏，尋到了與大地流動着血液相契合的脈管，山脈的聲音與他緊密的相呼應，他疾走在山癩的小徑上，愈走愈遠，小路露出更多磷砒的石塊，待他走出這片樹林時，他才發現那小瀑布就在不遠的右前方，他小心的攀下崖去。到了谷底他脫下鞋，把雙足伸進冷冽的溪水裏，在石頭間涉水而過時，發現在瀑布的右下方有一個約莫一人高、三人寬的岩洞，岩洞中滾滾的冒着水泡，原來是有着硫磺水質冒着熱氣的天然溫泉，岩洞中因水流的擴散逐漸形成一方小池，池中的水晶瑩清澈，他探探水溫，十分滾燙。他跨上乾地，脫光了衣服，赤裸着去洗溫泉，這真是一個怡

人的下午，他在水中泡得頭上出了汗，便又裸着跑到旁邊的冷溪去，如此一冷一熱的來回跑着，竟使他的皮膚紅通通的像隻剛煮的蝦子。

等他沿山路回到旅舍時，天已快黑了，服務生走來告訴他，下午會有他的電話，請他晚上等着。

這山裏，一入夜便一片寂靜，除了風聲、水流聲、蟲鳴外，連人聲都聽不見，旅舍前有一片很大的草地，種滿了柔軟的韓國草，吃過晚飯他便在這片草地上散步，奶油色的月光柔柔的照亮了整個山林。

有人喚他去聽電話，他覺得這一天十分適意，竟連拿起電話講話的聲音都變得出奇溫柔。傳來的竟是色姬的聲音，他有些吃驚，但隨即緩和如前，色姬沉默了好久才併出一句話：「你好嗎？」

他想像色姬充滿痛苦的眼神，心又微微不安，雖然他絲毫不能明瞭色姬打電話給他的原因與動機。

「我很好，這裏真是一個美麗的地方，妳來過嗎？」

「我，雷……」

他彷彿聽見色姬咬着唇說。

「說不定，明天我會去呢！明天！」

他遲疑了半響，終於大方的說：

「如果妳來，我明天還會在。」

說完便掛了電話。

這一夜，夢中又有了色姬的影子。他夢見色姬垂散着一頭黑髮，在月光中蹣跚的走着，走向一片跳躍着銀絲的海水去，白色的袍子在風中抖索……他在遠遠的沙灘上的另一端，靜靜的注視着海水一寸一寸的淹過色姬那優雅的足，美好的腿，而後至腰；慢慢的海水淹沒了色姬那潔白的胸及頸，直到色姬那長髮的最後一縷，都淹沒在浪花中時，他突然抱住被壓迫得劇痛的胸口，爆烈了似地狂喊：「色姬！色姬！回來！」……

他驚出一身冷汗，推開窗，夜色仍深浸在一片濃濃的夜霧裏。

他揉着胸口，喘着氣，回想剛才那一場夢。

· 之五：色姬

她想，他不該如此逃避她的；自小，她便常常被他遺棄在後頭，她爲這嚴重的傷害自尊心的行爲，莫名的哭了不知幾回。

離開小鎮後，她以爲那一段稚情該可以像玩破了的舊娃娃一樣，丟棄在箱底。

她戀愛過許多回，但每一回到了對方想進一步表示甚麼時，她卻又像一頭受驚的小鹿，沒命的逃開來。

到了大學畢業那年，回到小鎮參加高中同學會，她的眼光不斷在場中每個人臉上搜尋着，心底有一股莫名的茫然與失落感。她巡視着這昔日的教室，熟悉的景物，如時光倒流般回到她的腦海，望着一張張熟悉的臉，她將那昔日的笑臉，排回往日的座椅裏去……突然耳旁響起一個女同學清脆的聲音：「啊！誰沒來？雷？雷沒來。」她彷彿被狠狠的震了好大的一下，心都快震出來了！是了，那個空位就缺少了他，她困惑的想：難道她心中的空缺也是偷偷的爲雷留着嗎？她甩甩頭，不可思議的嘆了口氣。……

她每次回憶童年往事中，像會模模糊糊的走進一個高瘦的人影，又模模糊糊的消失。她以前總不確切的追想那模糊的影像，自那次同學會，回到熟悉的小鎮，熟悉的長堤、窗下、多少個黃昏，伊輕哼小曲，他爲她彈吉他。那河床上的蘆葦，一點也沒變的在風中招搖。種滿木麻黃的長長小徑，一樣高大蒼老的木麻黃。這一切使得她深埋在箱底的記憶一下子復活、鮮明了起來，她不時的想：「那些曾經是熟悉的，我如今常爲它曾是熟悉而顫慄！」

她的困惑成了無邊的無奈和不着邊際的空白。她的髮愈長，人愈清瘦，愈來愈似不食人間煙火的仙子。而她又總愛着一襲長衣。白色的袍子，寬寬大大的鎖住了廿四個春天。

· 之六：一顆匍匐於冬日的心

當色姬的身影在晨曦中出現時，他早已在草坪上作了無數回合的散步，他在午夜醒轉後，便一直沉陷在冥想中而無法入睡，直至他窺見了窗外霧的顏色由深藍轉至淡藍，他遂起身

走到這片草坪來。

他們彼此望着陌生了的臉孔，他十分訝異的說：「這麼早？」

她說：「我搭夜車趕下來，正好又搭上來這兒的第一班車。」

他仔細的瞧她那因一夜沒睡而顯得有幾分憔悴的臉，和微微浮腫彷彿哭過的眼睛。

「妳一定很累了，要不要先睡一會？」

色姬點點頭，他便帶她去要了另一間房。色姬問了他房間的號碼說：「你等我。」

她摸下因坐了長途車而起皺折的白色風衣，放水洗了一個舒服的熱水澡，倦意除去不少，她坐在梳粧台的大鏡前，舉手放下挽上去的長髮，緩緩梳着；心中泛着一份遲疑和羞澀，爲自己這突如其來的舉動而感到惶惶。她輕輕爲一夜未睡而有些憔悴的臉撲上一層粉，手竟微微的抖着。

轉身看窗外的天色，使人覺得冗長的冬日似乎快過去了，她突然想去曬曬這山中的太陽。她一徑走過長廊來到他的門口，舉在空中的手遲疑了半響，遂很快的在門上敲了幾下，然後垂下頭望着鞋尖等待。

他很快的來開門，發現色姬一臉的疲乏已不復再見，取之的是微微泛紅的粉頰。

色姬說：「我想去曬曬太陽。」

他帶領她去爬那座山，走到山巔時，身上都微微出汗，色姬脫下外套，兩頰泛出更鮮明艷麗的紅暈，她一直努力而專心的爬這座山，並不很留意腳下的石頭，只是不停的抬起頭欣賞山林裏的景色，心中不斷的發出讚美，杉樹筆直的伸向天空，在兩傍高聳的杉林間露出一條長長的與小路相等寬的藍天。山林中寂靜得可聽見他們微微的喘息。

當瀑布在他們眼前出現時，色姬不禁高興的拍起手來。他小心的牽住色姬的手，幫助她從崖上下到瀑布底下，他告訴色姬脫下鞋襪，涉水到對岸。冰冷的溪水刺激着足底，使得色姬的臉上發出一層興奮的光彩。他們經過溫泉岩洞抵達旁邊的乾地上。色姬爲這奇異美妙的水流給弄得不知所措，她跑到溫泉裏，滾燙的水燙得她又叫又跳，她把裙子高高的撩起，很快的，雙足便被浸得溫暖而通紅。

雷在岸上靜靜的看她似孩子般無邪的笑臉，如春花般燦然的展開，清澈的水面倒映出色

姬美好的身影，那水底白哲的足踝，曲綫優美的小腿；突然，色姬轉過身來，見雷的目光如
此入神的盯住自己，頰上迅速的泛起兩朵紅暈，他不禁爲她可愛的模樣、天真的流露深深受
到搖撼，他不禁，不禁向色姬走去。

「這水變得腳真舒服，雷。」色姬說：「可惜不能洗澡。」說完格格的笑了起來。

「昨天我在這兒洗了一個很棒的『三溫暖』，」妳要不要試試？」

「怎麼試？」色姬露出一臉的狡黠與稚氣的笑容。他拉起色姬的手往冷水處跑，一下子蹣
進冷水裏可把色姬嚇了一大跳，雷緊緊握住她的雙手，任她在冷水裏興奮的笑着，叫着，一
會兒便往溫泉跑去，如此來回跑了十多趟，色姬的額上微微冒着汗珠，兩人竟在冷溪與溫泉
，一冷一熱來回跑動間，笑得像小時候專心玩着某種追逐的遊戲般，那麼投入與純潔的開懷。

突然，一不小心，色姬的右足踩在水底一塊圓石上，整個人滑跌了下去，他不及攙住滑
倒的色姬，色姬已一屁股坐進溫泉裏去了，他趕緊抱起色姬，色姬站起來；腿一軟竟整個人
倒在他懷裏，他嚇了一跳，因爲色姬的手竟緊緊的環在他腰上，而他的手，不也是緊緊的環
住她的嚮？他聽見色姬在他胸口上喘息，他嘆了一口氣，舉起手來撫平色姬散亂了的髮絲，
他的手指深深陷進她的烏髮間，彷彿走進了密密的叢林，色姬把臉等埋在他胸上，雙手緊緊
扣住他動也不動，他望着色姬這般舉動，不禁好笑了起來，他輕輕扳起色姬的臉，凝視着色
姬美麗的黑眼瞳，他只有一個衝動，他想吻色姬那嬌紅的柔唇。色姬睜大了眼注視那雙濃眉
下的眼，她多麼渴望時光就此停止流轉，他從來不會如此溫柔的看她。他感覺他冰冷的心在
逐漸的被溶解，他俯下頭遲疑的將唇印在色姬的髮上。光滑、冷冽的髮絲在猝然間給予唇的
微震，使他很迅速的恢復了理智。他輕輕拿下色姬的手，用一種讓色姬感覺十分遙遠的微笑
與聲調說：

「妳的裙都濕了，可別着涼了。」

色姬抬起眼，長長睫毛下烏黑烏黑的眼瞳露出一絲疑惑。

他轉身慢慢走向乾地。

「或者，妳願意洗個溫泉，不過我得先去找到夠長的樹枝。」他突然在水中停了下來，
轉身對她說。

溪流在兩人的靜默間，依然嘩嘩的，寂寞的，響着。

色姬依然楞站在水中，她不能猜透他此刻究竟在想甚麼？只感到一陣無奈湧上心頭，也啞啞的走了上來；站在一邊，有一下沒一下的擰着裙子上的水。

他走到較遠的地方去找乾枯的樹枝，他邊走邊想：色姬在生我的氣，她一定十分怨恨我的退縮。他望望天空灰色的雲層，不禁頹然的嘆了口氣。

他不願將色姬一個人留在水邊太久，遂急急的四處搜尋。幸好，在不甚遠的石崖邊，讓他拾獲了一枝乾枯的樹枝。他想，或許可派上用場。

他走回岩洞邊，脫下身上的大衣、毛衣、再加上色姬的長外套，將衣服穿在樹枝上，試着將它們攀掛在岩洞口，試了幾回，方將這根樹枝的一端頂在一塊突出的小尖石上，他小心的頂住，另一端用手扶住，對色姬說：

「進去吧！應該夠安全了。」

色姬默默的看看他，默默走到岩洞口，用一種極為複雜不易解的神情看了他一眼，舉足跨進岩洞的剎那，突然退了回來，在他的驚愕中匆匆踮起足尖，摟住了他的頸，在他的唇上重重的吻了一下。迅即轉身鑽進岩洞中。

這一吻竟觸痛了他的心事，使他心中湧起陣陣痛楚。他想像色姬仍如前般的完美、純潔。在他的心底深處，他實在擁有一個完美的色姬，他突然感到極端的恐懼，他害怕色姬的出現將扼殺他辛苦保存的一切。他深深吸了一口氣，用力頂住竹竿，使他不曾掉下來。

耳中淙淙的流水聲，使他的心緒飛揚，他置身在這大自然中，感覺一切是如他所願的寧靜、和諧、自然、無造作的溫柔四處潛伏着，啊！這才是他所要尋覓的，所要歸返的，他已不願想起山外那紛雜的世界，他想起誰如此說過：「我要把機器全部消滅，不使之存在於這世界上，而把工業時代收拾得乾乾淨淨，像一場長夢。但是，我既然沒有這本事，別人也沒有這本事，所以只好沉默下去，自願自的生活。」

他想，色姬於他而言，也許仍是一名陌生的女子，他是不能瞭解他的世界與他現存的生留意願的，他失望的想。而，生存在這混濁不堪的世界，他只是人生舞台上一名不相干的沉默、而又孤獨的詩人。他的憂鬱是對全人類的憂鬱。愛情，在他的心靈中所曾駐足，遺留的

，他已然擷取那精澁的花朵。

所以，他的沉默是純屬個人的事，他應是了無牽掛的，可是，爲甚麼，這軀殼的內裏，竟隱隱的動盪着一層他所不願承認的不安！是來自何處的牽引？他甚至不願去追究，反而只想抑制它，使它循形。

當色姬脫下冬日沉重的衣裳，雪白的肌膚浸在瑩瑩的水裏，濃濃的硫磺味充斥在這小小的岩洞中。她感到無比的舒適，望望這石頭磷峇的石壁，她有一種回到「家」的溫馨感，也因熱水的衝激，使她不禁發出一種極快樂的嘆息。這是她從來不曾擁有與享受的。她忽然幻想；這冷凍過久的愛情，在這溫泉緩緩的流動中，亦將緩緩的溶化，也將融合兩顆遙遠、卻冥冥關切着彼此的心。她閉起眼，將水往身上澆潑着，心想，只要他肯勇敢的將心意對我剖白，他應當知道我絕不會再是掛在天上的星。一切屬於我的，都將純潔的爲他保留、封存。她穿好衣服，走出岩洞，站在風中，皮膚因浸在熱水中過久而發紅，額頭亦細細的冒着汗珠。

雷將穿在樹枝上的衣服拿下後，卻在遠遠的地方坐着。眼睛望着遠方的山和樹，臉上浮起極爲冷漠的神色，那神色中又有着一股不可侵犯的神氣在，那神氣是色姬所熟悉、所畏懼和所不解的。

記得小時候，甚至在高中的稚情年齡，她一看見他這種神氣活現，她便知道雷此刻已離得很遠、很遠，甚至不將她放在眼中，這是她一直不解的困惑。

短暫的歡笑原來只是點綴這寂寥冬日的少許陽光，既不夠照爛，又迅即消逝。

這世界；他的世界和她的世界，如這山谷裏的兩股截然不同的水流一般。她突然覺得十分疲乏、困頓。她走到他跟前說：「回去吧！」

他陪她走到小小的巴士站。說甚麼色姬也要趕上這午後的最末一班車，而後在夜裏轉車回到T市。

她走後，他亦收拾了行李，搭車往相反的方向，回到他小鎮的家。

馬寫信來，問他何時回T市。

他想，他不會再回去了。他突然發現自己竟是對這小鎮疏忽了太多的關懷，小鎮的每一寸土地上，每一個人的身上，都洋溢著純樸可愛的氣息。他決定在母校執起教鞭。

他在給馬的信末寫道：「也許，這冬日真的要在我的生命中消逝了，（如這已逐漸轉暖的天氣，一層層剝除的外衣，使得身心都輕快得要長出綠芽來！）父母蒼蒼的白髮，使我認真的尋到了失落已久的『責任感』，我的落拓與自以為是的瀟灑，簡直是生命的一種荒蕪。在鄉童的臉上，新一代的茁長中，刺激了我沉緬的思路，過去的，我一無改變；曾經是我所珍惜的，仍然是最珍貴的寶藏。還有；」他在信的最末附記：「代我問候色姬。」

他努力的工作，與學生們打成一片，他的思想，胸襟逐漸的健康，開朗了起來，筆下的文字也愈發顯示了他逐漸豁達的心緒。

這段日子，使他得到從不會有的快樂與充實。而更重要的，是他在單純的人們身上與樸實的生活中，得到了更多超越的啓示。

他回小鎮不久，春子亦從T市回小鎮看她的父母。星期天下午，春子騎着一輛迷你單車，籃子裏載着她家菜園裏種的一些甘藍菜和幾顆肥肥白白的蘿蔔，到他家來。

許多日子沒見到春子，他十分高興。

「爸、媽，這是我高中的校友，叫春子，在T市才認識的。她很好，常幫我不少忙。」

「真的啊？春子小姐，人來就好了，還帶這麼多蔬菜，真是客氣啊！」

雷的母親笑得眼睛都眯了起來。

「那裏？這是我媽自己種的。自己吃不完嘛！」

雷的父親對春子說：「我們正好要出去看一位朋友，妳在這裏不要客氣，好好的玩。」說着轉身對兒子交待：「好好招待這位春子小姐。」

春子站起來欠欠身：「伯父、伯母，再見。」

雷從廚房出來，手裏拿着二杯橙汁。

「嗨！春子，我爸媽有事出去，妳第一次來我家可不必拘束了！」

雷一邊放下手中的杯子，一邊說着。又走向牆邊扭開唱機，放了一張蕭邦的鋼琴協奏曲，才坐在春子對面的沙發上。

春子很興奮的那一挪身子說：

「你真的當起老師來啦？」

「是啊！作孩子王，妳看像不像？有沒有『爲人師表』的樣子？」

「像：以後叫你雷老師啦！」春子俏皮的眨眨眼睛：「不回T市了？」

「暫時是不會再去的。」

「妳的工作怎樣了？」

「還好啦，唉！你不知道，我每次回來我媽就催我趕緊找個人嫁，還以爲我已經七老八十嫁不出去了！說完拍着手哈哈大笑起來。」真是好玩，我媽整天呆在鄉下，根本不知道現在的女孩根本不流行早婚，玩都還沒玩夠呢！」

他覺得春子比以前剛認識時真是活潑得太多了。不但衣着時髦，髮型也是最流行的獅子頭。

「春子，妳現在有沒有比較好的男朋友呢？」

「公司裏有幾個男同事在追我，不過；」春子邊說邊支着頰咕咕的笑了起來：

「真的！我現在可沒那麼容易就被追上呢！」

他們又聊了一些趣事，他談着學校裏的學生和新鮮事，春子則不斷的告訴他，T市現在最流行老爺褲甚麼的。

橙汁喝完了，雷又開了二瓶可口可樂。

春子突然想起甚麼似的，急急的說：「喂！喂！對了！記不記得去年耶誕節？你帶我去參加旅北同學會辦的舞會？你怎麼中途開溜了也不說一聲？害人家到處找你！」

雷想起那晚的失態：「真是抱歉！我本想告訴妳，可是見妳一直在跳舞，所以就走了。還在生氣啊？其實，後來馬還打電話罵了我一頓呢！」

春子看看錶，已經五點了，便說要走了。「要不要我送妳？」「不用了。」「晚上和一

個同學約好了去看電影。雷，拜拜了，下次回來再來找你，不然，你若北上也可以來找我。」目送着春子騎着單車的身影消逝在街尾，他才輕輕的關門，嘴邊還留着幾許笑意的搖搖頭。

有一天，馬回到小鎮渡假。

在昔日的校園裏，馬站在籃球場上，遠遠的看着他在操場上充滿活力的矯健身體，似乎健康而又愉快。

下課鈴響了，他才揮着手跑過來，校園的風，吹起他一頭跳動着的頭髮。

他笑着，喘着氣站在馬的面前，馬的手掌用力打在他的肩上。

「好小子，兩隻腳被故鄉的土黏住了？想在此終老？」

「嘿！有何不好？這裏空氣好，山明水秀，地靈人傑，有如世外桃源；生於斯、長於斯、老於斯、死於斯，也不錯嘛，是不是？」

他拖着長長的聲調，頑皮的笑着說。

「坦白講，離開這小鎮前，我對小鎮的愛還無甚麼強烈的感覺。這次回來後，卻體會了許許多多。我發覺我要尋找的，我夢寐以求的「真、善、美」的「根」，原來都在這片土地上。」他們倆迎着夕陽在晚風中走向學校旁的長堤。

「喂！還記得色姬嗎？」

「當然。」

「還關心她嗎？」

「當然。」

「那麼，還愛她嗎？」馬大聲的問。

他停下腳步，正面凝視着馬微微生氣的臉。

「是的，我當然愛她。」他喃喃的望着逐漸轉成灰藍的雲說：

「這一生，我不會愛過別的女人，如愛色姬這般的深刻。」

「哼！」馬生氣的轉身走到長堤防下的大理石上坐了下來。

他望着迎風招展的，雪白雪白的蘆葦花，想起，不知有多少次與色姬一起坐在那塊大理石上。

他將手負在背後，慢慢走下去。

馬還帶着點生氣的聲音繼續的說：

「其實，像你這個樣子，若我是色姬，早就對你死心了，真不明白你們倆個，究竟在搞甚麼鬼？」

「我去看過幾次色姬，她變得比以前沉默，也更消瘦。她會告訴我你們在文山溫泉的事。她的樣子使人憂鬱；她認為你是一個非常自私的男人，你不會想過她的心情。」

他一直沉默的聽着，心中反覆的想着馬的話。

其實，在這段單純而樸素的生活裏，他的確確的思念着色姬，因此，他曾寫了幾封信給她，都不曾得到她的回音。

「喏：這是色姬要我交給你的。拿去吧！」馬遞過來一個牛皮紙袋。

他接過來，抽出裏面的東西一看，赫然是他不久前寫給色姬的信。

馬冷眼看他，

「怎樣？是不是該到了坦白的時候？」

他轉身握住馬的手，慚愧的說：

「謝謝你，馬。你此行的任務完成了！」

說完，兩人再緊緊的握了一握，馬說：

「祝你成功。」

送走了馬。他心中算計着學校的工作。

他決定給色姬一個出奇不意的驚喜。他匆匆去理了髮，換上一身整潔的衣服。他決定搭今夜十二點零四分의夜車北上，在黎明時分可抵達T市。

他快樂的吹起口哨來；「然後，……他在心中編織着一幅美麗的藍圖；」在黎明時分，霧還在窗口留連的時候，我將帶一束帶露的玫瑰，去敲伊的門。」

風訊

編輯室

□札卡里亞·阿里是個有多方面才華的馬來作者與畫人。我們這期輯譯他的一些作品（一篇小說、一篇論述、二首詩），算是一個專題。他的「詩與經驗」文中頗有發人深思之見，比如他說，「一個拉笛夫就夠了，我們不要他有一大群的模仿者。」是的，每個詩人或小說家都要尋找自己的聲音。

□本期刊出三篇創作小說，呈現了三種不同的小說風格。「春之覺者」與「一個透明的晚上」篇幅都不短，爲了不令讀者失望，我們一期刊完全文。

□飄貝零詩隱的歲月實在不短了，「我只要妳鬢邊的那一朵梅花」是他與蕉風讀者的久別重聚，讀詩的人如有耐心細嚼這首長詩，相信不難嘗出橄欖的甘韻來。

□事實上，一切文學作品都需要耐心去品閱，只有懶惰的人才會望文卻步，而又一廂情願亂套「現代派」的帽子。只要大家平實實實的創作，同時有勇氣推潤視野之窗，而不自囿於甚麼流派，就很使人欣慰了。

□黃峯衍是另一個「失蹤」已久的詩人。我們希望見到詩人的薪火重燃。飄貝零與黃峯衍之外，我們還有不少曾是動人的聲音如今依然默言沉寂，像塵鏽的鑽，有待拭抹，方能重見輝澤。

□史拜克·米里漢，一九一九年生於印度。他不僅是個詩人，同時也是劇作家與演員（電影與廣播）。詩人有嚴肅的一面，亦有輕鬆的一面，米里漢這裏的詩便是比較輕鬆的作品。他的著作有「給孩子的胡說詩」、「米里漢雜碎」、「柏更與希特拉」等。

蕉風月刊

CHAO FOON MONTHLY
BULANAN CHAO FOON

ISSN 0126-6608 KDN 0142/80

\$1.00 senaskah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772455, 772551, 772769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Tal: 772455, 772551, 772769

Ajen Penjual: Syarikat Edcom.,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Tal: 772455, 772551, 772769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323733

Malaya Book Co., No. 22-24,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Tal: 425764